



#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 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联席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157号7-8层)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2018年10月25日

## 重要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修订)》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

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评级为A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378.93亿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61.65%（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86.25%）；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83亿元（2015年、2016年、2017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平均值）。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发行人是紫金矿业（上市代码：601899）的第一大股东，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持有紫金矿业股份约59.61亿股，占其总股本的25.88%。公司每年从紫金矿业获得较大规模且稳定的现金分红。2017年，公司收到的紫金矿业年度现金分红约3.45亿元，是母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母公司其他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对紫金矿业的分红的依赖性较强，存在利润来源单一的风险。

五、截至2015年末、2016年末和2017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负债总额分别为6,142,088.71万元、6,777,688.69万元和6,007,518.96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64.26%、67.70%和61.58%。尽管公司近年来资产负债率呈波动下降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借款均能按时归还，未发生不能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的情况，但较高的负债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同时公司也可能因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等因

素影响资产变现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上述不利因素可能会降低公司的债务清偿能力，从而产生一定的偿债风险。

六、2015-2017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162,250.54万元、-192,914.34万元和16,858.34万元，金额较高且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为规避价格波动风险采取套期保值交易方式，期货平仓收益波动导致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波动较大。总体看，公司采取套期保值交易有效较低了公司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虽然通过金融工具部分进行了风险对冲和套期保值操作，但仍难以完全规避市场风险，市场的剧烈波动有可能将给公司收入和利润带来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截至2017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6.56亿元，占2017年末净资产的比重为9.76%，对外担保余额较大，主要担保对象为发行人子公司、联营企业及部分上杭县国有企业。2018年二季度，发行人发生对外担保代偿事件，合计代偿金额9,000万元。若未来发行人担保对象受宏观政策等因素影响未能及时履行贷款偿还义务，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代偿风险。

八、截至2017年末，公司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67,674.51万元，主要为母公司和紫金矿业的外部单位借款。报告期内发生的外部借款，公司均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严格的审批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确保应收款项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控制相关风险。公司人已同应收对象就上述应收款制定明确的回款安排，确保资金到期收回。若上述应收款项未能及时收回，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风险。

九、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下属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的黄金、铜、铅锌等有色金属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受有色金属行业好转，产品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收入利润水平均出现了较大程度的提高。未来，若黄金、铜等产品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将对紫金矿业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十、发行人为控股型企业，具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负责运营。最近三年母公司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1,012.75万元、5,953.24万元和4,473.46万元，收入规模较小；投资收益分别为209,615.64万元、37,424.69万元和37,534.83万元，是母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目前，发行人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母公司可以获得稳定的分红等投资收益。未来若下属子公司经营政策产生不利变化或分红政策发

生变动，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到发行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

十一、本期债券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说明本期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导致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级别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十二、根据中诚信证评2017年6月26日出具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中诚信证评本次上调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主要是基于发行人盈利能力大幅增强、现金流对利息的保障程度较强；财务政策稳健、财务杠杆水平显著下降；公司营运能力持续增强；子公司紫金矿业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以黄金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之一，综合实力较为雄厚；紫金矿业金、铜等矿产资源储量丰富，未来业绩有保障；当地政府对发行人多方面的全力支持。

十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十四、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本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公司的信用状况。资信评级机构将及时在评级机构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

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十五、发行人已于2018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发行人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8年6月末
总资产（亿元）	998.61
净资产（亿元）	377.57
流动比率	0.99
速动比率	0.63
资产负债率（%）	62.19
项目	2018年1-6月
营业收入（亿元）	498.93
净利润	28.9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亿元）	50.31
EBITDA利息倍数	12.92
贷款偿还率（%）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发行人2018年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索引如下：

<http://www.sse.com.cn/home/search/?webswd=16兴杭债>

2018年上半年发行人生产经营正常，业绩未出现大幅下滑或亏损；发行人不存在影响经营或偿债能力的其他不利变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符合《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

十六、封卷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本次债券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中明确“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5亿元”。

十七、封卷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债券期限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品种或数个不同的品种。可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的具体品种、各品种的期限和发行规模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在此范围内公告募集说明书中本期债券期限明确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十八、封卷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债券名称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次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中明确债券名称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次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本期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与兴业证券签订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十九、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 目 录

释 义.....	10
<b>第一节 发行概况.....</b>	<b>14</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4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7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7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0
六、认购人承诺.....	20
<b>第二节 风险因素.....</b>	<b>21</b>
一、本次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	21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2
<b>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b>	<b>29</b>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情况.....	29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9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31
<b>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b>	<b>38</b>
一、偿债计划.....	38
二、偿债保障措施.....	40
三、违约的相关处理.....	43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45</b>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5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7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3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3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6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96
七、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01
八、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07
九、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110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b> .....	<b>111</b>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11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22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3
五、有息负债分析.....	145
六、其他重要事项.....	148
七、资产权利限制情况分析.....	149
<b>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b> .....	<b>149</b>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50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150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51
四、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152
<b>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b> .....	<b>153</b>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153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153
<b>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b> .....	<b>159</b>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162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162
<b>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b> .....	<b>172</b>
一、发行人及发行人相关人员声明.....	172
二、主承销商声明.....	17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178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9
五、评级机构声明.....	180
六、受托管理人声明.....	181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b> .....	<b>182</b>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一、普通词语		
发行人/公司/闽西兴杭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控股股东	指	上杭县财政局
实际控制人/上杭县国资委	指	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2018 年 6 月 11 日批复同意，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 25 亿元(含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发行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发行公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信用评级报告、评级报告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关于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主承销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次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簿记建档	指	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福建政华律师事务所
财务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公司董事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之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月15日颁布实施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3月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

		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b>二、公司简称</b>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汀江水电	指	福建省上杭县汀江水电有限公司
兴诚实业	指	上杭县兴诚实业有限公司
鑫源自来水	指	上杭鑫源自来水公有限公司
古田建设	指	上杭古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兴诚担保	指	福建省上杭县兴诚担保有限公司
蛟城高速	指	上杭蛟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水水利水电	指	上杭县金水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客家开缘酒店	指	上杭客家开缘酒店有限公司
兴诚贸易	指	上杭县兴诚贸易有限公司
上杭产业发展基金	指	上杭县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龙德新能源	指	福建省龙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杭产业发展基金	指	上杭县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汇杭投资	指	上杭县汇杭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龙岩水电开发	指	福建省龙岩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上杭工贸发展	指	上杭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杭交通建设	指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兴诚物业	指	上杭县兴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铁路建设	指	上杭县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紫金水电	指	福建省武平县紫金水电有限公司
山东国大	指	山东国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紫金中航	指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
金鹰矿业	指	金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峡科化	指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马坑矿业	指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玉龙	指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龙	指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现代码头	指	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
紫金铜冠	指	厦门紫金铜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清景铜箔	指	福建清景铜箔有限公司
中金黄金	指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黄金	指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杭投资	指	兴杭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新华都集团	指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杭金山贸易	指	上杭县金山贸易有限公司
鸿阳矿山	指	上杭县鸿阳矿山工程公司
西部矿业	指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龙兴国际	指	黑龙江龙兴国际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高速	指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四川地质	指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新疆有色	指	新疆有色物流有限公司
西南紫金	指	贵州西南紫金黄金开发有限公司
金山贸易	指	上杭县金山贸易有限公司
新疆五鑫	指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公司
龙岩紫金中航	指	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福能紫金	指	贵州福能紫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四博	指	金山四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龙湖渔业	指	福建龙湖渔业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青海铜业	指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珲春金地	指	珲春金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延边担保	指	延边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喀纳斯旅游	指	新疆喀纳斯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松潘紫金	指	松潘县紫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万城商务	指	万城商务东升庙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华银	指	洛阳市华银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瓮福紫金	指	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奎屯御通	指	奎屯御通物流有限公司
赣闽有色	指	赣闽有色金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蛟腾实业	指	福建省蛟腾实业有限公司
国际融资	指	紫金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锐雄发展	指	锐雄发展有限公司
艾芬豪矿业	指	艾芬豪矿业有限公司
金山香港	指	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鑫兴环球	指	鑫兴环球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紫金	指	巴彦淖尔紫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吉卡明	指	刚果国家矿业公司
卡莫阿	指	卡莫阿控股公司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MinxiXinghang State-owned Investment & Operation Co., LTD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法定代表人：李建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 （一）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发行人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6月11日经上杭县国资委出具的杭国资委【2018】8号文件批复同意。

本次债券计划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分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首期发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剩余额度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8年9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509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 （三）本期债券的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5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

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6、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3年末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公司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不行使赎回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4年、第5年存续。

8、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放弃行使赎回权的公告，将同时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两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0、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11、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起息日：2018年11月1日。

14、付息日：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5、兑付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6、本金兑付日：2023年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1年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1年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7、本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8、发行方式：具体定价与配售方案参见发行公告。

19、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参见发行公告。

2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

22、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和华福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3、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6、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7、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债券主体评级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年10月25日。

发行首日：2018年10月29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8年10月29日至2018年11月1日。

####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

办公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联系人：黎惠兰

联系电话：0597-3846986

传真：0597-3846982

邮政编码：364200

####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公司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6层

联系人：彭里程、陈高威、蔡虎

联系电话：021-38565953

传真：021-68583070

邮政编码：200135

### （三）联席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一中路 32 号元洪大厦 18 楼

联系人：李恩思、蔡文忠、刘华志、郭明亮、张一秀

联系电话：0591-87620382、0591-87383601

传真：0591-85520136

邮政编码：350005

### （四）律师事务所

公司名称：福建政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锦红

办公地址：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北环东路 98 号

经办律师：王锦红、王瑛

联系电话：0597-3886539

传真：0597-3886539

邮政编码：364200

### （五）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栋 16 楼

联系人：巫扬华、高军磊

联系电话：0755-82584670

传真：0755-82584508

邮政编码：518034

### （六）资信评级机构

公司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联系人：侯一甲、田聪

联系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60330991

邮政编码：200011

#### （七）受托管理人

公司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层

联系人：彭里程、陈高威、蔡虎

联系电话：021-38565953

传真：021-68583070

邮政编码：200135

#### （八）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资金账户银行

账户户名：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支行

负责人：邱耀南

电话：0597-371901

传真：0597-399008

联系人：黄文俊

####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聂燕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 话：021-38874800

传 真：021-58754185

##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本公司与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六、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本次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施行的经济政策、货币政策及国际环境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市场利率水平的波动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使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及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和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本期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资本市场状况等外部环境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可能会使债券持有人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包括但不限于专项偿债账户等多项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五）资信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良好，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强，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公司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违约，资信状况良好。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它承诺。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不可控因素导致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发行人可能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或履行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从而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恶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 （六）评级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是由评级机构对债券发行主体如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能力与意愿的相对风险进行的以客观、独立、公正为基本出发点的专家评价。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判断。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管理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导致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或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对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的投资收益造成影响。

##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169,927.77万元、

201, 696. 80 万元、457, 834. 32 万元和 170, 155. 85 万元, 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8. 46%、11. 57%、13. 90%和 15. 43%。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矿产资源开发, 受世界经济波动, 国内经济环境变化以及有色金属产品价格起伏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公司可能面临主要产品价格走低, 部分费用项目刚性上涨带来盈利空间收窄的情况。尽管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强, 但若未来市场景气度下降, 产品价格下跌, 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 2、有息负债余额较大风险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 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6, 142, 088. 71 万元、6, 777, 688. 69 万元、6, 007, 518. 96 万元和 6, 092, 544. 13 万元, 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 26%、67. 70%、61. 58%和 61. 65%。截至 2017 年末, 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4, 220, 760. 09 万元, 其中短期借款为 1, 015, 587. 30 万元、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为 490, 275. 35 万元、长期借款为 901, 389. 68 万元、应付债券为 1, 813, 507. 76 万元。公司债务融资方式较为多样, 融资渠道畅通, 但目前有息债务余额较大, 未来可能会有一定的偿付压力。

## 3、存货跌价的风险

由于国际、国内矿产资源争夺力度不断加大, 为了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发行人子公司紫金矿业将资源控制战略作为首要工作任务。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 发行人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1, 095, 237. 43 万元、1, 200, 420. 04 万元、1, 109, 167. 14 万元和 1, 119, 002. 90 万元。近年来发行人充分利用在矿产金属领域的资源优势, 公司冶炼铜和矿产金的产能稳步扩大, 导致原材料和在产品规模处于较高水平。由于金、铜等有色金属以及原料受国际市场影响较大, 价格波动剧烈, 依照谨慎性和客观性原则, 公司对存货均提取了跌价准备。如果未来金属金、铜、锌价格出现大幅下降, 可能会加大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压力。

## 4、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回收风险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 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129, 911. 55 万元、144, 840. 29 万元、139, 429. 22 万元和 266, 711. 42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682, 741. 20 万元、777, 379. 27 万元、666, 328. 20 万元和 678, 540. 21 万元。发行人一直致力于通过地质勘探和并购、合作等多种方式增加目前的矿产资源保有储量, 收购兼并是发行人控制更多矿产资源, 扩大生产规模, 增加产品产量的主要方式之一。对外收购兼并可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提高经济效

益，但若对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决策失误、在金属价格高涨时并购标的估值过高，或对并购标的的资源储量未能准确定性和定量，以及购入资产或业务未能成功融入发行人业务，或外部投资环境估计不足等均会造成重大投资风险。

#### 5、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3,416,639.83万元、3,233,086.95万元、3,747,535.03万元和3,789,335.03，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2,499,884.61万元、2,417,061.80万元、2,908,927.11万元和2,944,456.09万元。少数股东权益占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在70%以上，发行人存在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的风险。

#### 6、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2015-2017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162,250.54万元、-192,914.34万元、16,858.34万元，金额较高，且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为规避价格波动风险采取套期保值交易方式，期货平仓收益波动导致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波动较大。总体看，公司采取套期保值交易有效降低了公司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虽然通过金融工具部分进行了风险对冲和套期保值操作，但仍难以完全规避市场风险，市场的剧烈波动有可能将给公司收入和利润带来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7、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大风险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16,361.98万元、198,449.14万元、172,638.70万元和179,436.5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56%、6.86%、5.59%和5.69%。公司其他应收款项性质主要包括代垫材料款、应收少数股东款、外部单位借款、应收合营及联营公司款、应收处置资产款、已平仓期货盈利等。其中对紫金铜冠的其他应收款因其所投资项目开发长期未能得到解决，暂时无法开发，预计该部分款项难以收回，发行人已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4,099.24万元。虽然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有具体的决策程序和还款安排，但公司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大，存在因为客户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其他应收款无法正常回收的风险。

#### 8、短期偿债能力较弱风险

2015-2017年，发行人速动比率分别为0.48、0.46和0.65，流动比率分别为0.80、0.78和1.01。发行人近三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

要系投资规模的扩大导致短期借款较多。尽管公司已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等方式调整债务结构，提高中长期债务比例，使债务结构更加合理，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但未来若公司短期债务继续增长，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 9、权益工具投资价格波动风险

截止 2017 年末，发行人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 255,396.59 万元，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33,121.12 万元，主要为发行人及子公司紫金矿业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进行的股票投资。发行人权益工具投资由专业证券团队通过对市场行情的判断进行买入、卖出，公司已制定专门的管理办法及风险防控措施。若未来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公司权益工具投资可能会面临公允价值大幅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当期损益。

#### 10、汇兑损益风险

2015-2017 年，发行人汇兑损失分别为-7,471.62 万元、-69,524.99 万元和 68,850.10 万元，波动较大，主要来自紫金矿业境外子公司。目前发行人外汇敞口规模较大，主要是紫金矿业海外子公司的人民币负债、紫金矿业总部美元资产和冶炼事业部的外币融资敞口。尽管紫金矿业已运用货币衍生合约、外汇套利等多种措施加大对汇率风险的管理力度，但受汇率波动影响，公司未来仍将面临一定的汇兑损益风险。

### （二）经营风险

####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贡献最大的主要是黄金及相关产品收入，而黄金作为一种特殊商品，全球各国际经济体发展状况、主要货币的汇率变动、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的涨跌等多种因素都会影响黄金价格的走势，可能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2、发行人母公司利润来源单一的风险

发行人是紫金矿业（上市代码：601899）的第一大股东，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紫金矿业股份约 59.61 亿股，占其总股本的 25.88%。公司每年从紫金矿业获得较大规模且稳定的现金分红。2017 年，公司收到的紫金矿业年度现金分红约 3.45 亿元，是母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母公司其他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对紫金矿业的分红的依赖性较强，存在利润来源单一的风险。

#### 3、矿产资源收购难度和收购成本增加的风险

发行人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主要业务是以黄金、铜、锌为主导产业的矿产资源的采矿、选冶和矿产品销售业务，对矿产资源的依赖性较强。矿产资源保有储量和品位，关系着公司的生存和发展。紫金矿业一直致力于通过地质勘探、业内并购及合作等多种方式，增加目前的矿产资源的保有储量。近年来，同业企业对资源的争夺日趋激烈，纷纷加大对上游资源的勘探和扩张，未来矿产资源收购难度和收购成本可能会增加，经营业绩可能会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 4、海外业务拓展及经营风险

公司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近年来加大了对国外资源收购和开发力度，海外项目运营贡献持续提升。海外业务和资产受到所在国法律法规的管辖，海外业务的拓展和深入发展，将使公司面临更多当地政治、文化、环保和管理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国际政治、经济和其他条件的复杂性，都可能加大公司海外业务拓展及经营的风险。

#### 5、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的黄金、铜、铅锌等有色金属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除个别产品价格有所波动外，发行人矿产资源开发业务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均呈上涨态势。发行人所处的有色金属行业的发展和全球经济周期波动密切相关，受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景气度影响较大。未来，若黄金、铜等产品价格出现下跌，将对紫金矿业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 6、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是矿产资源开发企业，主要生产环节包括：采矿、选矿、冶炼等生产流程，工艺流程复杂、设备众多，在生产各个环节，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安全风险。安全事故主要影响可能表现为矿井或矿山发生垮塌现象，造成人员伤亡，停电或设备故障造成局部设备停用或生产系统受损等。虽然紫金矿业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设施不断改善，安全生产自主管理和自律意识逐步增强，近年来未发生重大人身伤亡和生产事故，但是由于其所在行业特点，如果不能保证安全生产，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将在一定程度上对紫金矿业的整体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发行人产生一定的风险。

#### 7、环保风险

公司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作为矿产资源开发企业，属于环境风险较高的行业，

在黄金、铜、锌等采、选、冶过程中会带来废石、尾矿、废气、废水、废渣等，如控制不当，废弃物中的有害物体将会对周边环境包括土地、空气、水资源等造成污染和影响，将面临一定的环保风险。

#### 8、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作为资源型行业，经营主体间的竞争主要在于规模和技术等方面，就行业内来说，矿产资源保有量最终决定了企业的发展空间和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国际国内资金加大了对黄金开采和冶炼领域的投入，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尽管子公司紫金矿业在中国的黄金、铜、锌三大行业都有重要的地位和显著的竞争优势，利润水平保持行业领先，公司除黄金产量继续领跑国内上市黄金企业外，矿产铜、矿产锌产量也快速增长，已成为国内最重要的矿产铜和矿产锌生产企业之一。若未来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 （三）管理风险

#### 1、对下属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企业层级较多，参股企业占比较高，发行人本部管理幅度较大。虽然发行人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也在不断调整和完善内控体系，但由于子公司较多，经营跨度广，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快速扩大，其对下属企业的控制能力和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可能会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下属公司控制不力的风险。

#### 2、企业内部管理风险

随着发行人投资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竞争压力的提高，如何有效地吸引各类管理技术人才、专业型人才，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带动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都对发行人的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出了挑战。

#### 3、信息披露风险

虽然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流程，但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大、管理链条长，对公司信息披露提出更高的标准和要求，相应会带来一定的信息披露风险。

#### 4、独立性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有独资公司，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还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地方政府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运营和发展，对发行人

正常的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 5、关联交易风险

近三年，发行人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关联应付或应收等。如公司对关联交易控制不力，或者关联方经营不善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收回资金或者需承担担保责任时，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6、监管风险

2016年12月20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6）29号）（以下简称《监管警示函》）。《监管警示函》主要指出了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方面的相关问题。在收到《监管警示函》之后，发行人高度重视，深刻反省，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整改，并向福建监管局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尽管发行人受到的上述监管措施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且已整改完毕，不会对本期债券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但若未来发行人管理不善，继续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将会对企业今后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四）政策风险

#### 1、宏观调控政策变化可能产生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矿产开发及冶炼业务，近几年来我国有色金属行业高速发展，国内外大量资本涌入到有色金属行业。如果行业投资过热，有可能导致国家对上述行业进行调控，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的有色金属业务将可能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影响。

#### 2、环境保护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核心子公司紫金矿业在矿产资源开采、选冶过程中伴有可能影响环境的废弃物，如废石、含氰化物的废水及废气的排放，以及地表植被的破坏。目前我国正在逐步实施日趋严格的环保法律和法规，同时颁布并执行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有关法律和法规包括但不限于：（1）征收废弃物的排放费用；（2）征收违反环保法规罚款；（3）强制关闭拒不整改或继续造成环境破坏的企业。因此，如果国家提高环保标准或出台更严格的环保政策，可能会导致紫金矿业的经营成本上升，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负面影响。

##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级别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安全性极高，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 1、正面

资产质量较好。公司为上市公司紫金矿业第一大股东，截至2018年3月31日持股比例为25.88%；按2018年3月30日收盘价4.35元/股算，该部分股票市值为259.29亿元。紫金矿业是国内规模最大的以黄金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之一，位居2017年《福布斯》全球黄金企业第3位。2015~2017年，公司分别收到现金分红4.37亿元、3.28亿元和3.45亿元。

持续增长的区域经济和财政实力。2015~2017年上杭县GDP分别为268.0亿元、276.5亿元和318.9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9.08%；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分别为20.8亿元、22.9亿元和25.1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9.85%，持续增长的区域经济和财政收入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政府有力的支持。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公司统一经营上杭县直属国有资产和分散在有关系统的国有资产，能够得到政府在资产注入、项目对接、财税金融政策优惠等多方面的全力支持，2015~2017年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分

别为 1.90 亿元、1.74 亿元和 2.35 亿元。

盈利能力持续快速增长。受益于紫金矿业有色金属产品产量及价格的上升，公司整体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2015~2017 年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744.70 亿元、791.19 亿元和 947.86 亿元；实现净利润 7.94 亿元、14.05 亿元、27.90 亿元。

## 2、关注

区域经济产业结构相对单一，面临黄金等金属价格波动风险。上杭县区域经济主要依赖于黄金、稀土等有色金属产业，这些产业容易受宏观经济和外部环境波动影响从而对地区财政收入和经济发展产生冲击。黄金等有色金属价格波动也将对紫金矿业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紫金矿业经营情况对公司业绩影响重大。公司核心资产即对紫金矿业拥有的股权，2015-2017 年超过 99%的收入来源于此，经营业绩受紫金矿业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重大。

###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要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期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http://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三、评级差异分析

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7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兴杭债的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评级上调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评级所应用的评级标准、评级方法、评级程序；本次评级所应用的模型以及相关评级参数选取的合理性和审慎性说明

中诚信证评在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职责基础之上，根据信用评级方法，通过对评级资料进行深入、审慎分析，主要从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业务运营，以及公司资本结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因素对公司的信用品质进行了考察。由评级项目小组初步拟定信用评级报告及建议信用等级，并在严格执行“报告审核——信用评级委员会表决”的评级程序后，得出相应的评级结论。

中诚信证评经过多年的评级实践及评级研究，已形成了覆盖多个行业的系统的评级方法体系。具体到本次评级，中诚信证评主要从六大类评级因素对其信用品质进行考察评估，六大类评级因素主要包括：1、规模与多元化；2、资源情况；3、营运能力；4、财务政策；5、财务实力；6、定性因素。上述六大评级因素共包括 13 个次级指标。

中诚信证评根据重要性原则赋予上述六大评级因素（包括其下的 13 个次级指标）相应的权重，并对每一个次级指标设定相应的级别映射区间。同时，指标所映射级别的分值与对应的权重相乘，加总得出的分值将对应最终的级别，由此得到一个初步的评级结果。此外，中诚信证评在评级过程中还将定性考虑其它影响信用品质的重要因素（如行业政策、行业现状、战略规划、或有义务等），对模型映射的初步信用评级结果进行修正，以确定最终的信用等级。中诚信证评根据上述评级方法及模型开展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西兴杭”或“公司”）的评级工作。

2、级别情况说明

中诚信证评评级项目组遵循《证券法》、《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证券市场资信评级机构评级业务实施细则（试行）》以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程序》的相关规定，在充分现场尽职调查、勤勉尽责的基础上，根据中诚信证评制定的信用评级方法、指标体系和评级标准，进行定量数据和定性资料的整理以及评级报告的撰写、分析。经过相关业务流程后将材料提交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上会表决，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讨论表决确定了闽西兴杭及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中诚信证评评级理论和评级方法系中诚信证评在多年展业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完善的，与资本市场其他评级机构的评级理论和评级方法之间系相互独立的。中诚信证评此次对闽西兴杭的信用评级主要分析如下：

从规模与多元化来看，公司为上杭县政府下属的国有资产和公用事业运营管理的主体企业，业务主要涵盖了矿产资源开发、电力、高速公路、自来水和担保业务等，其中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是公司收入的最主要来源，该业务由控股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负责运营。得益于紫金矿业有色金属冶炼业务量的增长及有色金属产品价格的上升，2017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947.86 亿元，同比增长 19.80%。其中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收入为 945.49 亿元，同比增长 19.91%。

公司子公司紫金矿业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以黄金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之一，综合实力较为雄厚，截至 2017 年末，紫金矿业保有黄金资源储量为 1,320.07 吨，保有铜资源储量为 3,147.51 万吨，分别占我国矿山金、铜资源储量的 10.85%和 31.13%；并位居 2017 年《福布斯》全球 2,000 强企业第 1,200 位及其中的全球有色金属企业第 18 位、全球黄金企业第 3 位，以及位居 2017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82 位。

从资源情况看，公司子公司紫金矿业是以黄金及铜、锌、铁等基础金属矿产资源勘探和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其中，国内矿山资源主要分布于福建、吉林、黑龙江、新疆、青海、内蒙古、贵州、云南等地；海外资源主要分布在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刚果（金）、巴布亚新几内亚及澳大利亚等地区。截至 2017 年末，紫金矿业主要矿山保有资源储量包括：金 1,320.07 吨（其中伴生金 158.85 吨），铜 3,147.51 万吨，银 836.05 吨，钼 68.09 万吨，锌

783.04 万吨，铅 144.03 万吨，钨 7.56 万吨（WO<sub>3</sub>），锡 13.97 万吨，铁 2.06 亿吨（矿石量），铂 235.80 吨，钼 148.76 吨以及煤 0.69 亿吨；共有探矿权 188 个，面积 1,860.81 平方公里；采矿权 226 个，面积 774.92 平方公里。

从营运能力来看，2015-2017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744.70 亿元、791.19 亿元和 947.86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2.82%；EBIT 分别为 34.22 亿元、37.22 亿元和 60.6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3.14%。同期，公司 EBIT/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60%、4.70%和 6.40%，总资产回报率分别为 3.80%、3.80%和 6.14%，营运能力持续增强。

从财务政策来看，2015-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26%、67.70%和 61.58%；总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57.09%、62.09%和 54.42%；总债务/EBITDA 分别为 6.62 倍、6.62 倍和 4.23 倍，公司财务政策较为稳健，财务杠杆比率处于合理水平。

从财务实力来看，2015-2017 年，公司 EBIT/利息分别 1.80 倍、1.81 倍和 3.00 倍，公司 EBIT 对债务利息的保障程度增强。同期，（CFO-股利）/总债务分别为 15.88%、11.79%和 20.28%，FCF/总债务分别为 5.16%、1.15%和 8.95%，现金流对债务的保障程度较强。

从定性因素来看，公司作为上杭县主要的国有资产和公用事业运营管理主体，得到了上杭县人民政府在资产注入、项目对接、财税金融政策优惠等多方面的支持，2015-2017 年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分别为 1.90 亿元、1.74 亿元和 2.35 亿元。同时，持续增长的区域经济和财政收入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2015-2017 年上杭县 GDP 分别为 268.0 亿元、276.5 亿元和 318.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08%；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分别为 20.8 亿元、22.9 亿元和 25.1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85%。公司拥有较好的银企关系，在信贷方面也得到了银行的有力支持，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公司银行授信总额 1,507.67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1,270.83 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足，财务弹性好。

基于上述因素综合考虑，中诚信证评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评定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评定“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畅通。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507.67 亿元，已使用数额为 236.84 亿元，尚未使用 1,270.83 亿元。总体而言，发行人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为确保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促进业务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中国工商银行	198.30	52.37	145.93
中国农业银行	121.00	44.98	76.02
中国银行	212.50	35.24	177.26
中国建设银行	113.00	28.80	84.20
兴业银行	120.00	9.10	110.90
国家开发银行	123.08	28.66	94.42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00	29.61	170.39
东方汇理	4.40	-	4.40
招商银行	40.00	1.05	38.95
中信银行	22.75	-	22.75
光大银行	70.00	2.81	67.19
交通银行	80.00	2.22	77.78
民生银行	40.00	-	40.00
平安银行	25.00	-	25.00
法兴银行	3.14	-	3.14
渣打银行	9.50	-	9.50
广发银行	25.00	-	25.00
邮储银行	100.00	2.00	98.00
合计	1,507.67	236.84	1,270.83

###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的信用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没有出现过严重违约现象。

###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1、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子公司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期限(年)	偿还情况
PR 闽兴杭	2013-3-26	12	6.20%	6	正常还本付息
15 兴杭 01	2015-11-11	20	4.09%	5	正常付息
16 兴杭债	2016-6-24	20	3.28%	5	正常付息
13 紫金矿业 MTN001	2013-10-22	15	5.70%	5	正常付息
13 紫金矿业 MTN002	2013-10-22	10	5.70%	5	正常付息
14 紫金矿业 MTN002	2014-09-03	10	5.50%	5	正常付息
14 紫金矿业 MTN001	2014-09-03	15	5.50%	5	正常付息
15 紫金矿业 MTN001	2015-09-09	13	4.40%	5	正常付息
15 紫金矿业 MTN002	2015-09-09	20	4.40%	5	正常付息
15 紫金矿业 SCP001	2015-10-22	10	3.20%	0.737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1	2016-01-12	20	2.66%	0.1913	已兑付
16 紫金 02	2016-03-17	20	3.37%	5	正常付息
16 紫金 01	2016-03-17	30	2.99%	5	正常付息
16 紫金矿业 SCP002	2016-03-18	20	2.80%	0.663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3	2016-03-22	10	2.79%	0.6767	已兑付
16 紫金 04	2016-07-13	12	3.45%	5	正常付息
16 紫金 03	2016-07-13	18	3.05%	5	正常付息
16 紫金矿业 SCP004	2016-08-03	10	2.78%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5	2016-08-25	10	2.87%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6	2016-10-11	5	2.79%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7	2016-10-17	5	2.78%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8	2016-10-24	5	2.85%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09	2016-11-03	5	2.93%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10	2016-11-10	5	3.05%	0.7397	已兑付
16 紫金矿业 SCP011	2016-11-11	5	3.19%	0.7397	已兑付
17 紫金 Y1	2017-09-11	5	5.17%	3	尚未付息

#### (四) 已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353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公司债券。发行人分别于2015年11月12日和2016年6月28日分两期发行该次债券（15兴杭01、16兴杭债），共募集资金40亿元，期限5年，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

签署日，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用于偿还债务 36.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84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用途	偿还债务	偿还时间	金额
偿还债务	13闽西兴杭债	2016-03-21	30,000.00
	兴业银行贷款	2016-03-22	50,000.00
	光大银行贷款	2016-05-27	80,000.00
	光大银行贷款	2017-01-04	100,000.00
	平安银行贷款	2017-03-06	1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	38,400.00
总计		-	398,400.00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509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 25 亿元（含 25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发行首期公司债券（18 兴杭 01），共募集资金 20 亿元，期限 5 年，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尚未开始使用。

#### （五）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148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 3 月 31 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39.06%，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 （六）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比率（倍）	1.01	1.01	0.78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65	0.46	0.48
资产负债率（%）	61.65	61.58	67.70	64.2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保障倍数	-	3.00	1.81	1.80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6)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 一、偿债计划

####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三）具体偿债计划

##### 1、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

发行人将根据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 (1) 不断增长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是偿债的主要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80,805.93万元、953,655.22万元、1,076,223.89万元和160,489.90万元，表明公司日常业务实现的经营现金流量较为充足。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

#### (2) 较强的业务盈利能力是偿债资金的可靠保障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447,049.83万元、7,911,882.31万元、9,478,611.09万元和2,291,020.10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79,431.33万元、140,500.26万元、278,954.65万元和132,442.29万元。发行人业务收入逐年增长且利润水平较高，盈利能力较强。发行人稳定及较强的盈利能力将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有力的支撑。

## 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 (1) 流动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母公司口径的流动资产余额为220,285.68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101,964.50万元。同时，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持有紫金矿业股份共59.61亿股，占其总股本的25.88%。因此，如果发行人未来出现偿付困难的情形，可通过变现部分流动资产或股权的方式作为本期债券的偿付资金。

#### (2) 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多年来与各大银行均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较畅通，在银行系统拥有优良的信用记录。截至2018年3月31日，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1,507.67亿元，已使用数额为236.84亿元，尚未使用1,270.83亿元。因此，当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可以通过银行融资予以解决。

##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和偿债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 （一）设立募集资金和偿债专项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和偿债专项账户。

#### 1、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发行人将与受托管理人及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规定监管银行及受托管理人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支取

专项账户内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核准的用途使用，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如发行人确需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程序变更后，方可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支取和使用监管账户的资金，应提前向监管银行发出划款指令并提供资金用途说明文件。监管银行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对划款指令进行核查，经审查认定符合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银行应将款项及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的收款人；若不符合，监管银行应当要求发行人改正，发行人未能改正的，监管银行应当拒绝执行，并向受托管理人报告。

#### （2）募集资金的监督安排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监管银行应按月度（每月度初3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出具专项账户的对账单，并抄送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兴业证券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及相关规定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还本付息资金的归集和划付进行监督。受托管理人有权采取事前审核、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而进行的资金监管、核查、出具专项报告和信息披露等行为，有权要求发行人、监管银行予以配合。发行人和监管银行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的调查与查询。

根据发行人和/或监管银行提供的资料，如果受托管理人认为募集资金支取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不符或资金支取明显不合理的，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和/或监管银行说明并补充提供资料，并按照《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 2、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 (1) 资金来源

如本节“一、(三)、1、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所述，主要来自发行人的经营性现金流和经营收益。

### (2) 提取时间、频率及金额

①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前三个交易日内，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应偿还本期债券的利息金额。

②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本金每个兑付日前三个交易日内，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当期应付债券本金与当期应付利息之和。

### (3) 管理方式

①发行人指定财务部门负责专项偿债账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期债券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②发行人将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全部到期应付的本息。

### (4) 监督安排

①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将与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规定监管银行及兴业证券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专项偿债账户内资金专门用于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②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专项偿债账户资金的归集情况进行检查。

##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财务部将专门设立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工作小组，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 （四）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本期债券本息无法按约定偿付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1、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2、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3、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14、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15、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6、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上市服务的；
- 1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 （一）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以下任一事件均构成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 2、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超过三十日仍未解除；
- 3、发行人出售其全部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 4、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上述 1 到 3 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 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本期债券的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提供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
- 6、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管理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7、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二）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如果受托管理协议下的债券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条款规定，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决议豁免发行人的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

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10.7.1 条约定的债券违约事件且自该债券违约事件发生之日起持续三十个工作日仍未消除，受托管理人可自行，或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 （三）争议解决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应当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该法院受理和裁判。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MinxiXinghang State-owned Investment & Operation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李建
注册资本	36,8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6,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29 日
注册地址	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	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	364200
信息披露事务经办人	黎惠兰
公司电话	0597-3846986
公司传真	0597-3846982
所属行业	B09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项目投资；金属及金属矿、珠宝首饰的批发与零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370511151X7

#### （一）发行人的设立及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 1、发行人设立

发行人前身为闽西兴杭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29 日，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闽西兴杭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龙政〔2000〕综 180 号）文件批复，由上杭县财政局以货币资金及实物资产出资设立，注册资本金 13,75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上杭安永（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杭安永[2000]设验字第 016 号验资报告。

2001 年 11 月，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变更设立“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龙政[2001]综 371 号）文件批复，公司名称由

“闽西兴杭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02年6月，根据上杭县人民政府杭政[2001]综253号文及上杭县财政局杭财国[2001]20号文，上杭县财政局将原闽西变压器厂、木器厂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共计140.00万元划入发行人作为出资资金，划转后经工商部门变更登记，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13,89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上杭安永（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杭安永[2002]变验字第015号验资报告。

2011年3月，根据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杭国资委[2011]7号文，发行人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22,91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6,80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上杭安永（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杭安永[2011]变验字第028号验资报告。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所占比例
上杭县财政局	36,800.00	100%
合计	<b>36,800.00</b>	<b>100%</b>

## 2、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上杭县人民政府授权上杭县财政局对发行人进行出资，授权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进行实际管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发行人的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8年3月31日，发行人股东为上杭县财政局。



##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1、发行人并表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并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家，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并表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88	-	230,312.19	福建省上杭县	矿产资源勘查、采选、冶炼销售
2	上杭县汀江水电有限公司	51.00	49.00	6,900.00	福建省上杭县	水力发电
3	上杭县兴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	56,608.75	福建省上杭县	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
4	上杭鑫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60.00	36.77	31,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集中式供水、水暖器材销售
5	福建省上杭县兴诚担保有限公司	71.88	23.84	25,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担保业务
6	上杭蛟洋至城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3.18	-	7,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上杭县蛟洋至城关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收费管理、道路养护等
7	上杭县金水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50.99	-	1,961.00	福建省上杭县	水利水电投资
8	上杭县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	1,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铁路开发投资、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的开发
9	上杭客家开缘酒店有限公司	-	100.00	50.00	福建省上杭县	酒店经营管理
10	上杭县兴诚贸易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汽车零配件、建材、矿产品、五金产品等批发兼零售
11	上杭县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20,000.00	福建省上杭县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12	上杭县兴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200.00	福建省上杭县	物业管理

#### (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9 月 6 日

注册资本：2,303,121,889.1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景河

注册地址：上杭县紫金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勘查；金矿采选；金冶炼；铜矿采选；铜冶炼；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力发电；对采矿业、酒店业、建筑业的投资；对外贸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铜矿金矿露天开采、铜矿地下开采；矿山工程技术、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研发；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旅游饭店（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紫金矿业总资产为 8,931,526.36 万元，净资产 3,764,284.52 万元。2017 年度，紫金矿业实现营业收入 9,454,861.91 万元，实现净利润 324,754.92 万元。

### （2）福建省上杭县汀江水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6 日

注册资本：6,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林清华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二路汀江大厦五楼

经营范围：水力发电,对水力发电业的投资,电器机械及器材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汀江水电总资产 25,115.97 万元，净资产 13,300.67 万元。2017 年度，汀江水电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764.46 万元，实现净利润 1,216.43 万元。

### （3）上杭县兴诚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21 日

注册资本：56,608.75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桂青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中路 68 号

经营范围：在福建省范围内从事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对金融业、担保业、市政、房地产业、建筑业、服务业、旅游业的投资及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铜贸易；旅游产品的研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兴诚实业总资产 75,271.44 万元，净资产 67,169.98 万元。2017 年度，兴诚实业实现营业收入 1,473.56 万元，实现净利润 1,686.07 万元。

#### (4) 上杭鑫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3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新良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江镇江滨路 158 号

经营范围：集中式供水（限分支机构经营）；水暖器材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鑫源自来水总资产 45,642.42 万元，净资产 32,214.68 万元。2017 年度，鑫源自来水实现营业收入 1,150.91 万元，实现净利润 1.34 万元。

#### (5) 福建省上杭县兴诚担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11 日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二环路汀江大厦 4 楼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担保业务和其它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和以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兴诚担保总资产 29,644.71 万元，净资产 25,465.04 万元。2017 年度，兴诚担保实现营业收入 482.13 万元，实现净利润 255.89 万元。

#### (6) 上杭蛟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7,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林聪

注册地址：上杭县北环二路汀江大厦 4 楼

经营范围：负责上杭县蛟洋至城关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收费管理；高速公路道路养护、路障清理、机电系统和交通配套设施的公里维护，服务区、公告等非主营资产的综合开发；苗圃绿化。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蛟城高速总资产 251,662.47 万元，净资产 64,163.82 元。2017 年度，蛟城高速实现营业收入 6,751.78 万元，实现净利润-4,479.67 万

元。

#### (7) 上杭县金水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3月25日

注册资本：1,961万元

法定代表人：蓝敏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紫金路中段防汛指挥中心大楼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投资。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金水水利总资产21,347.61万元，净资产11,032.26万元。2017年度，金水水利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20.56万元。

#### (8) 上杭县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2月15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康生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路189号(五楼)

经营范围：铁路开发投资；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工程发包；工程咨询；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及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杭县铁路建设有限公司总资产20,944.71万元，净资产1,003.66万元。2017年度，上杭县铁路建设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0.9万元。

#### (9) 上杭客家开缘酒店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4月25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法定代表人：邱煜宁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龙翔大道6号

经营范围：住宿、特大型餐馆(含中餐类制售、西餐类制售、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冷热饮品制售)、会务服务、茶座服务；食品、香烟、酒水、日用品零售；健身服务、游泳服务、停车服务、代订机票；酒店管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客家开缘酒店总资产545.36万元，净资产-1,468.33万元。2017年度，客家开缘酒店实现营业收入2,279.97万元，实现净利润-524.08

万元。

**(10) 上杭县兴诚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5月5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桂青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中路68号3楼306室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建材、矿产品、五金产品、煤炭及制品、非危化石油产品批发兼零售；贸易代理服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兴诚贸易总资产1,645.36万元，净资产1,051.96万元。2017年度，兴诚贸易实现营业收入2,341.03万元，实现净利润0.82万元。

**(11) 上杭县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1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钟其寿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二环路汀江大厦六楼605室

经营范围：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权投资基金总资产11,002.93万元，净资产11,002.19万元。2017年度，股权投资基金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2.47万元。

**(12) 上杭县兴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2日

注册资本：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邱煜宁

注册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北环中路68号3楼305室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修缮服务；设备维修、保养；车辆运行及看护管理；清洁卫生管理；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房屋租赁；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件或批准证书经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兴诚物业总资产15.32万元，净资产15.32万元。2017年度，兴诚物业实现营业收入31.88万元，实现净利润2.5万元。

## 2、发行人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 (1) 发行人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发行人截至 2017 年末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表

单位：元、%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b>合营企业：</b>					
山东国大	山东省招远市	生产金、银、电解铜、硫酸，销售自产产品	173,430,000.00		30.05
厦门紫金中航	福建省厦门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营销策划、技术咨询	250,000,000.00		50.00
金鹰矿业	香港	贸易、投资	3,498,500.00 港元		45.00
卡莫阿	巴巴多斯	铜矿开采	14,000.00 美元		49.50
<b>联营企业：</b>					
龙岩马坑	福建省龙岩市	铁矿、钼矿的开采	700,000,000.00		41.50
西藏玉龙	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昌都县	铜矿开采及地质研究	625,000,000.00		22.00
新疆天龙	新疆新建阜康市	石灰石开采、水泥生产及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	868,935,192.00		16.42
瓮福紫金	福建省上杭县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石膏砌块、水泥添加剂的生产	782,000,000.00		38.87
紫金铜冠	福建省厦门市	矿业投资，批发零售矿产品铜冶炼	1,350,000,000.00		45.00
奎屯御通	新疆奎屯市	物流、运输	5,000,000.00		20.00
龙岩紫金中航	福建省龙岩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	20,408,163.00		49.00

### (2) 发行人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财务情况

发行人截至 2017 年末重要合营企业财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山东国大	厦门紫金中航	金鹰矿业	卡莫阿
资产合计	110,062.45	54,881.56	450,650.87	773,548.68
流动负债	50,493.99	6,949.34	124,628.29	13,003.37
非流动负债	301.64	3,897.37	9,382.59	487,570.39
负债合计	50,795.63	10,846.70	134,010.88	500,573.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809.68	22,017.43	145,664.91	157,066.6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574.59	22,017.43	145,664.91	157,066.67
营业收入	254,305.25	5,665.75	-	-
净利润	1,631.32	9,319.96	-7,995.75	-39,784.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129.65	-	-	-

### 发行人截至 2017 年末重要联营企业财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龙岩马坑	西藏玉龙	紫金铜冠	新疆天龙	瓮福紫金
流动资产	26,036.99	76,129.10	10,964.93	101,839.62	55,738.41
非流动资产	402,570.44	537,114.71	160,434.72	417,188.26	204,919.60
资产合计	428,607.43	613,243.81	171,399.66	519,027.88	260,658.00
流动负债	155,292.26	138,892.76	59,794.77	259,843.83	113,274.87
非流动负债	139,711.91	374,680.88	837.13	31,289.86	73,778.49
负债合计	295,004.17	513,573.64	60,631.90	291,133.69	187,053.35
商誉	33,161.54	-	-	-	-
投资的账面价值	88,606.89	21,927.44	33,569.73	37,420.23	28,610.13
营业收入	61,045.27	23,008.31	-	294,739.91	141,574.26
净利润/(亏损)	7,294.14	32,631.86	-6,394.81	2,007.51	6,776.41
收到的股利	1,494.00	-	-	-	-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杭县财政局，实际控制人为上杭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及持有发行人证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现职时间
李建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7. 9. 29
林聪	副总经理、董事	男	2017. 10. 11
丘杭虎	董事	男	2017. 10. 11
王发英	监事会主席	男	2018. 2. 4
黄盛庭	监事	男	2018. 2. 4

陈诗韵	监事	女	2018.2.4
李婷	职工监事	女	2018.3.20
钟其寿	职工监事	男	2018.3.20
黎惠兰	财务总监	女	2013.9.5

发行人为国有独资公司，不存在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或债券的情况。

## （二）主要工作经历

### 1、董事会成员

李建先生，1976年6月出生，2000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2000年8月至2013年2月，任兴业证券龙岩营业部客户经理、副总经理、上杭营业部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福建省上杭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林聪先生，1982年6月出生，2006年6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任上海招商银行客户经理；2007年11月至2008年12月，任兴业证券龙岩营业部客户经理；2008年12月至2013年6月，任福建海峡银行龙岩分行业务主办、部门负责人、团委书记；2013年6月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丘杭虎先生，1991年1月出生，2013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福州三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员工；2015年8月至今，任上杭县财政局干部。

### 2、监事会成员

王发英先生，1966年1月出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函授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86年7月至1989年10月，任上杭县塑料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团支部书记，上杭县日用化工厂副厂长，上杭县食品厂技术员、生产主管；1989年10月至1996年10月，任上杭县财贸委员会业务科科长、副科长、科长；1996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中共上杭县委组织部科员、副科长；1999年8月至今，任上杭县经贸局副局长、二轻联社主任、上杭赣闽有色金属事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杭县稀土工业局局长。

黄盛庭先生，1968年6月出生，1988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在职本

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1988年至1995年，任南阳镇财政所副所长、总会计；1996年至2002年，任上杭县交通局财务股股长；2002年至今任上杭县运输管理所所长、上杭县地方海事处处长。

陈诗韵女士，1994年11月出生，2017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2017年8月至今，任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干部。

李婷女士，1983年11月出生，2007年11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2007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福建金怡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职员；2012年7月至今，任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综合办副主任、党群工作部主任。

钟其寿，1977年6月出生，1999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1999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电信子呼上杭分公司经理；2003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中国联通上杭分公司市场部经理；2011年2月至2013年6月任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员工；2013年6月至今，任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产权部经理。

### 3、高级管理人员

李建先生，总经理，详见董事简介。

林聪先生，副总经理，详见董事简介。

黎惠兰女士，财务总监，1978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蛟洋乡政府会计；2004年4月至2005年6月，任福建成龙建筑工程公司会计；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在临江镇英明社区居委会任职；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任上杭县市场服务中心会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兼职情况
李建	紫金矿业	子公司	董事
	兴诚担保	子公司	董事长
林聪	蛟城高速	子公司	董事长、 法人代表
	兴杭投资	非关联方	董事

	龙德新能源	非关联方	董事
丘杭虎	上杭县财政局	关联方	干部
钟其寿	上杭产业发展基金	子公司	董事长
	汇杭投资	子公司	董事长
	龙岩水电开发	非关联方	监事会主席
王发英	上杭工贸发展	关联人	监事
	上杭交通建设	关联人	监事
	上杭县稀土工业局	非关联方	局长
黄盛庭	上杭工贸发展	关联人	监事
	上杭交通建设	关联人	监事
	上杭地方海事处	非关联方	处长
陈诗韵	上杭工贸发展	关联人	监事
	上杭交通建设	关联人	监事
	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	干事

##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

发行人作为上杭县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任务，主要业务包括矿产资源开发业务、电力业务、高速公路业务、自来水、担保、实物资产管理等。其中，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对发行人营业收入的贡献最为显著。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项目投资；金属及金属矿、珠宝首饰的批发与零售。

### （二）发行人业务基本情况

#### 1、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一季度	占比	2017年度	占比	2016年度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矿产资源开发	2,271,734.75	99.16%	9,291,705.54	98.03%	7,742,614.83	97.86%	7,374,062.20	99.02%
电力	674.99	0.03%	4,764.46	0.05%	8,647.66	0.11%	4,529.79	0.06%
高速	1,706.16	0.07%	6,751.78	0.07%	6,299.45	0.08%	6,117.58	0.08%
供水	267.49	0.01%	1,150.91	0.01%	1,000.90	0.01%	1,026.59	0.01%
资产管理	321.43	0.01%	1,473.56	0.02%	1,296.28	0.02%	1,500.13	0.02%
担保	100.35	0.00%	482.13	0.01%	419.66	0.01%	316.53	0.00%

房地产	623.00	0.03%	87,203.00	0.92%	63,861.00	0.81%	2,000.00	0.03%
其他	1,590.19	0.07%	4,183.89	0.04%	2,615.98	0.03%	1,317.37	0.02%
主营业务收入	2,277,018.37	99.39%	9,397,715.27	99.15%	7,826,755.76	98.92%	7,390,870.18	99.25%
其他业务收入	14,001.73	0.61%	80,895.83	0.85%	85,126.54	1.08%	56,179.64	0.75%
营业收入	2,291,020.10	100.00%	9,478,611.09	100.00%	7,911,882.31	100.00%	7,447,049.83	100.00%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447,049.83万元、7,911,882.31万元、9,478,611.09万元和2,291,020.10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390,870.18万元、7,826,755.76万元、9,397,715.27万元和2,277,018.3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25%、98.92%、99.15%和99.39%。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紫金矿业负责运营的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包括黄金、铜、锌等矿产品开采、冶炼加工销售收入及其他相关收入。

2017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9.80%，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矿产资源开发板块收入大幅增加：一方面，2017年有色金属价格大幅上扬，紫金矿业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有所提高；另一方面，随着紫金矿业海外业务拓展，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也较上年有一定程度的提高。

除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外，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包括下属企业的房地产、电力销售、高速公路收费、供水、资产管理、担保收入等，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其中以房地产销售收入、电力销售和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为主要构成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地产销售收入分别为2,000.00万元、63,861.00万元、87,203.00万元和623.00万元，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在建房地产项目于2016年开始进入销售阶段，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电力销售收入分别为4,529.79万元、8,647.66万元、4,764.46万元和674.99万元，波动较大，主要受当年降水量影响，2016年降水量充沛导致公司水电站发电规模大幅增加；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分别为6,117.58万元、6,299.45万元、6,751.78万元和1,706.16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56,179.64万元、85,126.54万元、80,895.83万元和14,001.73万元，主要为子公司紫金矿业的零星贸易收入等。

## 2、发行人营业成本情况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一季度	占比	2017年度	占比	2016年度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矿产资源开发	1,926,265.43	99.42%	8,021,098.15	98.29%	6,880,297.08	98.34%	6,767,516.38	99.28%
电力	320.90	0.02%	1,807.80	0.02%	2,205.30	0.03%	1,839.44	0.03%
高速	2,616.80	0.14%	14,724.18	0.18%	10,530.67	0.15%	10,532.07	0.15%
供水	526.75	0.03%	1,941.04	0.02%	1,710.36	0.02%	830.91	0.01%
资产管理	210.86	0.01%	1,778.00	0.02%	1,793.31	0.03%	991.02	0.01%
担保	-	-	-	-	-	-	-	-
房地产	449	0.02%	66,367.00	0.81%	47,495.00	0.68%	1,372.00	0.02%
其他	1,059.90	0.05%	2,888.92	0.04%	1,812.85	0.03%	1,099.10	0.02%
主营业务成本	1,931,449.65	99.69%	8,110,605.09	99.39%	6,945,844.56	99.27%	6,784,180.92	99.52%
其他业务成本	6,045.81	0.31%	50,090.52	0.61%	50,899.37	0.73%	32,572.41	0.48%
营业成本	1,937,495.46	100.00%	8,160,695.61	100.00%	6,996,743.94	100.00%	6,816,753.33	100.00%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6,816,753.33万元、6,996,743.94万元、8,160,695.61万元和1,937,495.46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6,784,180.92万元、6,945,844.56万元、8,110,605.09万元和1,931,449.65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9.52%、99.27%、99.39%和99.69%。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持续增长，基本同营业收入保持一致。其中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成本从2016年的6,880,297.08万元增至2017年的8,021,098.15万元，导致2017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16.64%。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一方面是由于当年有色金属价格大幅上扬，导致冶炼业务成本提高，另一方面是由于随着紫金矿业海外业务拓展，生产规模扩大，相应的生产成本也同步增长。

除矿产资源开发成本外，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还包括下属企业的房地产、电力、高速公路等，规模相对较小，其中以房地产和高速公路板块营业成本为主。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房地产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1,372.00万元、47,495.00万元、66,367.00万元和449.00万元，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确认相应房地产开发成本；发行人高速板块营业成本分别为10,532.07万元、10,530.67万元、14,724.18万元和2,616.8万元，2017年增长较快，主要系计提折旧金额较上年增加所致。发行人高速公路子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大，每年计提折旧金额较大，导致营业成本相对营业收入处于较高水平。

### 3、发行人营业利润情况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利润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一季度	占比	2017年度	占比	2016年度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矿产资源开发	345,469.32	97.72%	1,270,607.39	96.41%	862,317.75	94.23%	606,545.82	96.23%
电力	354.09	0.10%	2,956.66	0.22%	6,442.36	0.70%	2,690.35	0.43%
高速	-910.63	-0.26%	-7,972.40	-0.60%	-4,231.23	-0.46%	-4,414.49	-0.70%
供水	-259.27	-0.07%	-790.13	-0.06%	-709.46	-0.08%	195.68	0.03%
资产管理	110.57	0.03%	-304.44	-0.02%	-497.02	-0.05%	509.10	0.08%
担保	100.35	0.03%	482.13	0.04%	419.66	0.05%	316.53	0.05%
房地产	174.00	0.05%	20,836.00	1.58%	16,366.00	1.79%	628.00	0.10%
其他	530.29	0.15%	1,294.97	0.10%	803.14	0.09%	218.27	0.03%
主营业务利润	345,568.72	97.75%	1,287,110.18	97.66%	880,911.20	96.26%	606,689.26	96.25%
其他业务利润	7,955.92	2.25%	30,805.31	2.34%	34,227.17	3.74%	23,607.23	3.75%
营业利润	353,524.64	100.00%	1,317,915.48	100.00%	915,138.37	100.00%	630,296.50	100.00%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630,296.50万元、915,138.37万元、1,317,915.48万元和353,524.64万元；其中，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606,689.26万元、880,911.20万元、1,287,110.18万元和345,568.72万元。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紫金矿业负责运营的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是公司营业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利润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其中2016年营业利润增长45.19%，要是由于矿产资源开发业务中金属冶炼板块毛利增长较快；2017年增长44.01%，主要得益于铜、锌等有色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矿产品销售毛利润大幅增加。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来源还包括房地产、电力等业务板块。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发行人房地产板块营业利润分别为628.00万元、16,366.00万元、20,836.00万元和174.00万元，2016年以来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电力板块营业利润分别为2,690.35万元、6,442.36万元、2,956.66万元和354.09万元，2016年大幅增加，主要系当年降水量充沛，水电站发电量大幅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高速板块均处于亏损状态，主要是由于高速公路子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大，每年计提折旧金额较大，导致营业成本处于较高水平。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率情况表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矿产资源开发	15.21%	13.67%	11.14%	8.23%
电力	52.46%	62.06%	74.50%	59.39%
高速	-53.37%	-118.08%	-67.17%	-72.16%
供水	-96.93%	-68.65%	-70.88%	19.06%
资产管理	34.40%	-20.66%	-38.34%	33.94%
担保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房地产	27.93%	23.89%	25.63%	31.40%
其他	33.35%	30.95%	30.70%	16.57%
主营业务毛利率	15.18%	13.70%	11.26%	8.21%
其他业务毛利率	56.82%	38.08%	40.21%	42.02%
营业毛利率	15.43%	13.90%	11.57%	8.46%

毛利率方面,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8.46%、11.57%、13.90%和15.4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8.21%、11.26%、13.70%和15.18%。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呈快速增长的趋势,主要得益于子公司紫金矿业矿产资源开发业务的快速发展,毛利率逐年提升。发行人电力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水力发电行业总体利润水平较高;高速、供水、资产管理板块近年来基本处于亏损状态,但总体规模很小,不影响发行人整体盈利能力。

### (三) 发行人经营管理的各业务板块情况

#### 1、矿产资源开发业务

发行人目前主要以子公司紫金矿业为平台运营矿产资源开发业务。紫金矿业主要从事黄金、铜、锌及其他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开采、冶炼加工及相关产品销售业务,以黄金、铜、锌矿产开发为主,适度延伸冶炼加工产业,发展与矿业关联的科研、建设、贸易和金融等业务。

发行人为紫金矿业第一大股东,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持有紫金矿业股票总数约59.61亿股,约占其总股本的25.88%。2017年度,紫金矿业实现营业收入945.49亿元,同比增长19.91%。

#### (1) 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总体情况

##### ① 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收入情况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紫金矿业营业收入分别为743.04亿元、788.51亿元、945.49亿元和228.64亿元;2016年营业收入788.51亿元,较上年增长6.12%,主要原因是矿产金收入增加,冶炼铜、矿产锌销量同比上升,以及铜贸易收入增加;2017年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156.98亿元,主要

是由于当年有色金属价格实现较大幅度上涨，同时公司铜、锌等主要产品产量明显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紫金矿业主要产品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一季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矿山产金（千克）	7,428	37,377	41,624	35,633
冶炼加工金（千克）	42,756	176,152	173,080	210,158
矿山产银（千克）	54,997	235,961	216,383	212,047
矿山产铜（吨）	58,395	208,183	151,236	151,161
冶炼产铜（吨）	106,198	431,191	406,931	258,600
矿山产锌（吨）	78,060	279,562	244,407	177,230
冶炼产锌（吨）	48,562	198,470	216,358	217,537
铁精矿（万吨）	61.79	242.5	171.8	90.4

报告期内，除个别产品价格有所波动外，发行人矿产资源开发业务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均呈上涨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单价（不含税）			
	2018 年一季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矿山产金（元/克）	257.46	249.36	234.53	214.95
冶炼加工金（元/克）	272.48	274.97	264.46	234.62
矿山产银（元/克）	2.35	2.56	2.38	2.16
矿山产铜（元/吨）	37,344	34,406	26,656	29,052
冶炼产铜（元/吨）	44,576	41,885	32,567	34,874
矿山产锌（元/吨）	16,196	14,547	8,079	7,186
冶炼产锌（元/吨）	22,169	19,997	14,081	13,002
铁精矿（元/吨）	594	460	368	419

紫金矿业报告期内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分产品单位销售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销售成本			
	2018 年一季度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矿山产金（元/克）	178.54	164.70	154.91	135.62
冶炼加工金（元/克）	270.69	273.45	262.26	234.26
矿山产银（元/克）	1.59	1.56	1.31	1.51
矿山产铜（元/吨）	17,290	16,992	16,563	17,504
冶炼产铜（元/吨）	43,466	39,547	30,470	34,238
矿山产锌（元/吨）	4,464	4,838	3,946	3,800
冶炼产锌（元/吨）	20,945	18,198	12,268	12,584
铁精矿（元/吨）	165	156	165	173

紫金矿业报告期内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分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毛利率
----	-----

	2018年一季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矿山产金	30.65%	33.95%	33.95%	36.91%
冶炼加工金	0.66%	0.55%	0.83%	0.15%
矿山产银	32.31%	39.06%	44.96%	30.09%
矿山产铜	53.70%	50.61%	37.86%	39.75%
冶炼产铜	2.49%	5.58%	6.44%	1.82%
矿山产锌	72.44%	66.74%	51.16%	47.12%
冶炼产锌	5.52%	9.00%	12.88%	3.21%
铁精矿	72.23%	66.09%	55.16%	58.71%

紫金矿业以矿产开发为主，产品的销售成本主要包括采选冶综合成本、矿石开采及运输成本、原材料消耗、薪金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公司矿山企业采矿大多采用工程外包方式，此项外包成本计入原材料。报告期内，除个别产品，紫金矿业主要产品单位销售成本总体呈现上涨趋势，但相对于销售单价涨幅有限。

毛利率方面，报告期内紫金矿业营业毛利率总体保持增长势头。2016年，锌产品价格上涨带动公司冶炼产锌业务板块毛利率大幅上涨；矿山产银单位销售成本下降导致矿山产银业务板块毛利率大幅上涨；铜产品价格下跌导致矿山产铜业务板块毛利率小幅下滑，但冶炼铜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2017年度，受益于铜、锌产品价格的上涨，矿山产铜和矿山产锌业务板块毛利率大幅提高；而冶炼产铜和冶炼产锌业务板块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价格的快速上涨。

## ②资源保有量情况

紫金矿业是以黄金及铜、锌、铁等基础金属矿产资源勘探和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其所拥有的紫金山金铜矿属国家级特大金铜矿床。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子公司紫金矿业共有探矿权188个，面积1,860.81平方公里；采矿权226个，面积744.92平方公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紫金矿业主要矿山经评审的保有资源/储量见下表：

矿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比增长率
金矿（吨）	1,161.22	1,183.25	-1.86%
伴生金矿（吨）	158.85	164.17	-3.24%
金矿小计（吨）	1,320.07	1,347.41	-2.03%
铜矿（万吨）	3,147.51	3,006.38	4.69%
银矿（吨）	836.05	934.06	-10.49%
钼矿（万吨）	68.09	67.97	0.18%
锌矿（万吨）	783.04	800.87	-2.23%

矿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比增长率
铅矿（万吨）	144.03	149.55	-3.69%
钨矿（万吨）	7.56	8.00	-5.50%
锡矿（万吨）	13.97	13.97	0.00%
铁矿（亿吨）	2.06	2.09	-1.44%
煤矿（亿吨）	0.69	4.57	-84.90%
铂矿（吨）	235.80	249.23	-5.39%
钯矿（吨）	148.76	157.24	-5.39%

### ③产品生产情况

紫金矿业作为国内龙头矿产金生产企业之一，在做大黄金和铜业两大产业的基础上，进一步延伸铜冶炼加工、锌铅冶炼、铁精粉加工三大产业链，形成以黄金及贵金属、铜为核心，白银、铅锌、钨、铁、镍、锡等金属板块综合发展的多个产业基地。

2017年，紫金矿业生产黄金213,765千克，同比下降0.39%。其中：矿山产金37,483千克，同比下降11.91%；生产冶炼金176,282千克，同比增长2.46%。2017年，紫金矿业生产铜636,009吨，同比增长13.32%。其中：矿产铜207,987吨，同比增长34.22%；冶炼产铜428,022吨，同比增长5.34%。2017年，紫金矿业产锌466,998吨，同比增加0.53%。其中：矿产锌269,989吨，同比增长7.99%；冶炼生产锌197,009吨，同比下降8.16%。2017年，紫金矿业产银238,094千克，同比增长8.18%。

### 最近三年及一期紫金矿业主要产品产量

项目	2018年一季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矿产金（千克）	7,264	37,483	42,551	37,162
冶炼、加工及贸易金（千克）	42,910	176,282	172,052	210,202
矿产银（千克）	55,950	238,094	220,083	211,045
矿产铜（吨）	59,253	207,987	154,958	150,307
冶炼铜（吨）	105,828	428,022	406,312	264,086
矿产锌（吨）	74,428	269,989	250,013	198,156
冶炼锌（吨）	49,303	197,009	214,524	218,782
铁精矿（吨）	72.14	242.52	62.90	197.14

### ④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主要供应商方面，2017年度紫金矿业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61.06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2.08%，主要供应商包括上海黄金交易所、路易达孚金属贸易有限公司、瑞士沃可资源贸易有限公司等。

销售客户方面，2017年度紫金矿业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51.56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8.33%，主要客户包括上海黄金交易所、广州联华实业有限公司、澳洲铸币厂、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托克投资有限公司等。

## （2）金矿业务

紫金矿业对外销售的黄金产品主要包括标准金锭及金精矿，所需主要原料为通过自身拥有的矿山开采的金矿石及外购合质金。紫金矿业已被列入英国伦敦金银协会 LBMA 黄金供货商名录，黄金产品获准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生产的标准金锭可以在全世界范围内进行销售。

资源储备方面，截至 2017 年末，紫金矿业主要矿山的金储量达到 1,320.07 吨。产品生产方面，2017 年，紫金矿业生产黄金 213,765 千克，同比下降 0.39%，其中，矿产金 37,483 千克，冶炼加工及贸易金 176,282 千克。

### ①矿产金

2017 年度，紫金矿业矿产金产量 37,483 千克，同比下降 11.91%，主要受国内矿山产量下降影响。其中，紫金山金铜矿受资源储量及矿石品位下降影响黄金产量同比减少 46.70%，同时陇南紫金因受探矿权及采矿权名称变更等因素影响于 2017 年 6 月暂停采矿生产，黄金产量同比减少 69.97%。2017 年发行人主要矿山产量情况如下：巴布亚新几内亚波格拉金矿生产 7,824 千克，紫金山金矿生产 3,875 千克，澳洲诺顿金田生产 6,267 千克，塔吉克斯坦泽拉夫尚生产 4,014 千克，珲春曙光生产 2,571 千克，洛阳坤宇生产 1,833 千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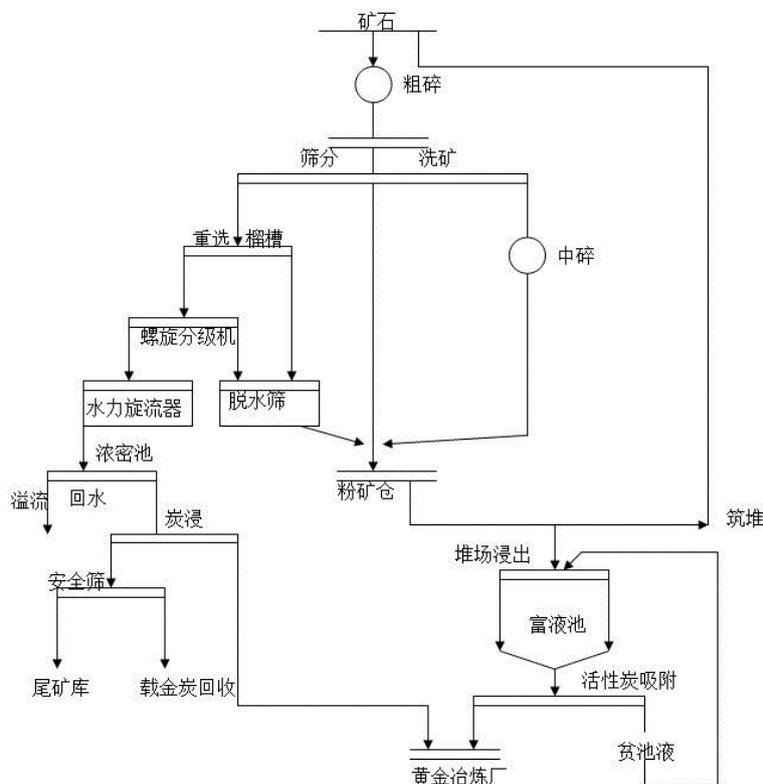
原材料采购方面，矿产金所需的辅助材料主要包括燃料用油、药剂（氰化钠、石灰、萃取剂、硫酸钴、瓜尔胶等）、活性炭、高密度聚乙烯膜以及爆破用材料，油料主要从中石油和中石化采购、火工材料主要从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铵油炸药）、山东威海奥瑞凯爆破器材有限公司（雷管）；氰化钠主要从安庆曙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石化上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鉴于上述物资的重要性特点，紫金矿业对涉及上述关键性大宗物资已经实行“集中采购”模式。矿产金所需的辅助材料占其成本的 30%左右，原材料供应稳定。

生产工艺方面，紫金矿业矿山采剥作业均委托外部协作单位完成。金矿石选矿主要过程为：原矿粗碎-振动筛洗矿，筛上矿石进行细碎-堆浸-静态吸附；筛下物料经固定溜槽重选后，进螺旋分级机分级，溢流泵送至水力旋流器分级，旋流

器溢流（矿泥）进行炭浸，旋流器沉砂返回螺旋分级机；螺旋分级机返砂与筛上产品合并进堆场堆浸；载金炭集中送公司黄金冶炼厂提金。

生产流程图如下：

紫金矿业黄金采矿主要工艺流程图



盈利模式与结算方式方面，紫金矿业矿产金主要来自自有矿山，产品的销售成本主要包括采选冶综合成本、矿石开采及运输成本、原材料消耗、薪金及固定资产折旧等，2015-2017年矿产金单位销售成本135.62元/克、154.91元/克、164.70元/克，毛利率分别为36.91%、33.95%和33.95%。紫金矿业生产的标准金主要在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销售，并按市场价格销售。2015-2017年发行人矿产金平均成交价格为214.95元/克，234.53元/克和249.36元/克。上海黄金交易所采用会员制方式，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采取自由报价，撮合成交，集中清算、统一配送，并指定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和农业银行作为清算银行，实行集中、直接、净额的资金清算原则。紫金矿业严格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规定进行交易与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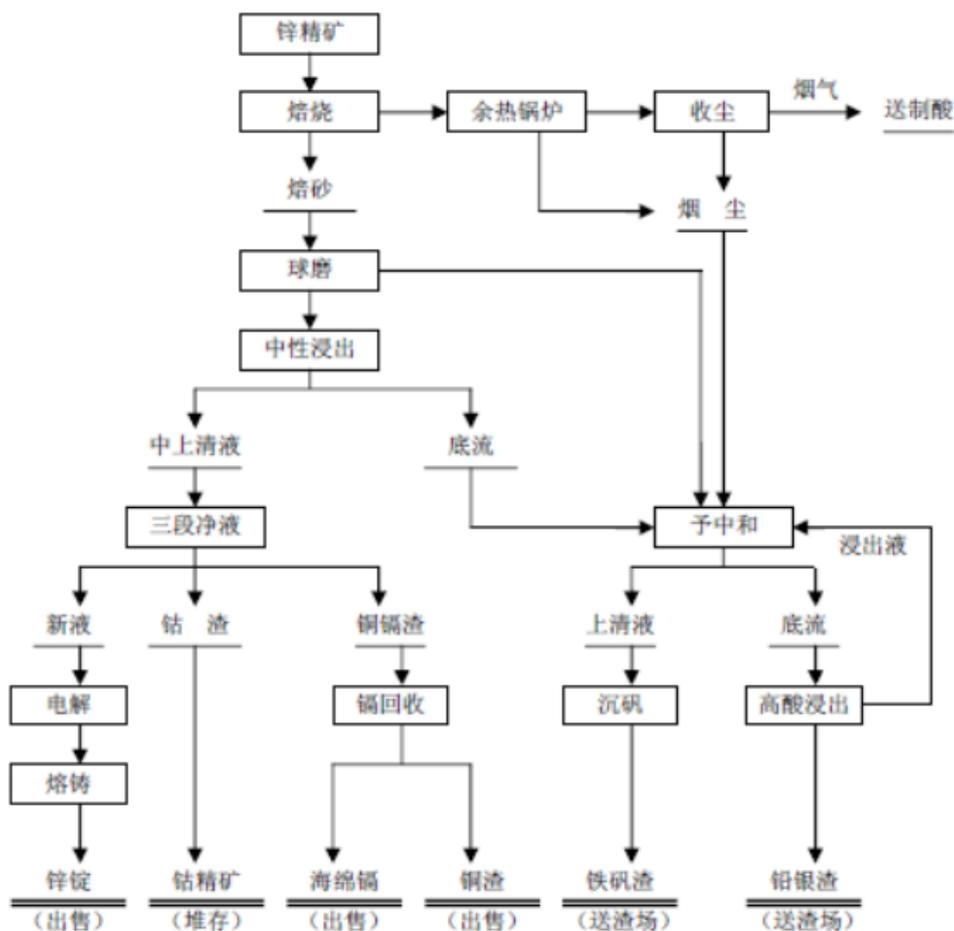
## ②冶炼加工金

紫金矿业主要黄金冶炼企业有河南洛阳紫金银辉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金冶炼厂和福建金山黄金冶炼厂。2015-2017 年公司冶炼金产量分别为 210,202 千克、172,052 千克和 176,282 千克。

原材料采购方面，冶炼企业的原材料主要有合质金，大部份原材料向紫金矿业外部采购，主要交易对手为个人。原材料定价及结算模式方面，为规避价格的风险，紫金矿业集团的冶炼企业主要采取由客户点价销售的模式，确定原材料的收购价，即客户来料后，由客户自己报价，通过紫金矿业的交易平台在上海黄金交易所报价，成交后依据合同确定的加工费，按成交价扣取加工费后的价格作为采购结算价。紫金矿业要求客户以当天的均价和化验室提供的数量，按总价的 80% 支付货款，并要求客户必须在其正常的生产周期内点价销售，若超过生产周期支付，将对支付的货款按一定的利率收取相应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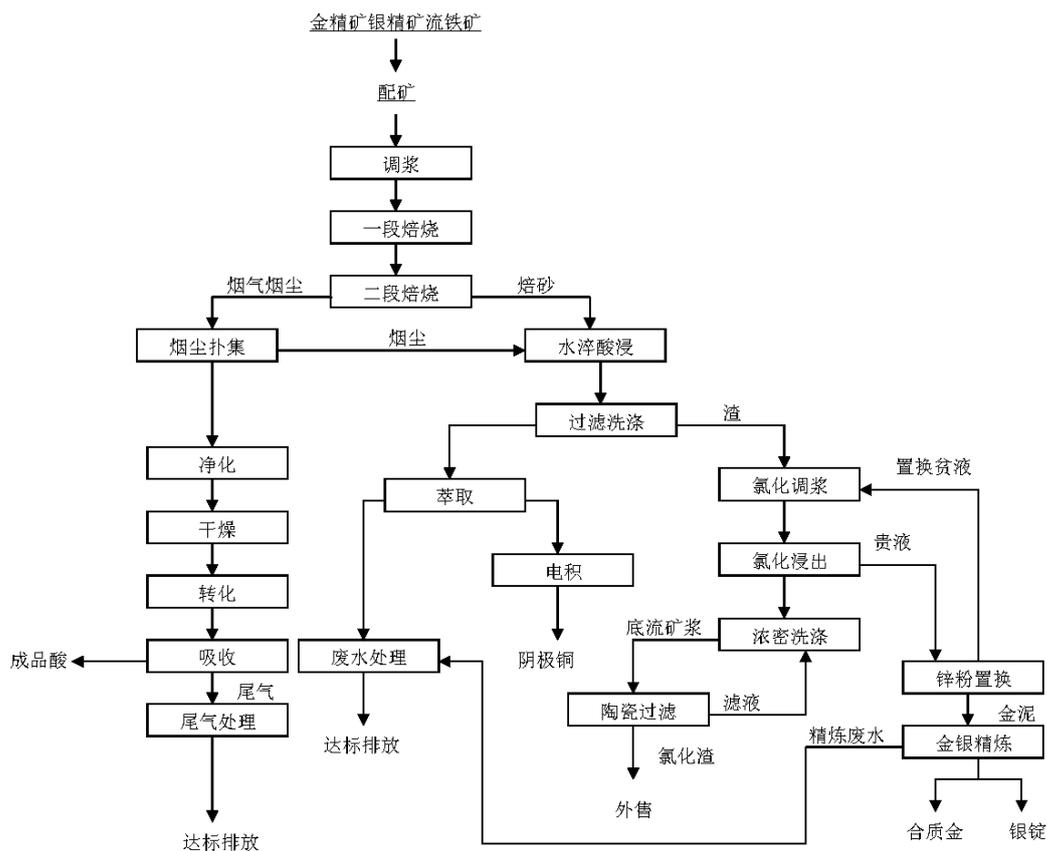
河南洛阳紫金银辉公司主要为精冶炼企业，所购原料均为成色在 90%以上的合质金，主要生产流程为原料经熔炼车间熔炼-再经过电解车间电解-再经熔炼浇铸成成品金。工艺流程图如下：

#### 河南洛阳紫金银辉公司冶炼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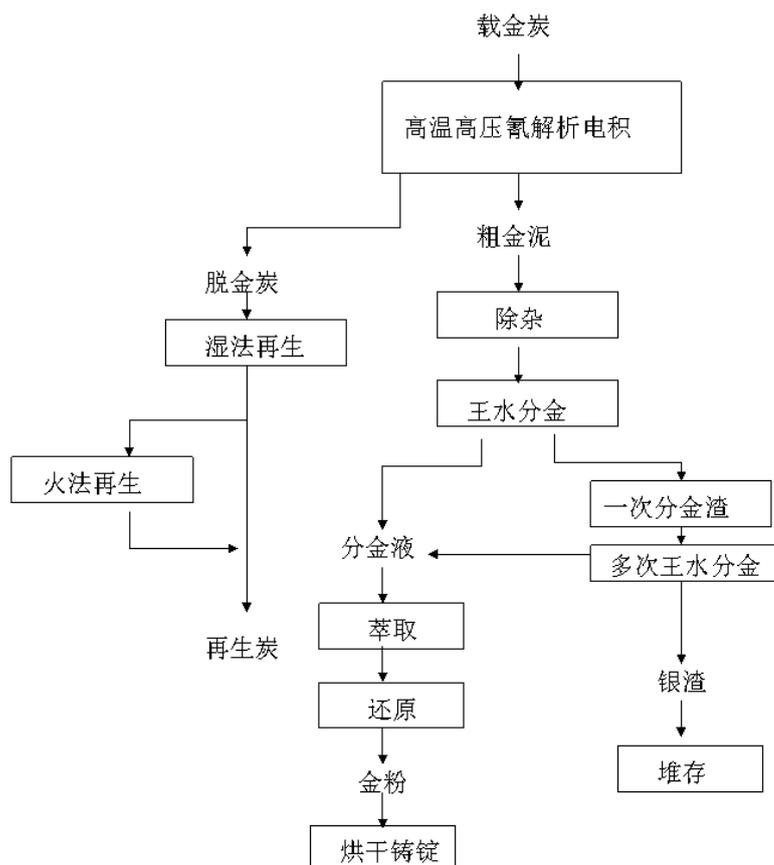
福建金山黄金冶炼厂的原料主要为金精矿，含量为 20-120 克/吨，主要生产流程为：硫酸生产：SO<sub>2</sub> 烟气-净化系统-二转二吸系统-成品酸 (H<sub>2</sub>SO<sub>4</sub>)；阴极铜生产：滤液-萃取-电积-成品阴极铜；金、银生产：氰化浸出-浓密洗涤-贵液-锌粉置换-金泥-成品金银。工艺流程图如下：

福建金山黄金冶炼厂冶炼工艺流程图



紫金矿业黄金冶炼厂的原料主要为成色 90%的合质金，主要生产流程为：载金炭-高温高压无氰解析-电积-硝酸除杂-王水分金-萃取-还原-浇铸-成品金锭。

紫金矿业黄金冶炼厂冶炼工艺流程图



销售模式方面，紫金矿业生产的标准金主要在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销售。2017年公司销售给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产品总金额约为405.20亿元，2016年公司销售给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产品总金额为380.99亿元。自上海黄金交易所开业以来，公司“紫金”和“银辉”两个品牌的入库量、交易量一直保持在交易所会员单位的前列。2013年-2015年，由于国际金价出现大幅下滑，公司产品价格相应有所下降。为了控制价格波动及交易风险，公司制定了利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交易的相关管理规定。套保工具包括远期、期货，套期保值的日常交易由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并由紫金矿业套期保值指导小组进行指导。

总体来看，紫金矿业黄金产品品质优良，市场知名度高，下游客户稳定，近年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张和黄金价格的上涨，黄金产品销售收入逐年攀升。

### （3）铜矿业务

铜矿业务方面，随着紫金矿业多个国内外铜矿的成功收购以及铜冶炼项目的投产，发行人铜矿业务的战略地位逐步显现。2017年公司铜矿业务收入为252.23亿元，为公司第二大业务板块。公司铜业务主要包括矿产铜和冶炼铜业务，当年分别实现销售收入71.63亿元和180.6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7.68%和36.61%。

## ①矿产铜

发行人主要矿山有紫金山金铜矿、珲春小西南岔金铜矿、新疆阿舍勒铜矿、刚果（金）科卢韦齐铜矿、青海德尔尼铜矿、黑龙江多宝山铜矿等，目前已探明铜矿资源金属量 3,147.51 万吨。近年来，发行人通过海外并购加大铜资源储量，2014 年发行人成功收购刚果（金）科卢韦齐铜矿，使公司有机会参与非洲矿产资源的开发，该项目铜资源量达 154 万吨，铜平均品位约 4%，目前已开始运营，2017 年度产铜 21,940 吨。在地质勘查方面，公司 2017 年新增铜储备 170.7 万吨，其中，境外刚果（金）找矿取得巨大成果，卡莫阿铜矿卡库拉矿段持续增储，科卢韦齐铜矿新增铜金属量 28.48 万吨。

2015-2017 年公司矿产铜产量分别为 15.03 万吨、15.50 万吨和 20.80 万吨。

## 紫金矿业主要矿产铜近三年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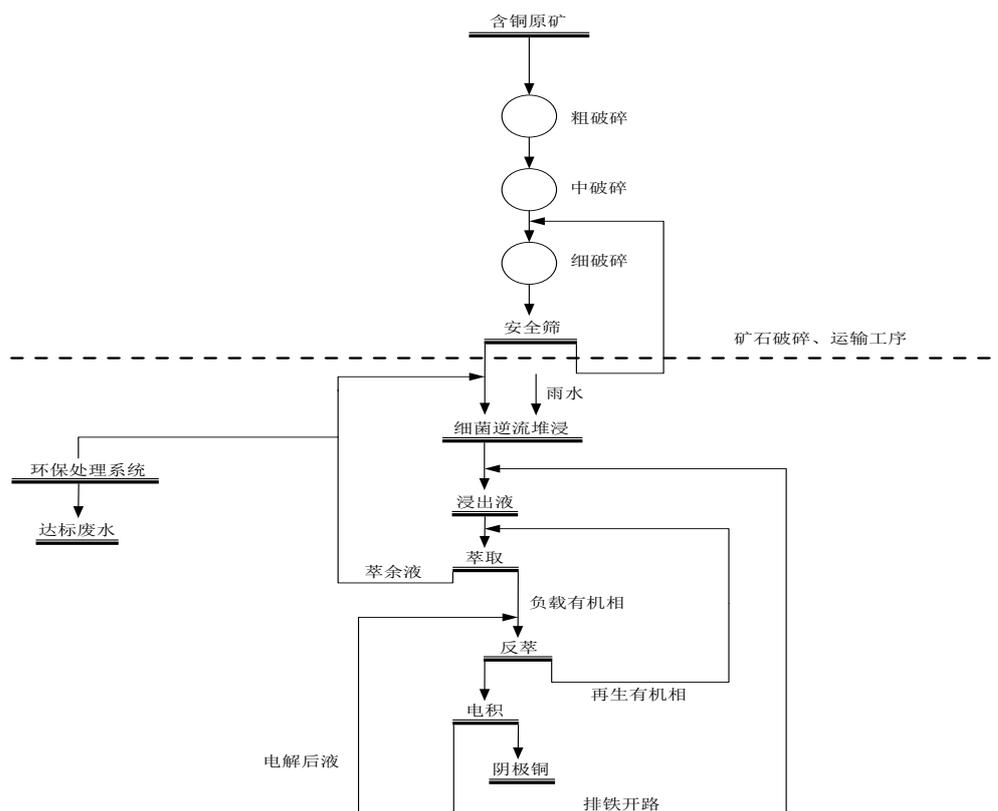
单位：万吨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紫金山金铜矿	7.59	5.63	4.87
珲春小西南岔金铜矿	1.17	1.18	1.18
新疆阿舍勒铜矿	4.41	4.01	3.52
青海德尔尼铜矿	0.98	1.49	1.89
黑龙江多宝山铜矿	3.37	2.48	2.90
刚果（金）科卢韦齐铜矿	2.19	-	-
其他企业	1.09	0.70	0.67
<b>合计</b>	<b>20.80</b>	<b>15.50</b>	<b>15.03</b>

原材料采购方面，矿山产铜需要的辅助材料和燃料主要有：炸药、萃取剂、煤油、硫酸钴、硫酸（98%）、高密度聚乙烯膜等。鉴于上述物资的重要性特点，紫金矿业对涉及上述关键性大宗物资已经实行“集中采购”模式。火工材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和有关规定进行购买、运输、保管和使用，其他普通材料通过正常渠道购买和使用。

生产工艺方面，紫金矿业核心铜矿采矿技术为生物提铜技术，为公司专利技术。该技术是现代生物技术在矿冶领域的应用，与传统的选冶提铜工艺相比，可以使原来的十几道工序缩短为三至四道工序，而成本仅为传统工艺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主要工艺流程为：采用湿法提铜工艺，即全部矿石破碎至 20mm 后进行生物堆浸-萃取-反萃-电积，生产出产品阴极铜。生产流程图如下：

## 紫金矿业生物提铜技术流程图



发行人矿产铜主要来自自有矿山，产品的销售成本主要包括采选冶综合成本、矿石开采及运输成本、原材料消耗、薪金及固定资产折旧等。2015-2017年矿产铜单位销售成本分部为17,504元/吨、16,563元/吨和16,992元/吨，毛利率分别为39.75%、37.86%和50.61%。2015-2017年发行人矿产铜平均交易价格为29,052元/吨、26,656元/吨和34,406元/吨。2017年发行人矿产铜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得益于市场铜价的上涨。

发行人产品定价：一是产品的最终结算价为作价期内上海期货交易所阴极铜当月合约日结算价的月算术平均价；二是买方赋予卖方在合同确定的作价期内点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阴极铜当月合约盘面即时价的权利。卖方点价时必须在上海期货交易所阴极铜当月交易14点30分前电话通知买方并同时传真书面点价通知单给买方，所点价格为上海期货交易所阴极铜当月合约即时成交价，并且双方随后以书面形式确认所点价格，所点价格即为点价所指相应数量阴极铜的卖方点价价格。如卖方未在作价期内完成点价，则按作价期内最后1个交易日的次日上海期货交易所铜当月合约当日结算价为相应数量阴极铜的卖方点价价格。

## ②冶炼铜

紫金矿业2015-2017年公司冶炼铜产量分别为26.41万吨、40.63万吨和42.8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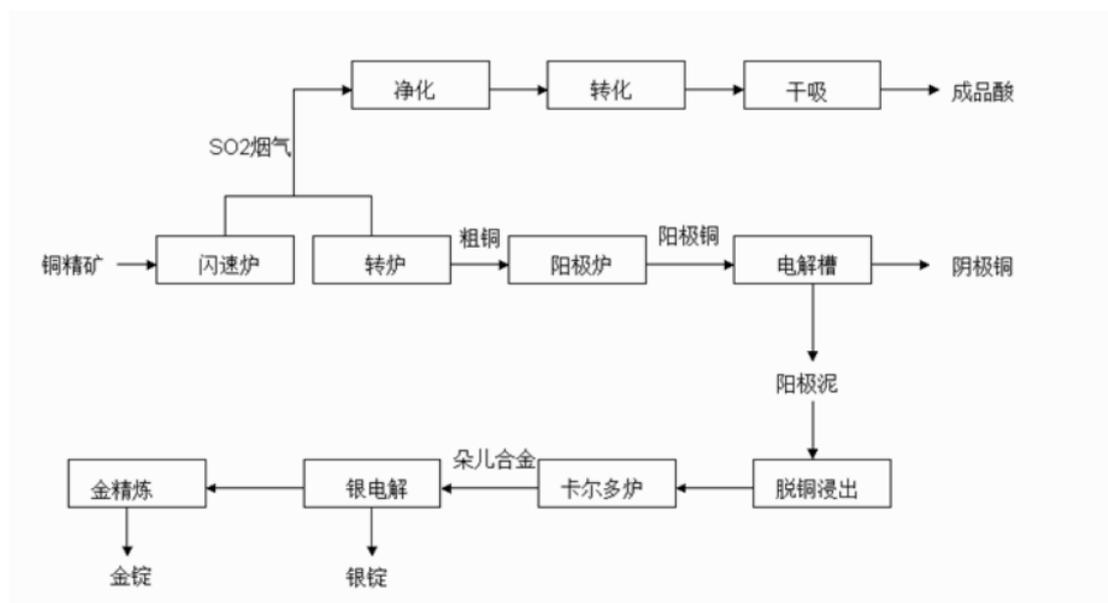
原材料采购方面，紫金矿业冶炼铜业务部分原料来源紫金山金铜矿，目前约占原材料来源的 10%，紫金山铜矿正在扩产，未来原材料提供可达到 40%左右。紫金山金铜矿距离紫金铜业 60 公里左右，原料运输至发行人不超过一天时间，物流成本低。紫金山铜矿预计可开采年限为 40 年，目前每年开采量 3 万吨-4 万吨金属量，预计 2018 年开采量将达到 8 万吨金属量。

紫金矿业冶炼铜业务原材采购另一个主要途径是通过进口方式，原料采购使用 CIF 价结算，目前上游国外供应商主要为嘉能可国际有限公司、瑞士矿业贸易有限公司、路易达孚金属贸易有限公司等国际知名铜精矿贸易商，原料供应稳定，目前国外进口量达采购量的 90%左右，以后年度随着紫金山金铜矿开采量的增加，这一比重将逐步下降。

原材料定价模式与结算模式方面，参照中国铜原料谈判小组价格，紫金矿业与上游原料供应企业签订长期原材料供货合同，合同约定原料价格随产成品市场价格进行浮动，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对于国内原材料的结算，紫金矿业实行确认货权后付 80%货款，质检报告出来后按到货当月贵金属价格的月度算术平均价的方式进行结算；对于国外原材料的结算，公司通过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该方式也是通用的国际结算方式，紫金矿业根据提单在确认货权后，在遵循信用证国际惯例的情况下进行付款。国内原材料采购的运输费由原材料供应商承担；国外原材料采购的运输费分两部分：从供应商到我国港口的运输费由原材料供应商承担，从港口到公司的运输费由公司承担。

生产工艺方面，发行人阴极铜生产工艺为：铜精矿-闪速熔炼-PS 转炉吹炼-阳极炉精炼-不锈钢永久阴极电解-阴极铜；硫酸生产工艺：SO<sub>2</sub> 烟气-净化系统-二转二吸系统-成品酸（H<sub>2</sub>SO<sub>4</sub>）；金、银生产工艺：阳极泥-脱铜浸出系统-卡尔多炉精炼-银电解系统-金精炼系铜。

### 紫金铜业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销售模式方面，产品销售由紫金铜业市场部销售科负责对主要生产企业、各分销商的产品销售。目前产品的主要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其中，铜产品目前由汽车运输；硫酸部分汽车运输，部分通过管道直接输送至下游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铜产品销往国内的贸易商、铜板带加工企业、铜管加工企业等，50%销售本地的铜加工企业，剩余50%销往广东、江浙一带，销售运输费由产品买方承担。

紫金矿业冶炼铜的过程中也生产出部分副产品硫酸。主要硫酸下游企业为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市神舟物资有限公司、福建龙氟化工有限公司等硫酸加工企业，其中公司持有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8%股权，瓮福紫金设在紫金矿业的侧边，目前通过管道运输硫酸，节省物流成本。

#### (4) 锌矿业务

锌业务方面，发行人的锌产品生产企业主要有巴彦淖尔紫金、乌后紫金等企业，主要产品包括矿产锌和冶炼锌。

矿产锌方面，随着新疆紫金锌业公司铅锌矿、乌拉特后旗紫金公司三贵口锌矿和俄罗斯图瓦龙兴公司铅锌多金属矿的陆续投产，公司近年矿产锌产量大幅增长。2017年公司矿产锌产量为27.96万吨，同比增长7.99%，其中俄罗斯图瓦龙兴公司产锌9.33万吨、乌拉特后旗紫金公司产锌8.75万吨、新疆紫金锌业公司产锌7.94万吨。

冶炼锌方面，发行人2017年冶炼锌产量19.70万吨，同比下降8.16%。目

前巴彦淖尔紫金 20 万吨锌冶炼原材料主要从内蒙乌拉特后旗紫金采购约 2 万吨/年、内蒙万城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采购约 4 万吨/年、内蒙东升庙公司采购约 4 万吨/年，另有约 10 万吨/年通过进口。

### 紫金矿业近三年锌产品产量

单位：吨

产品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矿产锌	269,989	250,013	198,156
冶炼锌	197,009	214,524	218,782
合计	466,998	464,537	416,938

2017 年度，发行人实现矿产锌销售量 279,562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不含税）为 14,547 元/吨；冶炼锌销售量 198,470 吨，平均销售单价（不含税）为 19,997 元/吨。得益于 2017 年锌产品价格的大幅上涨，2017 年公司实现锌业务收入 80.35 亿元，其中矿产锌 40.67 亿元，冶炼锌 39.6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05.97%和 30.27%。

#### （5）铁矿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拥有铁矿储量为 2.06 亿吨，主要集中在分布在新疆，其中新疆金宝矿业约占 38.30%、新疆富蕴金山矿冶约占 20.28%，目前产品主要是铁精矿，主要销售给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2015 年生产铁精矿 197 万吨，同比下降 29.64%。2015 年，发行人铁精矿销售量为 90.40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为 419 元/吨。2016 年，发行人生产铁精矿 63 万吨，同比下降 68.02%；发行人铁精矿销售量为 171.80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为 368 元/吨。2017 年度，发行人生产铁精矿 243 万吨，同比增长 285.71%；铁精矿销售量为 242.50 万吨，平均销售单价为 460 元/吨。

#### （6）银矿业务

2017 年，发行人产银 661.12 吨，同比增长 12.30%，其中：冶炼副产银 423.03 吨，同比增长 14.76%；矿山产银 238.09 吨，同比增长 8.18%。发行人矿山产银主要来自武平紫金矿业、紫金山金铜矿伴生银及其他矿山企业生产伴生银，冶炼副产银主要为紫金铜业及洛宁紫金冶炼厂。

### 紫金矿业近三年白银产量

单位：吨

产品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	--------	--------	--------

矿产银	238.09	220.08	211.05
冶炼银	423.03	368.61	192.34
合计	661.12	588.69	403.38

## 2、电力业务

公司电力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福建省上杭县汀江水电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汀江水电现拥有全资控股电站 3 座、参（控）股电站 7 座，合计装机容量 5.7640 万千瓦，年设计发电量合计 1.8285 亿千瓦时。其中，汀江水电直接管理的电站有回龙水电站、石圳水电站、东留水电站、涧头水电站、濯溪口水电站和细寨下水电站 6 座电站，对梅花山一级水电站、双溪水电站、溪口新塘水电站和石铭水电站 4 座电站实行承包经营的方式进行管理。此外，汀江水电还受托管理了紫金矿业下属的金山和坝上两座水电站。2017 年，汀江水电实现电力业务收入 4,764.46 万元。

### 汀江水电下属电站基本情况

名称	装机容量 (KW/台)	年设计发电量 (万千瓦时)	持股比例 (%)
回龙水电站	12,000/3	3,830.00	100.00
石圳水电站	2,800/4	1,160.00	100.00
涧头水电站	9,800/2	2,910.00	49.00
东留水电站	25,000/2	7,000.00	52.00
濯溪口水电站	400/2	130,280.00	74.00
细寨下水电站	1,260/2	500.00	45.00
双溪水电站	400/2	150.00	100.00
溪口新塘水电站	1,500/3	650.00	33.00
溪口石铭水电站	1,280/4	655.00	40.00
梅花山一级电站	3,200/2	1,300.00	70.00
合计	57,640.00	18,285.00	-

## 3、高速公路业务

发行人承担了部分上杭县高速公路建设的业务，由子公司上杭蛟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蛟城高速主要负责上杭蛟洋至城关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蛟洋-城关高速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后期运营，公司拥有蛟城高速 83.18% 股权。蛟洋-城关高速项目为上杭县“十二五”规划期间的重点工程项目，全长 36.13 公里，是国家高速公路网中厦成线龙长高速公路与长深线永武高速公路之间的便捷联络线，是广东省北部地区、武平、上杭等地通往龙岩、厦门最便捷的快速通道。蛟洋-城关高速公路于 2013 年正式投入运营，2017 年全年实现营业

收入 6,751.78 万元。

#### 4、自来水业务

发行人自来水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鑫源自来水运营。鑫源自来水主要负责上杭县城 62 平方公里内 10 万户居民的生活饮用水和城区范围内的生产建设用水的供应，其投资 2.5 亿元建设的兰地水厂于 2011 年 1 月正式向城区供水，该水厂一期工程的日供水能力为 6 万吨。2017 年鑫源自来水总供水量为 1,337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150.91 万元。

#### 5、资产管理业务

发行人资产管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兴诚实业运营。兴诚实业主要负责上杭县行政事业单位“非转经”资产和改制企业剥离资产的资产运营业务。截至 2017 年底，该公司总资产 7.6 亿元，所有者权益 6.7 亿元，共管理店面 273 间。2017 年兴诚实业实现营业收入 1,473.56 万元。

#### 6、担保业务

发行人担保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兴诚担保运营。兴诚担保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注册资本 1 亿元，主要面向上杭县内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业务。2015-2017 年末，兴诚担保的担保余额分别为 16,198 万元、25,233 万元和 28,467.1 万元，近三年代偿发生额分别为 4,177 万元、113 万元和 0 万元。2017 年度，兴诚担保实现营业收入 482.13 万元。

#### 7、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由孙公司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营，主要建设项目包括厦门中航紫金广场、龙岩紫金莲园和连城紫金佳苑，合计总投资约 34.78 亿元，截至目前均已完成建设处于销售阶段。上述项目合计可销售面积约 54.53 万平方米，截至 2017 年末已销售 44.75 万平方米，总体去化率约 82.07%。2017 年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87,203.00 万元。

### （四）发行人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已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就其经营业务办理相关行业经营资质证书。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许可证	到期时间	授权单位
----	------	-------	------	------

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紫金山金铜矿	福建省排污许可证	2022. 3. 5	福建省环境保护厅
2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紫金山金铜矿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闽) FM 安许证字 【2018】FY5 号	2021. 4. 19	福建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	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资质（二级） 编号：FDCA350201607	-	厦门市建设局
4	福建省上杭县兴城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编号：闽 070033	2019. 9. 13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五）发行人所属行业状况

### 1、有色金属行业分析

#### （1）有色金属行业整体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行业。有色金属是指除铁、锰、铬三种黑色金属以及铀、钍等 25 种放射性金属之外的铜、铝、铅、锌、镍、锡等 59 种金属，以及硅、砷、硒、碲等 5 种半金属，合计 64 种元素。其中，铜、铝、铅、锌、镍、锡、锑、汞、镁、钛被称为十种常用有色金属，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各种统计基本以这十种金属为范围。在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02）》中，有色金属行业包括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和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两大类行业。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包括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贵金属矿采选、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等三个中类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包括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等五个中类行业。世界有色金属资源分布很不均衡。大约 60% 的储量集中在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等一些发展中国家，40% 的储量分布于工业发达国家。

国外铝资源主要分布在几内亚（占世界总储量的 29.6%）、巴西（15.6%）和澳大利亚（12.8%）；铜资源主要分布在智利（25.9%）和美国（13.2%）；铅资源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27.3%）、中国（13.6%）和美国（9.8%）；锌资源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占 18.9%）、中国（占 17.4%）和美国（占 13.2%）；锡资源主要分布在中国（占 27.3%）、巴西（占 15.6%）和马来西亚（15.6%）；镍资源主要分布在俄罗斯（16.5%）、古巴（13.8%）和加拿大（3.3%）；钛资源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24.8%）、南非（19.3%）和挪威（12.2%）。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国防工业及科技发展必不可少的基础材料和重要的战略物资，被广泛应用于机械、电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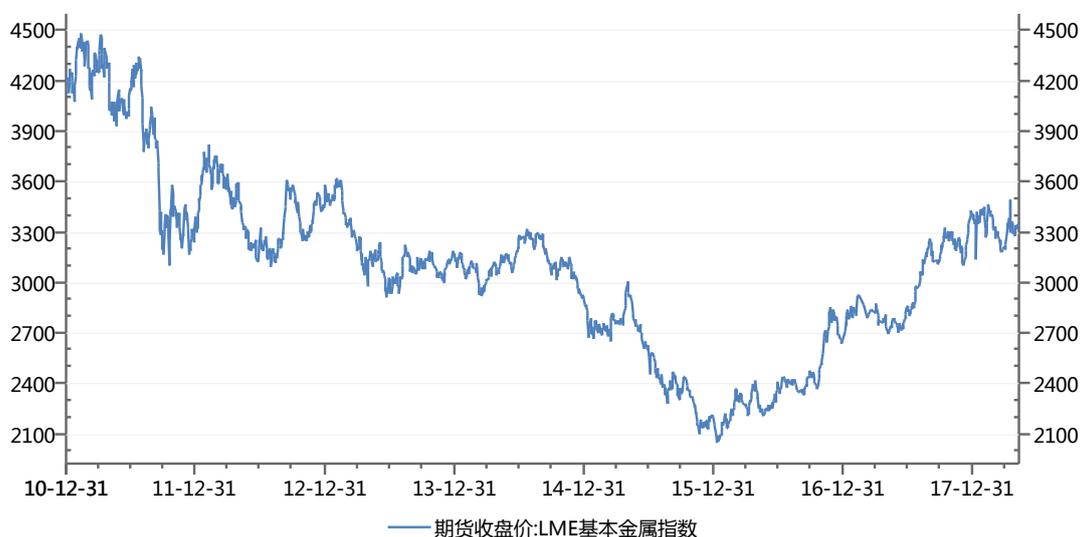
建筑、电子、汽车、冶金、国防和高科技等重要领域。

有色金属的价格主要由其商品属性、金融属性和生产成本三大基本因素决定。商品属性主要由供给、需求和库存决定，由于有色金属的供给主要有矿山产量、冶炼产能、冶炼产能利用率和国家政策等一系列因素决定，长期来看有一定趋势，短期则波动不大。有色金属的需求主要由国内和国外两大市场需求决定，而国内外市场的需求主要看中国和主要金属消费国的宏观经济形势和主要下游行业的景气情况。影响有色金属价格的金融属性相关性强的主要指标有美元指数、国内的流动性指标 M1 和 M2。其中，美元指数与有色金属价格呈高度反向相关关系，M1 与 M2 与有色金属价格呈显著正向相关关系。

有色金属行业的发展和全球经济周期波动密切相关，2011 年 9 月份，随着联储会议、欧美经济数据恶化和欧债危机持续，基本金属全线暴跌，年初以来铝价下跌 20%左右，其它金属平均跌幅在 30%左右。受欧洲危机以及国内经济走势趋弱影响，2012 年上半年有色金属产品价格基本呈下行趋势，9 月以后受美国 QE3 和全球量化宽松政策影响，有色金属产品价格有所反弹，反映国际市场有色金属价格总体水平的 LME 有色金属价格指数达到 3,460 点，上涨 8.83%。受需求不振和高库存影响，2013 年以来有色金属各品种价格均呈回落态势。IMF 编制的初级产品分类价格指数中，有色金属占 83%权重的金属类价格指数 1-9 月下跌 12.1%，是跌幅最大类别。2013 年三季度以来，在美国经济预期乐观、欧洲经济企稳和中国制造业数据向好影响下，有色金属价格明显回稳。2014 年，中国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全球经济依然处于疲弱状态，境内外市场需求不旺，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美元强势、原油价格暴跌，令有色金属价格普遍走跌。

2015 年，全球经济复苏“温和”但“不均”，发达经济体形势走强，新兴经济体增长有所放缓，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主要宏观经济数据继续减速。有色金属跌势不止，但在岁末美联储加息靴子落地，中国经济出现回暖，有色金属价格开始反弹。2016 年以来，基本金属价格普涨，反映了市场在英国脱欧后全球继续实行宽松政策的预期；中国基建投资增速上升，进一步刺激有色金属价格回暖。2017 年，美联储在上半年加息一次，相对宽裕的流动性使得资金对风险资产的偏好增强，全球市场股票与商品市场均在 2017 年有强劲表现。此外，国内供给侧改革、环保政策等因素也对有色金属行情回升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展望未来，全球

中产阶级高于总人口的加速增长会给贵的金属材料提供强劲的增长动力；新能源普及以及印度需求有可能会表现亮眼；未来供给侧改革仍然是推动整个有色板块的重要原因。



数据来源：Wind

## （2）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分析

过去十年，有色金属价格 10 年牛市的根基在于中国需求的快速增加。以铜为例，2001-2010 年，铜价从 1,336 美元/吨一路上涨至 10,190 美元/吨，2010-2017 年铜价下跌回 6,000 美元/吨附近。中国 2017 年 12 月精铜产量为 86.5 万吨，同比增加 16.7%，创下记录新高。同时，2017 年全年我国精铜产量为 895 万吨，较 2016 年的 843.63 万吨增加 51.37 万吨或 6.08%。统计过去 10 年我国 10 种有色金属的产量，以及相应有色金属行业的营业收入、利润、有色金属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可以看出过去十年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飞速发展主要源自“量”的增长。根据统计，2001-2015 年期间全国电网投资额以及房地产当年完成投资额情况，得出结论房地产和电网的飞速发展从需求上带动了我国有色金属行业“量”的飞速发展。因此，未来我国有色金属行业“量”的趋势主要基于房地产和电网两大行业的增速。在未来劳动力增速放缓预期下，资本边际产出递减规律注定我国以高投资拉动的增长模式难以为继，经济结构转型迫在眉睫。而通过对过去 10 年我国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及增速的分析，整个有色金属行业的增长同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是明显相关的。因此，我们判断有色金属行业的增速将伴随国家经济增长。

2017 年有色金属全行业保持较高景气, 根据统计数据, 2017 年有色金属矿采选和有色金属况炼及压延加工两个子行业的利润总额增速分别为 23.5% 和 28.6%。工业金属中, 铜、铝、锌价格涨幅超过 10%, 拥有资源优势的铜、铝、锌龙头公司业绩普遍大幅增长。

2018 年一季度上市公司有色板块整体营业收入为 3,363 亿元, 同比增长 16%; 归母公司净利润为 140.4 亿元, 同比增长 57%。受 2018 年国内房地产、基建投资下行压力大降低需求预期、在高利润刺激下有色金属供应开始逐步释放, 以及 2017 年一季度高基数的影响下, 有色金属价格的上涨势头有所减弱。尽管资源价格增速有所放缓, 2018 年一季度各板块业绩延续增长趋势。

### (3) 有色金属行业政策

有色金属属于不可再生的稀有资源, 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属于国家大力扶持的战略性行业之一。国家对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具有一系列的法律法规, 从业务资格、产品定价、出口配额、出口退税、特定税项、资本投资等方面对有色金属生产加工企业进行指导。

2011 年 2 月, 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印发《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发展推进计划》, 主要目标是到 2015 年, 再生有色金属产业规模和产量比重明显提高。具体目标是, 到 2015 年主要再生有色金属产量达到 1,200 万吨。再生有色产业规划有利于优化资源利用, 降低资源进口依赖度。目前我国的铜、铅资源短缺, 国内铜精矿自给率仅在 30% 左右, 铅精矿自给率 40%, 铝土矿 40%, 存在较大的资源瓶颈。提高再生金属产量及占比将有效的降低对外资源进口的依赖度, 同时保障国内资源的合理利用。行业集中度的提升将有利于解决再生有色金属产业的无序竞争局面, 有效控制供应端生产。从长远来看, 通过预处理拆解、熔炼、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水平的大幅提升, 有利于提振相关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而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 也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发展战略。

2012 年 1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了《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指出“十二五”期间, 有色金属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要取得明显进展, 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 以上, 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改善。《规划》为推动有色金属工业转型升级, 加快我国特色的新型工业化步伐指明了方向。

《规划》明确“十二五”有色金属行业布局调整要统筹规划，提出了引导行业进一步优化布局的方向和任务。要以满足内需为主，严格控制资源、能源、环境容量不具备条件地区的有色金属冶炼产能。同时指出，“十二五”期间要大力发展精深加工产品，到2015年，实现有色金属新材料产品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由2010年的8%增加到15%。

《规划》把提高资源保障能力作为“十二五”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并提出要加快资源基地建设。要优先在境外，其次在境内。在境外，以加快境外铜、铝、铅、锌、镍、钛等原料供应基地建设为重点，积极推动境外资源勘探，在资源丰富的国家和地区，依托具有国际化经营能力的骨干企业，建立与资源所在国利益共享的对外资源开发机制，加快境外资源开发项目建设，形成一批境外矿产资源基地。在国内，进一步加强重点成矿地带的普查与勘探，增加资源储量，提高查明资源储量利用率，积极开展现有矿山深部边部找矿，延长矿山服务年限。同时，

《规划》还提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鼓励低品位矿、共伴生矿、难选冶矿、尾矿和熔炼渣等资源开发利用。促进铜、铅、锌等冶炼企业原料中各种有价元素的回收，冶炼渣综合利用，以及冶炼余热利用。建立完善铜、铝再生资源利用体系，规范回收、拆解，建设一批规模化再生利用示范工程。完善废旧铅酸电池回收利用体系，鼓励将废旧铅酸电池回收利用纳入矿铅生产体系，最大限度地降低重金属污染。《规划》同时指出，我国有色金属行业要进一步增强创新能力，加强技术改造，加强标准化建设等，在“十二五”期间实现重点大中型企业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要达到1.5%，精深加工产品、资源综合利用、低碳等自主创新工艺技术取得进展，绿色高效工艺和节能减排技术得到广泛应用。

2012年11月7日，安全监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工商总局、电监会《关于依法做好金属非金属矿山整顿工作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提出的主要目标是，到2015年底，无证开采等非法违法行为得到有效制止，不符合产业政策、安全保障能力低下的小型矿山得到依法整顿关闭，浪费破坏矿产资源、严重污染环境等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小型矿山数量有较大幅度减少，安全基础工作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矿山规模化、机械化、标准化、信息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

高，生产安全事故持续下降，较大、重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努力杜绝特别重大事故。

2013年1月28日，工信部公布了《铝行业准入条件》（征求意见稿），对我国铝业的准入条件重新作出规范，工信部表示，利用国内外铝土矿资源的氧化铝项目起步规模必须是年生产能力80万吨及以上，且必须落实铝土矿资源、水资源和交通运输等外部建设条件。利用国内资源建设的氧化铝项目，配套建设的铝土矿矿山比例应达到85%以上，配套资源的保障年限在30年以上。

2014年8月13日，环保部公布第三批通过环保核查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名单。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和《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要求，确保公众身体健康，环境保护部近日开展了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环保核查工作，对有关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环境保护现状进行了审查。第2批淘汰落后产能名单出炉涉10万吨稀土，工业和信息化部18日发布第二批2014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企业名单，共涉及钢铁等十个产业132家企业。值得关注的是，第二批名单中涉及28家稀土（氧化物）企业，合计产能10.371万吨。

2014年9月16日，工信部发布铅锌行业规范条件征求意见稿。为加快铅锌行业结构调整，进一步规范和改善企业生产经营秩序，工信部修订编制了《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14）》（征求意见稿）。工信部将重点扶持碳纤维与稀土等新材料，“碳纤维、稀土、耐高温金属材料，有望成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材料。”

2014年12月15日，工信部首发《全国工业能效指南》，对主要有色金属产品和工序能效提出了明确要求。不但对企业减少能耗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而且对行业和地方化解产能过剩、结构调整、招商引资、完善布局等工作提供了可参考的“硬指标”。

## **2、黄金行业分析**

### **（1）世界黄金行业现状**

黄金是一种特殊的产品，兼具了货币和商品双重职能。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金融业的逐步发展，尽管黄金的货币职能有所弱化，但作为重要的避险和投资工具，黄金对于保证国家经济安全和规避金融风险具有重要作用，因此，黄金价格除了受自身的供需影响之外还广泛受到世界政治、经济、国际货币等因素的

综合影响。

全球黄金的需求主要来自五个方面：金饰制造、工业需求、金条金币需求、ETF 需求及官方部门购买。2015 年全年消费量为 4,218 吨，与 2014 年水平相当。2016 年全年消费量为 4,543 吨，较上年增长 7.7%。2017 年全球黄金总需求为 4,071.7 吨，同比下降 7%。

黄金的供给主要来自矿产金、各国央行抛售储备金和再生金，其中矿产金和再生金是两大市场供给主体。世界 80 多个黄金生产国中，美洲约占三分之一，亚太地区以及非洲地区占比均接近 30%，其中主要产金大国包括南非、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等。随着南非的黄金地下开采深度不断提高，开采难度明显增加，近年来黄金产量不断下降。2015 年全年黄金总供应量较 2014 年的 4,414 吨下降 4%至 4,258 吨，主要受全球金价疲软、矿山关闭及项目延期等影响，黄金初级生产放缓。2016 年，全球黄金产量为 4,581 吨，同比上升 7%。

2017 年全球矿产金产量 3,268.7 吨，较 2016 年的 3,263 吨仅增加不到 6 吨，创下自 2008 年以来最小增幅。

## （2）中国黄金行业状况

行业需求方面，中国是全球第二大实物黄金需求国，黄金需求主要集中在金饰消费领域和投资领域。近年来，受经济发展、生活水平提高等因素影响，金饰消费用金稳定增长。同时，受金融危机影响，2008 年以来，黄金的避险属性导致中国黄金投资需求快速升温，中国黄金消费量增长迅猛。2008-2013 年，中国黄金消费基本保持两位数增速。2014 年，全国黄金需求下降，全国黄金消费量 943.00 吨，同比下滑 25.45%。2015 年，全国黄金需求与 2014 年基本持平，全年需求量为 973.20 吨，同比小幅上涨 3.2%。2016 年，全国黄金需求量 933.50 吨，同比下滑 4.1%。2017 年全国黄金实际消费量 1,089.07 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9.41%。其中：黄金首饰 696.50 吨、金条 276.39 吨、金币 26 吨、工业及其他 90.18 吨。

行业供给方面，东部地区是中国探明金矿资源、储量相对集中的地区，其中山东、河北、辽宁、福建、黑龙江、吉林、河南等省（区）探明的资源储量均在百吨以上。2017 年，全国黄金产量完成 426.14 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减产 27.344 吨，同比下降 6.03%，但仍然连续 11 年保持世界第一位。其中，黄金矿产金完成

369.168 吨，有色副产金完成 56.974 吨。

目前中国黄金矿山数量减少到千家以内，主要集中于山东、河南、福建、内蒙古、湖南、陕西等 10 个重点产金省（区），其矿产金产量合计约占全国矿产金产量的 65%。2016 年，我国大型黄金企业集团黄金成品金产量和矿产金产量分别占全国的 49.85%和 40.05%。十大黄金集团公司成品金产量、利润已经分别达到全国黄金行业总量约 50%和 75%左右。中国黄金生产企业从 2002 年的 1,200 多家减少至 700 多家，黄金行业“小而散”的局面逐步改善，大型企业主导行业发展的格局已初步形成，行业集中度正在逐步提升。综合考虑资源禀赋瓶颈、企业生产能力，新增产能建设周期以及下游需求旺盛等因素，预计中国的黄金供应量未来几年仍将保持增长趋势。

### （3）黄金价格走势

黄金作为具有特殊功能的商品，其价格不仅由供需因素来决定，还取决于国际货币体系变化、投机和地缘政治等一系列因素的综合作用。2002 年，中国黄金市场开放后，国内金价与国际金价保持了较高的联动性；2008 年，黄金期货正式挂牌交易，这种联动性得以进一步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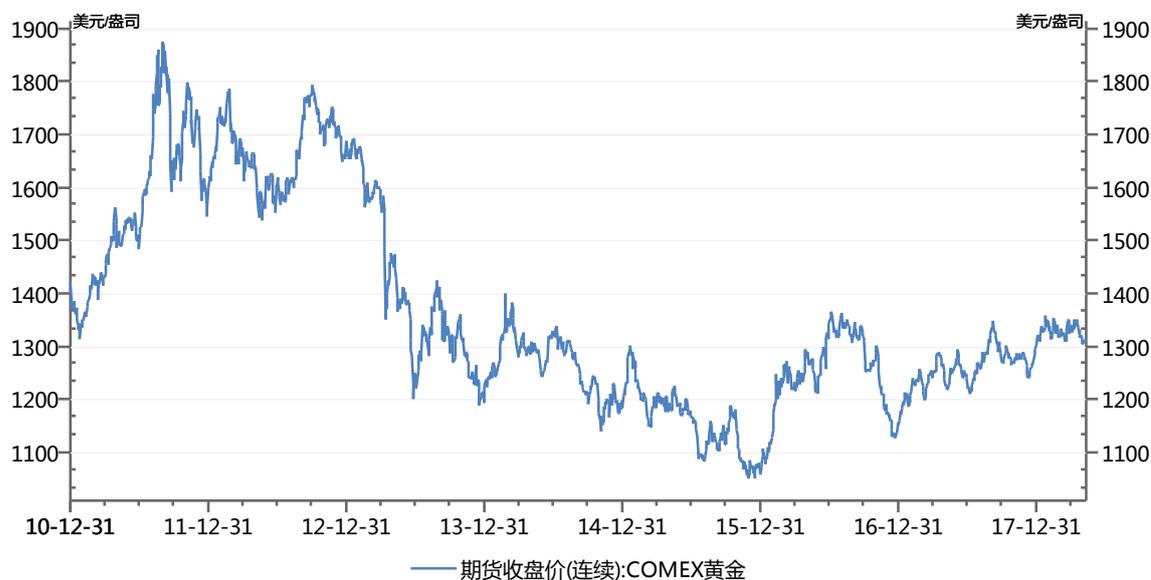
从影响黄金价格的因素来看，传统的生产与消费因素影响很小，以投资和避险需求为代表的金融属性需求是近年来决定黄金价格走势的主要推动力。2013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温和复苏以及美国释放量化宽松政策提前退出的信号，黄金避险需求下降导致其价格不断下行。2013 年 6 月美联储宣布退出 QE 时间表和路线图，黄金价格出现两次暴跌，一度跌破 1,200 美元/盎司大关。截至 2013 年底，COMEX 黄金期货价格为 1,216.10 美元/盎司。2014 年以来，全球宏观经济形势进一步分化，随着美国推出 QE、经济复苏、美元走强以及中国黄金需求下降，黄金市场不断承压，虽然来自乌克兰和中东局势的动荡对金价形成短期支撑，但 2014 年黄金价格仍旧延续低迷态势，震荡下行。截至 2014 年底，COMEX 黄金期货价格跌至 1,183.20 美元/盎司。

2015 年 1 月，COMEX 黄金期货价格冲高至 1,307.8 美元/盎司，之后便迅速下跌，全年跌势不止，年底价格为 1,045.1 美元/盎司，为历史新低。2016 年 COMEX 黄金期货价格触底反弹，于 2016 年 8 月冲高至 1,367.2 美元/盎司，之后 COMEX 黄金期货价格迅速下跌，于 2016 年末跌至 1,129.8 美元/盎司。2017 年以来，

COMEX 黄金期货价格指数在波动中上升，2017 年 12 月末收于 1,302.50 美元/盎司。

### 2011-2017 年 COMEX 黄金期货价格趋势图

单位：美元/盎司



数据来源：Wind

#### (4) 黄金行业政策

由于黄金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中国对黄金实行了保护性开采的政策。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在税金征收、地质勘查等方面给予黄金企业政策支持，对促进中国黄金行业产业集中度的提升和黄金企业的发展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 历年来黄金行业政策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1988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对黄金矿产实行保护性开采的通知》	将黄金列为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停止审批个人采金，不得再向个体发放黄金采矿许可证
2	1996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修正）	对于国家列为保护性开采的矿种，未经相关部门允许，不得开采
3	2002 年 9 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和黄金矿砂，免征增值税；黄金交易所会员单位通过黄金交易所销售标准黄金未发生实物交割的，免征增值税；发生实物交割的，由税务机关按照实际成交价格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4	2003 年 10 月	财政部《黄金地质勘探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通过项目管理费、项目费以及其他费用等形式支持国家计划单列黄金企业集团的探矿项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目
5	2003年12月	发改委《办理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管理规定》	开采黄金须经发改委审查批准，获得发改委颁发的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后，方可开采
6	2006年12月	国土资源部等《对矿产资源开发进行整合意见的通知》	包括金、铜、锌等15种重要矿种的资源开发进行整合，提高产业集中度、扶植优势企业做强做大
7	2007年1月	发改委《黄金工业“十一五”发展专项规划》	规划在“十一五”期间，全国累计生产黄金1,300吨，新增黄金基础量3,000-3,500吨等发展目标
8	2007年10月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	将贵金属（金、银、铂族）勘查、开采列入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9	2008年5月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	上期所应对黄金期货交割并提货环节的增值税税款实行单独核算，并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10	2008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办理开采黄金矿产批准书有关问题的通知》	明确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请开采黄金矿产的申报程序为开采申请人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请，县级以上黄金行业管理部门逐级初审，省级黄金行业管理部门向工业和信息化部上报初审意见并报送有关材料
11	2009年9月	十二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的通知》	在加大企业结构调整和企业重组的力度的同时，依据黄金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开采黄金矿产，规范黄金行业开发秩序，从源头上控制盲目开发黄金资源将是未来的方向
12	2010年7月	人民银行、发改委等六部委联合出台《关于促进黄金市场发展的若干意见》	明确了黄金市场未来发展的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对符合黄金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要求的大型企业，要求商业银行按照信贷原则扩大授信额度。要重点支持大型企业集团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和短期融资券，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3	2012年1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黄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十二五”期间，黄金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明显进展，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2%以上，产业发展规模和质量进一步提高；提高行业准入规模；通过加大兼并重组力度，企业数量减少到600家左右；到2015年，十大黄金集团公司产量达到260吨，比2010年增加100吨，大中型黄金企业的黄金产量占全国的70%以上
14	2013年2月	国土资源部《关于金矿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三率”指标要求（试行）的公告》	明确了黄金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综合利用率的指标要求，现有生产矿山在指标要求发布之日起两年内必须达到指标规定要求。达不到指标要求的，省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组织督促其限期整改，整改后仍未达标的矿山企业，不予通过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年度检查
15	2014年10月	国务院《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4年本）》	采选矿项目由省级政府核准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6	2015年4月	中国人民银行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黄金及黄金制品进出口管理办法》	不仅银行等金融类会员可以进行黄金进出口，达到要求的综合类会员也可以进出口黄金； 法人、其他组织在通过一般贸易、加工贸易转内销及境内购置黄金原料以加工贸易方式出口黄金制品，以及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监管场所与境内区外之间进出口黄金及黄金制品的，都应该办理准许证

### (5) 黄金行业前景

黄金是稀缺资源，世界各国都十分重视黄金资源的开发。中国对黄金行业的发展一贯实行支持鼓励的产业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规定，黄金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在开采审批中，由国家黄金行业主管部门与资源管理部门共同审批。1988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对黄金矿产实行保护性开采的通知》，禁止个体采金。2006年国务院发布《对矿产资源开发进行整合意见的通知》，提出对包括金、铜、锌等15个重要矿种的资源开发进行整合，以提高产业集中度、扶植优势企业做大做强。同时，国家对黄金企业在税金征收、地质勘查方面也给予了政策支持。2010年7月《关于促进黄金市场发展的若干意见》为中国黄金市场发展方向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并明确提出对符合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的大型黄金企业扩大授信额度、发放并购贷款、支持发行债务工具等意见。2015年4月《黄金及黄金制品进出口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黄金进出口的企业资质，不仅银行等金融类会员可以进行黄金进出口，达到要求的综合类会员也可以进出口黄金。

作为具备商品和货币双重属性的黄金，其重要地位不可动摇，近年来经济走势和金融市场的波动推动其消费和投资的需求不断增长；国家在产业政策、行政项目审批、探（采）矿权管理、金融市场建设等方面不断加大改革力度，有利于包括公司在内的大型黄金企业发展。综合分析，黄金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 3、铜行业分析

### (1) 全球铜资源储量及分布

铜是国民经济建设中相当重要的金属原材料之一，它以导电、导热、耐磨、易铸造、机械性能好、易制成合金等性能，被广泛地应用于电气工业、机械制造、运输、建筑、电子信息、能源、军事等各工业领域，通常以铜金属和铜合金的形式来使用，一般认为，铜的消费和用途的多少，往往反映一个国家工业化程度的

高低，随着工业技术的发展，人类对铜的需求也将逐步增长。2015 年世界铜矿的储量约为 7.0 亿吨，主要分布在智利、秘鲁、澳大利亚、墨西哥、美国等国。中国铜金属储量约有 3,000 万吨，占全球总储量 4.29%，世界排名第六。

铜作为重要的基础工业原材料之一，其消费量在有色金属材料中仅次于铝。从主要消费地区来看，美国、日本及西欧作为传统三大铜消费地区，近几年消费维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其消费量占全球铜消费量的比例呈递减趋势。近两年亚洲国家的铜消费量成为世界铜消费的主要增长点，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铜消费国。近二十年来，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增长，中国对铜的消费持续增加。2004 年至今，我国铜消费量始终处于全球第一位，且消费量逐年增加。2015 年，中国铜需求量为 915.0 万吨，占全球铜消费量的 42.26%。2016 年 1-11 月，中国表观铜消费量为 1,051.5 万吨，占全球铜消费量的 49.25%。2017 年 1-10 月份中国精炼铜消费量为 968.21 万吨，占全球精炼铜消费量的 49.46%。

## （2）市场供给与需求

供给方面，智利、中国、秘鲁、美国、刚果、澳大利亚、赞比亚等国家是全球的主要铜生产国。2014 年全球铜市经历了“供需两弱”的状态。从分国别的情况看，2014 年主要的减产国是智利、中国、赞比亚和印尼，对全球产量形成拖累。2015 年全球铜矿产量为 1,928 万吨，较 2014 年增加 4.3%，全球精炼铜产量增加 0.7%至 2,308 万吨。2016 年，全球铜矿产量为 2,026 万吨，同比上升 5.1%，全球精炼铜产量同比增长 1.9%至 2,352 万吨。2017 年全球矿产铜 1,998 万吨，同比下降 1.9%；全球精炼铜 2,351 万吨，同比增长 0.6%。

近年我国铜冶炼产能不断扩大，而铜精矿产量增长缓慢，我国铜资源自给水平较低。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数据，2017 年中国矿产铜产量 165.64 万吨，同比增长 7.7%。同时，我国冶炼和精炼铜产能的扩张推动我国铜产量保持增长，2017 年我国精炼铜产量为 888.95 万吨，同比增长 7.7%。

需求方面，2014 年主要消费地区亚洲、北美以及欧洲的增速均回落。整体全球精铜消费增速仅为 5%，供求平衡将出现近 40 万吨的供应过剩。2015 年铜行业供应过剩继续扩大，价格重心继续下移。全年消费量为 2,165 万吨，较上一年仅有 2%的微涨。2017 年全球精炼铜消费量为 2,367 万吨，同比增加 0.7%。

从国内终端需求来看，近年主要用铜行业不同幅度的增速减缓使我国铜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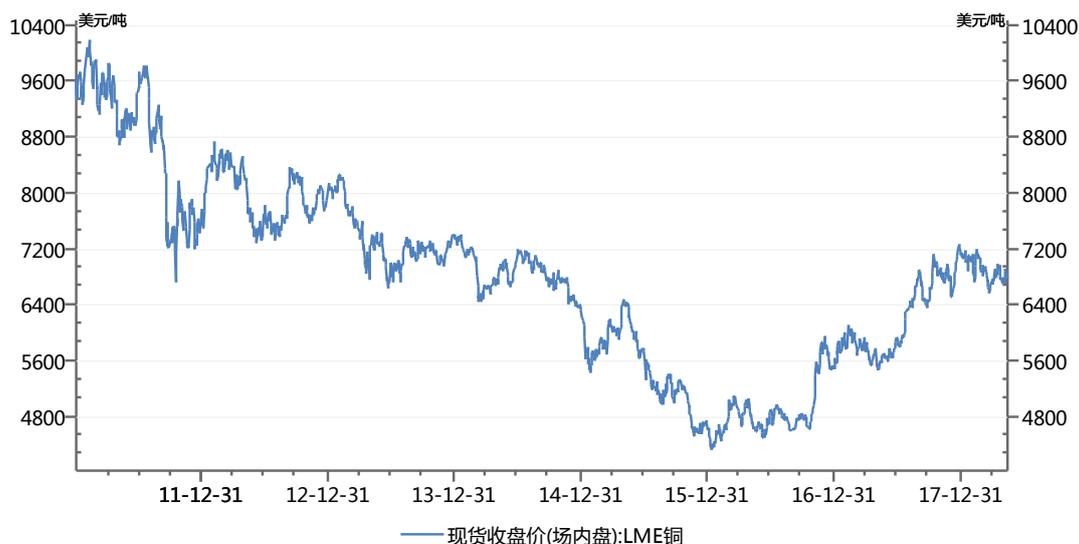
需求虽保持增长，但增速下降。2016年空调、发电机组产量及房地产投资均保持了增长的态势，我国精铜消费量为1,031万吨，同比增长3.83%。2017年1-10月，我国精炼铜消费量968.21万吨，同比增长0.36%。

### （3）铜价格走势

铜属于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价格存在周期性波动，作为大宗商品，同时具备较强的金融属性。2014年以来，随着金砖国家经济放缓、美国开始退出QE、欧洲经济复苏进程缓慢以及全球处于去库存化状态，铜价大幅跳水。2014年12月24日，LME现货铜收盘价格创当年最低点6,361美元/吨，至2015年1月29日，LME现货铜收盘价再创新低，收于5,433美元/吨。此后随着世界经济的逐渐复苏，全球市场对铜需求的有所增强，铜价短暂上升后呈现波动下降趋势，截至2015年12月31日，LME现货铜收盘价至4,742美元/吨。2016年初至2016年10月底，LME现货铜收盘价在4,700美元/吨到5,100美元/吨之间波动，之后LME现货铜收盘价一路上升至12月5日的5,928美元/吨。2016年11月以来，市场对未来基本金属需求看好，加之其他有色金属品种价格走高提振，铜价开始快速上涨；2017年铜市继续震荡上扬的走势，LME现货铜收盘价于2017年12月末收于7,207美元/吨。

#### LME 铜价格走势

单位：美元/吨



数据来源：Wind

### （4）铜行业政策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铜消费国，近年来更成为拉动全球铜消费量的主要力量。铜在我国被广泛应用于电力行业、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以及建筑等行业。为避免铜行业出现产能过剩、无序竞争、产品结构不合理的现象，国家在有色金属行业振兴规划中提出了一系列措施。根据规划，中国计划淘汰小型铜冶炼产能，鼓励行业整合和战略重组，并提高铜深加工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这些措施在铜企业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产品结构以及增强企业竞争力等方面都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 历年来铜行业政策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6年7月	《铜冶炼行业准入条件》	规定新建或者改建的铜冶炼项目必须符合环保、节能、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供应政策和土地使用标准的规定；单系统铜熔炼能力在10万吨/年及以上，落实铜精矿、交通运输等外部生产条件，自有矿山原料比例达到25%以上（或者自有矿山原料和通过合资合作方式取得5年以上矿山长期合同的原料达到总需求的40%以上），项目资本金比例达到35%及以上
2	2008年11月	《关于调整部分商品进出口暂定税率的通知》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取消精炼铜以及精炼铜阴极型材进口关税，降低了阴极铜出口关税至5%，并提高了部分铜加工产品的出口退税
3	2009年2月	《有色金属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规划指出了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七项主要任务：一是稳定国内市场，改善出口环境；二是严格控制总量，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三是加强技术改造，推动技术进步；四是促进企业重组，调整产业布局；五是开发境内外资源，增强资源保障能力；六是发展循环经济，搞好再生利用；七是加强企业管理和安全监管，注重人才培养。规划明确提出，力争有色金属产业到2011年步入良性发展轨道，形成3-5个具有较强实力的综合性企业集团
4	2010年4月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	明确指出要在2011年底之前，淘汰密闭鼓风炉、电炉、反射炉炼铜工艺及设备
5	2010年8月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要求列入名单企业的落后产能在2010年9月底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就炼钢、焦炭、电解铝以及水泥等 18 个行业需淘汰落后产能的 2,087 家企业名单发布公告（工产业[2010]第 111 号）	前关停。经排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均不在该名单所列企业范围中
6	2011 年 12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支持有色金属企业运用先进适用技术和高新技术，推广氧气底吹炉炼铜等技术；将鼓风机、电炉、反射炉炼铜工艺及设备（2011 年），铜线杆（黑杆）生产工艺，无烟气治理措施的再生铜焚烧工艺及设备，50 吨以下传统固定式反射炉再生铜生产工艺及设备列入落后产能淘汰目录；重点推进国内云南大红山铜矿二期等矿山建设。在资源丰富的国家，结合资源勘探、外部条件落实情况，重点推进境外铜矿山项目建设；到 2015 年，新增铜精矿生产能力 130 万吨/年
7	2012 年 2 月	工信部《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	大力发展铜、铝深加工产品和新材料等高附加值产业，加快发展再生资源加工园区和再生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以电解铝、氧化铝、铜、铅、锌、镁等产品生产过程节能为重点，全面推广有色金属冶炼烟气余热发电、铜材料短流程生产、金属矿山高效选矿等技术和高效节能采矿、选矿设备
8	2014 年 5 月	工信部《铜冶炼行业规范条件》	新建和改造利用铜精矿和含铜二次资源的铜冶炼企业，冶炼能力须在 10 万吨/年及以上，现有利用含铜二次资源为原料的铜冶炼企业生产规模不得低于 5 万吨/年，铜冶炼项目的最低资本金比例必须达到 20%。新建和改造利用铜精矿的铜冶炼项目，须采用先进的富氧熔炼工艺以及其他先进铜冶炼工艺技术，必须配置烟气制酸、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等设施

资料来源：政府部门网站

## 5、交通基础设施行业分析

交通基础设施是国家优先鼓励发展和重点扶持的行业，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在由公路、铁路、水路、航空、管道等五种运输方式构成的现代交通综合运输体系中，公路交通作为最广泛、最普及的运输方式，具有“覆盖面广、时效性强、机动灵活、门到门运输”的特点与优势，在综合运输体系中占主导地位。公路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在新中国成立后得

到了迅速恢复和发展，尤其在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中国公路交通事业进入了快速、健康的发展轨道。

截至 2017 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 477.35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7.82 万公里。公路密度 49.72 公里/百平方公里，增加 0.81 公里/百平方公里。公路养护里程 467.46 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 97.9%。同时，高速公路网络更加完善，截至 2017 年底，全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3.1 万公里，位居世界第一，高速公路已覆盖约 98% 的城镇人口 20 万以上城市。2017 年全国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145.68 亿人，比上年下降 5.6%，旅客周转量 9,765.18 亿人公里，下降 4.5%；完成货运量 368.69 亿吨，增长 10.3%，货物周转量 66,771.52 亿吨公里，增长 9.3%；年末全国开通客运线路的乡镇比例为 99.12%，开通客运线路的建制村比例为 95.85%，建制村通车率比上年提高 0.48 个百分点。

福建省境内山地、丘陵占全省总面积的 80% 以上，公路运输在福建省交通运输体系中地位突出，公路承担的货运周转量呈稳定上升态势，承担的旅客运输周转量在高位保持稳定，其中高速公路建设是近年来重点发展领域。

截至 2017 年末，福建省全省公路里程 108,011.61 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255.07 公里。公路密度 88.97 公里/百平方公里，增加 1.03 公里/百平方公里。全省公路养护里程 108,011.61 公里，占公路总里程的 100%。

随着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的开展及路网的逐步完善，福建省公路承担的货运周转量呈稳定上升态势，承担的旅客运输周转量保持在高位。据《2017 年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17 年福建省公路营业性客运量 3.76 亿人、227.83 亿人公里，比上年分别下降 4.0%、9.6%；全省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9.56 亿吨、货物周转量 1214.05 亿吨公里，分别增长 11.5% 和 10.9%。

## （六）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作为上杭县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具有行业垄断性和政府支持优势。公司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上杭县经济发展战略和社会发展要求，在重点发展矿产冶金业务的基础上，对城市环境整治、城市现有资源经营等方面进行重大项目投资，对所投资和授权监管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上杭县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

子公司紫金矿业是中国矿产金产量最大和效益最好的企业之一，位居 2017 年《福布斯》全球 2000 强企业第 1200 位及其中的全球有色金属企业第 18 位、全球黄金企业第 3 位；位居 2017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82 位。紫金矿业矿产品在中国的黄金、铜、锌三大行业都有重要的地位和显著的竞争优势，利润水平保持行业领先，公司除黄金产量继续领跑国内上市黄金企业外，矿产铜、矿产锌产量也快速增长，已成为国内最重要的矿产铜和矿产锌生产企业之一。

## 2、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 （1）铜行业

我国铜行业竞争激烈，铜企业数量众多。行业竞争主要集中在少数大型企业及部分外商独资、合资企业之间。这些企业凭借技术、资本优势，有能力生产部分特殊规格、品种的加工产品，在行业中占有重要地位，并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紫金矿业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江西铜业集团公司、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公司、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外的竞争对手主要有自由港（Freeport-McMoRan Copper）、斯特拉塔（Xstrata）和智利国家铜业（Codelco）。

### （2）黄金行业

截至 2017 年末，紫金矿业保有黄金资源储量约 1,320.07 吨，占中国矿山总量的 10.85%。2017 年紫金矿业黄金产量 213,765 千克，继续领跑国内上市黄金企业。发行人黄金业务国内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 3、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 （1）行业垄断优势

公司作为上杭县大型国有资产和公用事业运营管理主体，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上杭县的矿产冶炼、高速公路建设、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对上杭县重点产业和重点企业进行战略投资、水利水电、旅游服务和金融担保等方面，且大部分业务在上杭县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 （2）政府支持优势

作为上杭县主要的国有资产和公用事业运营管理主体，公司在资产注入、项目对接、财税金融政策优惠等方面都得到了上杭县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上杭县政府通过资产重组、产权划拨、增加注资等方式，向公司注入资金和优良资产，

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此外，上杭县政府对公司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在上杭县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下，近几年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3）资源优势

矿产资源具有稀缺性和不可再生性，资源控制是矿业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发行人子公司紫金矿业十分重视资源控制，并通过地质勘查和项目并购、股权收购等多种方式扩大资源控制量。特别是 2003 年以来，公司充分利用金价大幅上涨的有利时机和发行上市募集的资金优势，在中国中西部地区大规模实施收购兼并黄金矿产资源，采用先进技术加大对矿山中深部和外围矿区的补充勘查力度，加大海外矿产资源的获取力度。在公司加强资源控制战略的指导下，公司金、铜、锌等矿产资源占有量不断扩大，不但抵消了正常生产的资源消耗，矿产资源储量得以稳步增长，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截至 2017 年末，子公司紫金矿业共获得探矿权 188 个，面积 1,860.81 平方公里；采矿权 226 个，面积 744.92 平方公里。主要矿山经评审的保有资源/储量为：黄金 1,320.07 吨、铜 3147.51 万吨、银 836.05 吨、钼 68.09 万吨、锌 783.04 万吨、铅 144.03 万吨、钨 7.56 万吨、锡 13.97 万吨、铁 2.06 亿吨。

### （4）技术优势

发行人子公司紫金矿业是国内最早从事黄金矿业开发的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黄金以及其他矿种开发经验和实力，并在难处理金矿资源开发利用、精炼等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科研机构方面，紫金矿业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和企业博士后工作站等，设立了紫金矿冶设计研究院、厦门紫金矿冶技术公司、厦门地质矿产勘查总院、紫金矿冶测试公司、厦门紫金工程设计公司等多家专职的研发机构。

紫金矿业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多项冶炼生产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特别是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露天矿陡帮开采技术、堆浸选冶技术、生物提铜技术、黄铜矿酸性热压/常压预氧化、难处理金矿热压/常压化学催化氧化预处理等领域的研究和应用均居国内领先地位。

### （5）成本优势

子公司紫金矿业是我国黄金行业中生产成本最低的生产商之一，也是世界同类企业生产成本最低的生产商之一。这主要得益于公司涵盖从地质勘探、采矿、

选矿、冶炼和精炼等一体化生产经营模式，领先行业的金矿石自给率，优越的资源优势和露天开采方式。公司严格的成本控制和在降低成本方面的努力使公司黄金生产成本低于国际和国内同行平均水平，保持了低成本的竞争优势。

#### **(6) 质量优势**

子公司紫金矿业主导产品为“紫金”品牌黄金，已通过英国伦敦金银协会（LBMA）认证，并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销售，可在全球范围内销售。2012年紫金矿业被上海黄金交易所评为“可提供标准金锭先进会员单位”。紫金牌金锭、紫金牌阴极铜、紫金牌银锭分别获得了福建省名牌称号，金锭、阴极铜、银锭品质技术参数全部符合并超过国家标准 GB/T4134-2003、GB/T467-2010、GB/T4135-2002 的技术指标。紫金矿业是唯独几家能够生产 99.999%高纯金的单位之一。

紫金矿业销售公司致力于产品的质量保证，公司所有的贵金属原料均来自于上海黄金交易所及上海黄金交易所指定的冶炼厂冶炼的免检产品，并按比例进行抽样检测，生产过程及成品也进行严格的质量把控，所有成品均配有一一对应的具有权威性的质量合格证书。

### **(七) 发行人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

#### **1、公司定位**

公司为上杭县直属国有独资公司，以紫金矿业等上市公司股权为依托，通过有效的投资、融资、经营和规范运作，不断强化和完善公司的专业化资本运作功能，切实提高公司投资收益率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使公司真正成为上杭县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主体。

#### **2、发展规划目标**

全面执行县委、县政府、县国资委和董事会作出的各项决议，认真贯彻《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坚持科学发展观，结合上杭县实际和发展战略目标，立足公司现状和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全面提高企业整体素质，推行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有计划、有步骤地探索国有资本项目孵化器功能，积极储备与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对接的高成长性项目，优化投资结构，增加国有资本收益，争取在证券市场和金融领域股权投资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是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拥有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公司依法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经营管理层，并依据《公司章程》，行使各自的职权。

#### 1、出资人

公司不设立股东会，上杭县人民政府授权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行使以下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委派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8）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定；（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重要的国有独资企业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应当由县国资委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10）制定、修改公司章程。

####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3人，其中职工代表一人。董事会中非职工代表董事由上杭县国资委委派，董事会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上杭县国资委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行使以下职权：

（1）制订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2）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3）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4）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5）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6）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7）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8）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3、监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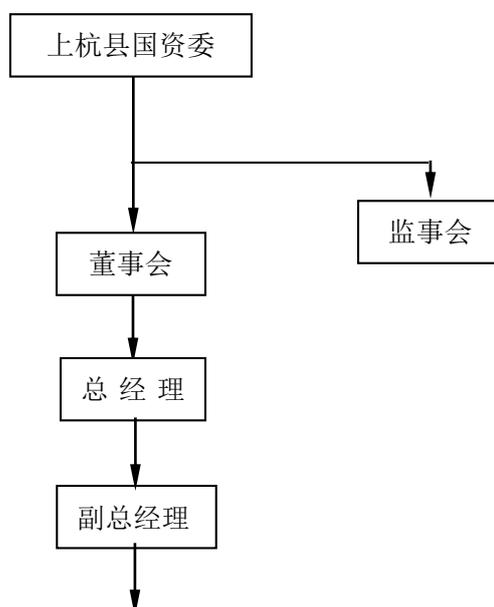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为 5 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上杭县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监事 2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上杭县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的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4）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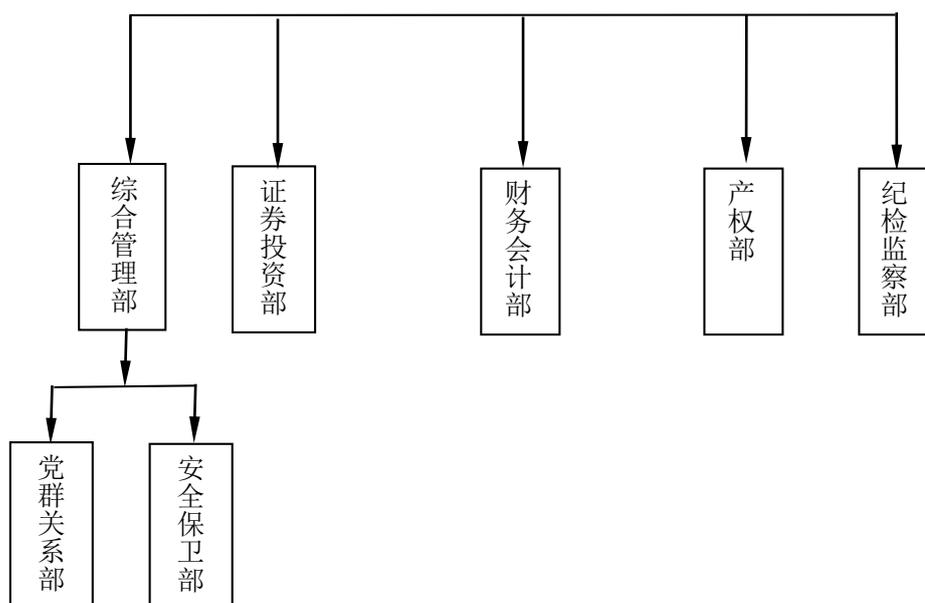
#### 4、经营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4）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下设 5 个职能部门，包括综合办管理部、证券投资部、产权部、财务会计部和纪检监察部。





### （三）发行人职能部门的运行情况

1、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日常接待工作；负责公司文电审核、处理、档案管理；汇总公司年度综合性资料，草拟公司年度总结、工作计划和其他综合性文稿；负责各项会议的筹备、组织，并做好会议记录；建立和完善公司人事档案管理；协助各职能部门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证券投资部：编制中长期投资使用计划和年度投资计划，经有关职能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协助各项经济担保；建立和完善投资信息网络系统，及时掌握最新投资项目；参与对外投资项目终（中）止清算与交接工作；对投资项目进行市场分析、效益分析、风险分析及其他方面的分析，为决策层提供真实有效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作决策依据；负责新合作项目的立项、申报，合同的拟订等；监管投资项目运行及投资执行情况。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产权部：负责对公司的资产结构进行调查研究，拟定调整、优化资产结构的方案，供决策层参考；对参、控股企业占有资产予以确认并负责产权登记管理；拟定公司产权管理规章制度及有关措施；审查参、控股企业的合同和章程，并对合同和章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分类收集、保管公司产权的基本资料，及时掌握产权变动情况；对公司董事会委派的产权代表进行业绩考核，并向董事会作出考评报告；受理产权代表报告，并向上级管理人员通报请示，协调有关部门，作出书面批复；掌握和了解参、控股企业各项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

向上级报告；配合企业重组，整合做好国有产权处置工作；推荐出任参、控股董事及高管人选；负责各项经济担保前期审查及反担保资产合法性；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财务会计部部：遵照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准则等，合理地组织会计核算工作；负责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及预、结算报告；严格按国家规定的现金支付范围支付现金，控制库存现金；审核计算和发放公司人员的工资、奖金及福利等；收取和支配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公司重要经济活动分析与讨论，提出财务管理和财务运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妥善保管会计档案资料；审查有关担保风险事宜及担保手续合法性；做好公司投融资工作；推荐出任参、控股公司财务人选；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纪检监察部：协助党支部抓好党风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督促检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并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负责公司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维护党的章程和党内规章制度，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实施党内监督；负责公司行政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上级组织的决议、决定的执行情况；检查处理公司党员、管理人员违反党纪、政纪的案件，并按职权范围决定或改变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管理人员的处分；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开展效能监察，加强企业管理，对公司经营管理重大决策的执行情况提出监察建议和改进措施；受理党员、群众在党纪、政纪、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检举、控告及申诉；受理司法、公安机关移送的案件；办理上级机关批转的信访案件；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 （四）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现代法人治理结构，使得公司及子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资产独立

公司及子公司和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产、设备等资产均为公司独立所有。

## 2、人员独立

公司及子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及子公司有独立的人员聘用制度和完整的人员管理体系，公司及子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由公司独立管理。

## 3、机构独立

公司及子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之间各负其责、规范运作、相互治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下设有五个职能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和下属子公司之间形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管理运作与股东完全独立。

## 4、财务独立

公司作为上杭县国资委授权投资机构，以参、控股的方式从事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活动，行使出资者的职能，其管理是产权管理，其行为是股东行为，不直接参与所投资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接受上杭县国资委的监督，财务上独立，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

## 5、业务经营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经营的能力，主要从事以下经营活动：（1）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对控股、参股的股份制企业中的国有股持股；（2）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的营运方式，通过合并、兼并、分立、股份制改组、收购、转让、破产等手段实行产权重组，不断优化国有资产结构，调整产业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3）管理公司所属国有资产的收益。全资企业的税后利润、股份制企业中的国有资产利息和红利、国有资产存量的变现收入，以及其它收入；（4）根据产业发展的需要和投资收益的要求，运用国有资产收益进行再投资；（5）依法定程序批准，利用多种途径包括发行股票、债券等，通过投资、控股、参股，开拓高新技术行业和房地产、金融、内外贸、信息咨询、旅游服务等经营领域；（6）为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提供贷款担保；（7）对改制剥离出来的非经营性资产及债权债务，通过政府的授权与委托，进行管理和处置；（8）对矿产品采选业、化工产品制造业、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建筑材料制造业、黄金首饰加工业、水

力发电业、信息产业的投资；矿山设备及配件、水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 七、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上杭县财政局	福建省上杭县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1、发行人并表子公司”。

####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2、发行人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杭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杭县金山贸易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之少数股东
上杭县鸿阳矿山工程公司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珲春紫金矿业有限 公司之少数股东
崇礼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崇礼紫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之少数股东
吉林省第六地质调查所	图们曙光矿业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物资公司	新疆阿舍勒少数股东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之 控股子公司
朱红星	环闽矿业之少数股东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天水矿产勘查院	陇南紫金之少数股东甘肃九州勘查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上杭县麒麟矿业建设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建设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刚果国家矿业公司	穆索诺伊之少数股东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蛟城高速之少数股东
上杭县汇杭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杭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 (二) 报告期关联方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万城商务东升庙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锌精矿	26,209.99	16,445.70	25,127.19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96.97	198.48	7,784.84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地质勘探服务	-	-	48.85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754.23	4,075.29	12,662.97
贵州西南紫金黄金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合质金	8,966.74	81,277.69	108,946.15
紫森(厦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23,591.64	5,216.58	-
上杭县金山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2,083.34	-	577.34
福建省上杭县麒麟矿业建设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与工程服务	1,511.54	-	-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山东国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银精矿	9,083.95	5,329.52	10,189.51
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硫酸	6,807.59	4,185.77	11,949.39
紫森(厦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锌精矿与阴极铜	29,682.42	16,797.39	-
贵州西南紫金黄金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阴极铜	-	33,519.62	-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物资公司	销售铜精矿	80,333.65	50,341.16	-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铜精矿/提供检测服务	-	529.05	36,506.90
福建龙岩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物资	256.78	-	-
福建紫金萃福珠宝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18.67	-	-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通行费收入、道路清障收入	6,733.51	6,283.75	-

### 2、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本公司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14,480.00	2011/4/28	2019/4/27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4,800.00	2010/8/11	2023/8/10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2,000.00	2009/8/1	2023/8/10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7,380.00	2010/8/12	2026/8/12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20,000.00	2012/7/3	2029/7/2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3,000.00	2012/10/18	2029/7/2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30,000.00	2014/10/8	2029/10/7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3,630.00	2009/3/16	2023/3/16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400.00	2010/11/26	2023/3/16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7,180.00	2009/2/26	2027/1/25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8,800.00	2010/7/15	2027/1/25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00.00	2012/5/30	2026/5/29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655.00	2012/11/21	2027/1/25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16,000.00	2016/1/29	2023/3/20	否
蛟城高速	本公司	29,700.00	2016/6/29	2034/6/28	否
上杭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2,800.00	2017/4/25	2019/4/22	否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本公司	14,000.00	2014/12/15	2022/12/14	否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本公司	6,000.00	2014/12/15	2022/12/14	否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本公司	100.00	2017/6/21	2032/6/18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	2015/11/24	2023/11/23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	2016/6/8	2026/6/5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1,800.00	2016/6/12	2026/6/11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	2016/10/14	2021/10/13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	2016/10/14	2021/10/13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	2016/10/14	2021/10/13	否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7,500.00	2017/4/1	2021/10/13	否
合计		264,325.00			

2017 年无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银行借款保证。

###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 2017 年末，本公司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拆出：				
紫金铜冠*1	900.00	2012/4/13	-	4.35%
紫金铜冠*1	10,935.00	2012/6/20	-	4.35%
紫金铜冠*1	900.00	2013/1/14	-	4.35%
紫金铜冠*1	1,350.00	2013/10/31	-	4.35%
紫金铜冠*1	540.00	2014/7/31	-	4.35%
紫金铜冠*1	450.00	2015/1/21	-	4.35%
紫金铜冠*1	630.00	2015/5/29	-	4.35%
紫金铜冠*1	697.50	2015/7/23	-	4.35%
紫金铜冠*1	228.60	2015/12/15	-	4.35%
紫金铜冠*1	342.90	2016/1/15	-	4.35%
紫金铜冠*1	2,127.60	2016/6/29	-	4.35%
紫金铜冠*1	1,950.74	2017/3/31	-	4.75%
紫金铜冠*1	2,622.75	2017/10/31	-	4.75%
紫金铜冠*1	1,336.08	2017/10/31	-	4.75%
紫金铜冠*2	900.00	2017/11/30	2019/12/31	4.75%
紫金铜冠*2	1,530.00	2017/11/7	2019/12/31	4.75%
紫金铜冠*2	585.00	2017/11/2	2019/12/31	4.75%
金鹰矿业*3	20,777.57	2012/7/11	2018/6/30	LIBOR+2.60%
金鹰矿业*3	35,126.51	2017/8/18	2020/8/31	LIBOR+2.60%
龙岩紫金中航*4	42,524.63	2016/3/18	2019/3/17	6.50%
卡莫阿*5	118,371.63	2015/12/8	-	LIBOR+7%
卡莫阿*5	3,267.10	2016/1/2	-	LIBOR+7%
卡莫阿*5	5,047.72	2016/3/15	-	LIBOR+7%
卡莫阿*5	13,390.54	2016/8/15	-	LIBOR+7%
卡莫阿*5	12,305.67	2016/10/14	-	LIBOR+7%
卡莫阿*5	7,414.34	2016/12/21	-	LIBOR+7%
卡莫阿*5	2,294.88	2017/1/24	-	LIBOR+7%
卡莫阿*5	2,294.88	2017/2/22	-	LIBOR+7%
卡莫阿*5	2,977.08	2017/3/24	-	LIBOR+7%
卡莫阿*5	1,261.10	2017/3/31	-	LIBOR+7%
卡莫阿*5	2,708.85	2017/4/24	-	LIBOR+7%
卡莫阿*5	7,370.55	2017/5/24	-	LIBOR+7%
卡莫阿*5	3,206.74	2017/7/31	-	LIBOR+7%
卡莫阿*5	8,626.46	2017/8/31	-	LIBOR+7%
卡莫阿*5	4,877.75	2017/8/31	-	LIBOR+7%
卡莫阿*5	5,475.12	2017/9/30	-	LIBOR+7%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拆出:				
卡莫阿*5	4,744.25	2017/10/31	-	LIBOR+7%
卡莫阿*5	5,356.49	2017/11/30	-	LIBOR+7%
卡莫阿*5	30,101.71			
龙岩马坑*6	5,011.26	2017/9/28	2018/9/28	4.35%
合计	372,559.00			

注\*1: 该款项为紫金矿业对紫金铜冠的借款及其他往来款。

\*2: 2017年本公司之子公司紫金矿业借予联营公司紫金铜冠人民币30,150,000.00元的贷款, 该贷款无抵押, 按照银行同期借款利率按年计息, 该贷款到期日为2019年12月31日。

\*3: 紫金矿业之子公司金建环球矿业有限公司(“金建环球矿业”)与金鹰矿业于2012年签订协议, 向金鹰矿业提供贷款22,680,000.00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息折合人民币207,775,684.00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212,344,857.00元)。2014年, 金建环球矿业再向金鹰矿业提供一笔51,750,000.00美元的贷款, 该笔借款于本年展期至2020年8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息合计折合人民币351,265,115.00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358,989,750.00元)。该两笔贷款按一年期LIBOR+2.60%计息, 无抵押。

\*4: 2016年本公司之子公司紫金矿业借予联营公司龙岩紫金中航人民币419,440,000.00元的贷款, 该贷款无抵押, 年利率为6.5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息合计人民币425,246,280.00元。本年紫金矿业对借予龙岩紫金中航的贷款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153,203,515.00元。

\*5: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 紫金矿业之子公司金山香港受让卡莫阿的部分原股东贷款, 金额为181,157,035.00美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1,183,716,298.00元。该笔贷款按一年期LIBOR+7%计息, 无抵押, 双方约定以卡莫阿未来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偿还。此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金山香港根据合营公司卡莫阿运营资金需求提供的借款本金合计141,745,770.00美元, 折合人民币926,195,213.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山香港对卡莫阿的应收利息折合人民币301,017,140.00元。

\*6: 紫金矿业之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向联营公司龙岩马坑提供贷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本息合计人民币50,112,612.00元, 该借款将于2018年到期。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紫森(厦门)	5,789.24	4,008.55	-
	瓮福紫金	1,955.59	1,550.73	823.69
	山东国大	145.09	-	-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87.25	-	-
预付账款	厦门紫金中航	-	5,346.69	5,864.35
	万城商务	-	357.61	357.61
	海峡科化	-	202.54	15.36
	西藏玉龙	-	-	0.19
	上杭金山贸易	358.41	232.54	-
其他应收款	上杭县财政局	-	-	69,105.54
	崇礼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00.00	2,000.00	-
	四川地质	-	-	200.00
	龙岩马坑	5,011.26	5,006.65	-
	龙岩紫金中航	580.63	4,903.94	-
	瓮福紫金	1,400.00	-	-
	厦门现代码头	875.00	-	-
	万城商务	-	3.05	3.05
	吉林省第六地质调查所	-	119.67	400.00
	新疆天龙	-	7.27	-
	紫金铜冠	25,011.16	20,522.90	17,575.54
	上杭县汇杭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6,453.65	39,897.65	39,897.65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上杭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金鹰矿业	20,777.57	35,898.9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紫金铜冠	3,015.00	-	-
	西藏玉龙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龙岩紫金中航	41,944.00	41,944.00	-
	金鹰矿业	35,126.51	21,234.49	51,660.37
	卡莫阿	241,092.87	182,700.19	117,633.69
	上杭县财政局	209,000.00	209,000.00	250,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峡科化	3,230.35	3,455.11	3,025.66
	厦门紫金中航	1,754.23	-	-
	万城商务	556.01	-	-
	紫森(厦门)	20,483.58	834.58	-
	西南紫金黄金	-	2,498.26	2,985.79
预收账款	新疆有色金属物资	738.76	4,636.71	-
	山东国大	-	-	1,483.07
	五鑫铜业	-	-	292.59
	瓮福紫金	-	-	191.23
其他应付款	朱红星	2,967.22	2,967.22	-
	四川地质	-	-	48.85
	吉卡明	1,764.23	-	-
	海峡科化	699.09	699.09	-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天水矿产勘查院	518.51	334.34	-
	瓮福紫金	428.45	-	-
	鸿阳矿山	-	2,498.96	2,237.62
	上杭县财政局	68,135.94	10,242.97	-
	赣闽有色	2,076.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吉卡明	3,528.47	-	-
	龙岩紫金中航	-	-	41,944.00
长期应付款	吉卡明	12,349.64	-	-

### (三) 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同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但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 (四) 关联交易决策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有原材料采购、产成品销售、接受关联方劳务,以及关联担保和资金往来等。发行人未制订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但公司董事会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利弊,坚持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使得公司

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

发行人在公司与关联方公司发生的关联担保、关联交易、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方面进行严格审批管理。同时,在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方面,发行人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产品等级进行定价,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防范出现内部价格或低于市场价格进行交易情况。

## 八、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 (一)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了股东行使职责的方式,以及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确保发行人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为了加强内部管理,发行人还进行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配套的制度规划和设计,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人力资源管理、印章管理和使用等整个公司经营管理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 (二) 内部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

为保护公司各项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资产流失,保证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和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避免或降低各种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率,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

#### 1、预算管理方面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订公司年度资金预算方案,提交董事会审定,报上杭县国资委审批后由总经理组织实施。公司各部门必须在月底和年度前,向财务部提出下月和下年度的财务开支与计划预算,由财务汇总、平衡后,报总经理审核,董事长批准。对计划外支出应补报计划,经批准后方可执行;未经批准的计划外开支或实施过程中无正当理由超支,财务人员有权拒绝报支。

#### 2、财务管理方面

公司按照财会政策、核算体系、财务负责人、资金管理平台、重大事项决策报告五统一进行财务管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财政部门的规章制度,建立集

团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不断加强财务会计体系建设，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涵盖资金管理、对外担保、成本费用管理、经济合同管理、票据管理、投资收益管理、利率分配、财务会计报告等方面制度和规定。

公司董事会批准所属成员企业的财务预决算方案，制订或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审议和批准公司对外报送的财务报告；公司按国家财税制度规定，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要求报送上杭县国资委，并设立专职审计机构，实施对公司内部的财务审计和对各子公司的定期审计及专项审计。

公司财务总监全面负责和统一领导公司及其所属成员企业的会计基础管理、财务管理与监督、财会内控机制建设、重大财务事项监管等财务、会计工作；年度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及亏损弥补等方案，由公司财务总监召集有关部门负责人制订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作出董事会决议。

### 3、重大投融资决策方面

为更有效的进行融资管理，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就融资的决策程序和规则做出明确规定，并对融资事项进行内部控制。涉及银行借款、信托融资等对外借款行为，需进行可行性调查分析，形成书面调查报告，提交董事会会议决策。由董事会审定公司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等重大融资方案。

公司在《公司章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中就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和规则做出明确规定，并对重大投资进行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应当编制对外投资建议书，并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分析论证，以及对被投资单位的资信调查，实地考察。单项对外投资额在 300 万以内（不含 300 万），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超过 300 万元的对外投资项目应由董事会提出意见报县国资委审批，并经过董事长签发。企业或个人违反投资决策程序规定，擅自越权签订对外投资协议，或口头决定重大投资事项，致使企业遭受重大损失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属项目决策失误，造成重大损失的，要追究项目评审者和决策者的责任。

### 4、担保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贷款担保办法》规范公司及下属企业的担保行为，加强对担保业务的管理和监控，控制担保风险。本公司办公室、财务部为对外担保的经办部门。公司如提供担保，必须经公司董事

会审议通过。

#### 5、关联交易方面

公司遵循《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遵循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在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 6、对下属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的内部控制方面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制订了《企业国有产权代表及经营者管理暂行办法》、《参控股公司委派人员管理办法》、《选派工作人员支持参控企业工作的暂行办法》等管理办法，依法管理和监督其经营活动。公司通过行使股东权力决定各控股子公司主要领导的任命和重要决策，从而保证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权，对于公司的各种决策和制度能有效、快速地在子公司贯彻执行，达到整个公司各项工作的高度统一。

发行人现有内部管理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发行人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保证了发行人财务收支和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规范化。

## 九、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充分、完整，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专人负责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负责将经董事会批准、监事会审核的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提交公司债券主承销商，由主承销商在上交所认可的网站上公开披露。

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或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发行人将分别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本募集说明书所涉及的发行人 2015-2017 年的财务数据均摘自或源于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8 年 1-3 月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本部财务报表。

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本部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320035 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20009 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200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 1-3 月合并及本部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由于本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管理主要依托下属子公司来开展,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因此,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本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主,并结合母公司财务报表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088.70	739,075.39	851,265.79	886,662.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8,644.57	255,396.59	125,195.46	54,835.27
应收票据	145,887.15	153,557.60	88,073.04	26,837.30
应收账款	159,099.64	130,912.75	80,433.94	88,200.25
预付款项	144,659.85	134,503.24	88,428.45	87,207.07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179,436.53	172,638.70	198,449.14	316,361.98
存货	1,119,002.90	1,109,167.14	1,200,420.04	1,095,23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77.23	25,777.57	35,898.98	43,944.00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流动资产	153,158.64	364,797.16	225,883.14	137,219.12
流动资产合计	3,152,755.22	3,085,826.14	2,894,047.97	2,736,504.77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6,711.42	139,429.22	144,840.29	129,911.55
长期股权投资	678,540.21	666,328.20	777,379.27	682,741.20
投资性房地产	71,501.06	72,047.45	91,793.37	16,840.25
固定资产	3,191,551.55	3,293,820.66	3,525,630.42	3,252,264.94
在建工程	351,814.87	314,352.74	401,837.55	618,361.59
工程物资	20,409.60	17,669.17	20,218.02	24,315.6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989,421.19	999,137.35	1,034,818.01	1,033,793.8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46,359.77	46,359.77	46,359.77	49,675.87
长期待摊费用	110,317.40	112,479.86	118,913.04	108,77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54.58	84,775.51	87,541.69	79,46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8,542.28	922,827.92	867,396.26	826,074.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9,123.94	6,669,227.85	7,116,727.67	6,822,223.77
资产总计	9,881,879.16	9,755,053.99	10,010,775.64	9,558,728.54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1,231,644.85	1,015,587.30	1,235,004.03	595,947.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6,683.38	231,424.49	9,314.05	680,487.29
应付票据	15,480.35	17,941.75	25,207.46	23,117.53
应付账款	357,607.76	422,297.78	481,186.94	460,725.75
预收款项	226,401.44	214,735.47	209,082.20	192,076.70
应付职工薪酬	41,638.14	66,576.04	65,679.92	57,081.34
应交税费	116,786.77	117,655.81	50,082.62	86,407.10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2,607.71	419.30	2,716.51	11,900.10
其他应付款	417,912.50	458,987.73	452,730.54	486,82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929.89	495,183.44	660,920.98	713,791.86
其他流动负债	-	-	500,000.00	100,482.15
流动负债合计	3,127,692.82	3,040,809.12	3,691,925.25	3,408,845.48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930,922.08	901,389.68	770,492.33	1,275,955.35
应付债券	1,784,605.87	1,813,507.76	2,093,579.41	1,155,488.94
长期应付款	55,253.45	55,473.46	38,353.92	125,121.82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83,621.17	86,101.43	87,131.17	72,040.44
递延收益	45,929.99	46,412.34	46,802.12	51,87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18.76	63,825.17	49,404.49	52,76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64,851.31	2,966,709.84	3,085,763.44	2,733,243.24
负债合计	6,092,544.13	6,007,518.96	6,777,688.69	6,142,088.71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36,800.00	36,800.00	36,800.00	36,800.00
资本公积	473,471.56	473,489.32	453,055.14	460,554.19
其他综合收益	-25,764.00	-10,939.72	-12,406.45	-16,742.91
专项储备	4,366.75	4,417.31	4,042.81	3,538.02
盈余公积	39,295.79	39,295.79	39,295.79	39,295.79
未分配利润	316,708.83	295,545.22	295,237.87	393,3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4,878.94	838,607.92	816,025.15	916,755.22
少数股东权益	2,944,456.09	2,908,927.11	2,417,061.80	2,499,88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9,335.03	3,747,535.03	3,233,086.95	3,416,63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81,879.16	9,755,053.99	10,010,775.64	9,558,728.54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91,020.10	9,478,611.09	7,911,882.31	7,447,049.83
其中：营业收入	2,291,020.10	9,478,611.09	7,911,882.31	7,447,049.83
二、营业总成本	2,131,471.41	9,140,497.38	7,592,994.08	7,426,821.37
其中：营业成本	1,937,495.46	8,160,695.61	6,996,743.94	6,816,753.33
税金及附加	33,211.51	135,668.31	91,077.71	83,922.57
销售费用	23,480.47	77,021.11	68,971.25	70,707.10
管理费用	67,049.81	303,908.43	287,300.97	267,045.20
财务费用	69,664.16	235,049.66	92,738.83	141,324.65
资产减值损失	570.01	228,154.26	56,161.38	47,068.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94.40	75,020.03	75,664.17	-12,551.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5.65	16,858.34	-192,914.34	162,25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3.02	-3,264.65	7,422.36	-4,55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2	4,506.63	58.74	-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他收益	4,139.38	23,335.61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0,155.85	457,834.32	201,696.80	169,927.77
加：营业外收入	155.45	5,831.71	25,623.04	43,764.59
减：营业外支出	7,423.99	51,782.86	43,992.08	28,411.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887.31	411,883.17	183,327.76	185,281.23
减：所得税费用	30,445.02	132,928.53	42,827.49	105,849.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442.29	278,954.65	140,500.26	79,431.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442.29	278,954.65	140,500.26	-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111,278.68	234,133.74	119,915.30	89,808.21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63.61	44,820.90	20,584.96	-10,376.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26.20	4,205.00	18,333.03	-40,483.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24.28	1,466.73	4,336.45	-9,058.4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24.28	1,466.73	4,336.45	-9,058.4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917.77	-2,564.88	5,586.29	-784.7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4,266.27	-4,266.27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83.57	-234.66	3,016.43	-8,273.69
6. 其他	2,177.07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1.92	2,738.27	13,996.57	-31,425.5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716.09	283,159.65	158,833.29	38,94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39.33	46,287.63	24,921.41	-19,435.32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376.76	236,872.02	133,911.88	58,382.70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4,626.28	10,017,579.87	8,430,609.17	7,992,172.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45.07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92.95	193,912.85	324,129.43	263,22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964.29	10,211,492.72	8,754,738.60	8,255,39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8,318.43	8,139,440.08	6,795,417.34	6,473,898.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631.43	296,345.39	256,864.05	248,74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838.67	442,198.35	322,405.64	337,20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85.86	257,285.02	426,396.34	214,74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474.39	9,135,268.83	7,801,083.37	7,274,59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89.90	1,076,223.89	953,655.22	980,80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794.04	104,398.40	51,469.44	335,705.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88.95	64,036.73	33,122.73	33,16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18	9,588.67	29,453.68	6,63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6,271.89	308.4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609.87	13,000.00	52,133.64	50,96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917.04	217,295.69	166,487.89	426,479.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035.51	507,251.95	563,483.43	487,308.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931.32	136,473.74	223,898.23	334,742.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8,805.18	75,922.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272.89	175,463.81	188,255.12	235,76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239.72	819,189.50	1,034,441.96	1,133,73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322.67	-601,893.81	-867,954.07	-707,257.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	372,068.00	23,532.08	2,206.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	372,068.00	23,532.08	1,224.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3,697.92	458,802.05	181,224.71	1,012,948.69
发行永续期债收到的现金	-	49,855.00	-	-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1,398,142.85	6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09	932,983.23	766,704.60	691,87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899.01	1,813,708.27	2,369,604.24	2,337,033.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984.69	1,234,093.55	1,110,838.55	945,85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761.00	367,254.01	413,673.06	417,405.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26,347.02	108,837.00	210,916.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8.18	773,706.61	953,687.19	918,09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33.87	2,375,054.16	2,478,198.79	2,281,35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65.14	-561,345.89	-108,594.55	55,67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02.46	-10,094.47	25,219.94	3,069.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29.91	-97,110.29	2,326.55	332,297.1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595.89	817,706.18	815,379.63	483,082.4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525.80	720,595.89	817,706.18	815,379.63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86.86	101,964.50	293,632.91	295,31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4	3.82	17.47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4.73	-	-	-
预付款项	-	-	0.02	0.01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95,855.98	106,817.34	154,796.07	170,552.87
存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500.02	11,500.02	16,800.00	22,05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6,650.83	220,285.68	465,246.47	487,916.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159.49	41,159.49	26,597.53	22,229.28
长期股权投资	251,928.42	251,663.42	152,831.54	148,129.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固定资产	1,151.07	1,173.30	1,277.93	1,335.03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372.06	374.13	382.44	364.2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10	315.10	37.60	1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000.00	209,000.00	210,000.00	2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8,926.13	503,685.44	391,127.02	422,075.83
资产总计	685,576.96	723,971.11	856,373.49	909,992.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	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	-	-
预收款项	91.90	70.60	100.60	35.50
应付职工薪酬	71.25	71.69	61.87	42.57
应交税费	3.99	139.26	340.06	16,274.42
应付利息	-	-	-	1,808.70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61,320.91	65,446.88	20,030.47	5,83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30.00	30,830.00	230,226.51	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2,318.05	126,558.43	250,759.52	153,993.01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61,040.00	61,040.00	7,870.00	199,596.51
应付债券	406,600.79	435,596.11	466,548.38	325,488.94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2.70	1,372.70	1,297.51	1,436.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013.49	498,008.81	475,715.88	526,521.61
负债合计	591,331.54	624,567.24	726,475.40	680,514.62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36,800.00	36,800.00	36,800.00	36,800.00
资本公积	3,186.76	3,186.76	3,986.76	3,986.76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4,118.10	4,118.10	3,892.52	4,308.48
盈余公积	41,179.56	41,179.56	41,179.56	41,179.56
未分配利润	8,961.01	14,119.46	44,039.27	143,203.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245.42	99,403.87	129,898.10	229,47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5,576.96	723,971.11	856,373.49	909,992.59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97	4,473.46	5,953.24	1,012.75
减：营业成本	-	118.48	158.91	151.57
税金及附加	-	174.55	0.09	2,782.2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84.51	699.63	735.67	1,073.26
财务费用	5,358.13	24,698.08	25,202.03	35,189.01
资产减值损失	-	1,036.77	77.13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22	37,534.83	37,424.69	209,615.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73	-339.73	-297.46	-150.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8.45	15,280.77	17,204.09	171,432.35
加：营业外收入	-	27.28	8.83	1.54
减：营业外支出	0.00	103.92	100.00	46.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8.45	15,204.13	17,112.92	171,387.72
减：所得税费用	-	610.38	-2,380.39	31,224.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8.45	14,593.74	19,493.31	140,163.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25.58	-415.97	156.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58.45	14,819.32	19,077.34	140,319.97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7	5,072.23	6,375.97	92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34.52	91,362.79	92,935.70	28,37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73.79	96,435.02	99,311.67	29,29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2.69	52.89	5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70	531.58	506.66	775.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02	1,885.88	13,928.99	31,98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28.90	247.98	17,435.38	61,03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9.62	2,688.13	31,923.91	93,85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4.17	93,746.89	67,387.76	-64,55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58	5,629.27	5,250.00	166,217.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	37,874.56	37,722.15	48,06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9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	43,503.82	42,976.12	214,27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	5.28	80.58	3.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65.00	110,586.80	6,017.47	9,7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8.16	110,592.08	11,098.05	9,72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5.80	-67,088.25	31,878.07	204,553.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4,000.00	8,500.00	199,596.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	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4,000.00	208,500.00	399,596.51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	230,226.51	160,000.00	23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836.01	72,100.55	149,446.79	106,823.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36.01	302,327.05	309,446.79	341,82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36.01	-218,327.05	-100,946.79	57,77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77.64	-191,668.41	-1,680.96	197,770.2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964.50	293,632.91	295,313.87	97,543.6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86.86	101,964.50	293,632.91	295,313.87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 发行人 2018 年 1-3 月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动情况

与 2017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8 年 1-3 月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1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上杭县汇杭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子公司	无偿划转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减少情况。

### (二) 发行人 2017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动情况

与 2016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7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5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金山四博	90.90%	孙公司	购买股权
2	紫金全球基金	100.00%	孙公司	购买股权
3	甘肃亚特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孙公司	新设立
4	上杭县紫金佳博电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00%	孙公司	新设立
5	上杭县紫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00.00%	孙公司	新设立

与 2016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7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减少 7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	------	------	--------	------

1	甘肃矿产开发	100%	孙公司	出售
2	铜陵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51%	孙公司	出售
3	铜陵市广隆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0.37%	孙公司	出售
4	新疆金能	100%	孙公司	出售
5	上杭古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	子公司	划拨
6	港能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7	厦门紫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 (三) 发行人 2016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与 2015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6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6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黑龙矿业	100%	孙公司	收购股权
2	吉林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3	紫金矿业集团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4	黑龙江紫金铜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5	上杭县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00%	子公司	新设立
6	上杭县兴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子公司	新设立

与 2015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6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减少 8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麻栗坡县溢岭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51.00%	孙公司	出售
2	陕西大地	70.00%	孙公司	出售
3	陕西喜河矿业有限公司	70.00%	孙公司	出售
4	安康市顺达矿业有限公司	70.00%	孙公司	出售
5	安康市三鑫金属矿有限公司	70.00%	孙公司	出售
6	紫金矿业集团东北亚有限公司	100.00%	孙公司	注销
7	金亚矿业 (BVI) 有限公司	100.00%	孙公司	注销
8	图们曙光矿业有限公司	60.00%	孙公司	注销

### (四) 发行人 2015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动情况

与 2014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5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减少 8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龙岩市泰鑫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1%	孙公司	注销
2	贵州贞丰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47%	孙公司	注销

3	湖北省鹤峰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4	内蒙古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5	金宝矿业有限公司	90%	孙公司	注销
6	达茂旗紫金磷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7	金峰（塔吉克斯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注销
8	上杭县金山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划拨

与 2014 年度相比，发行人 2015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12 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变动原因
1	义联金矿	98.6%	孙公司	购买股权
2	NKWE Platinum Limited	60.47%	孙公司	购买股权
3	巴里克（新几内亚）有限公司	50%	孙公司	购买股权
4	金恒矿业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5	港能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6	卓鑫投资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7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8	珲春紫金物流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9	福建紫金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0%	孙公司	新设立
10	紫金金行（深圳）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70%	孙公司	新设立
11	上杭客家开缘酒店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12	上杭兴诚贸易有限公司	100%	孙公司	新设立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01	1.01	0.78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65	0.46	0.48
资产负债率（%）	61.65	61.58	67.70%	64.2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债务资本比率（%）	55.21	54.42	59.73	56.54
财务指标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80	89.70	93.83	70.31
存货周转率（次）	1.74	7.07	6.10	6.40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00	1.81	1.80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	5.24	3.90	3.60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23	0.96	0.81	0.83
总资产报酬率 (%)	-	6.64	3.83	3.9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5) 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 (6)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
-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9)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10)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平均余额;
- (11) 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产总额平均余额;
- (12)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作为投资控股型公司, 主要依托子公司发展各板块业务, 合并报表口径更加切实反映发行人运营状况, 因此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及可持续性、未来发展目标进行了如下分析:

### (一)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 1、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合计	3,152,755.22	31.90	3,085,826.14	31.63	2,894,047.97	28.91	2,736,504.77	28.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9,123.94	68.10	6,669,227.85	68.37	7,116,727.67	71.09	6,822,223.77	71.37
资产合计	9,881,879.16	100.00	9,755,053.99	100.00	10,010,775.64	100.00	9,558,728.54	100.00

发行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总资产分别为 9,558,728.54 万元、10,010,775.64 万元、9,755,053.99 万元及 9,881,879.16 万元, 总资产规模呈波动

增长态势。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的资产构成较为稳定，非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占比较高，近三年均保持在 70%左右，体现了公司矿产开发行业资本密集型的特点。

### (1) 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20,088.70	26.01	739,075.39	23.95	851,265.79	29.41	886,662.33	3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8,644.57	12.96	255,396.59	8.28	125,195.46	4.33	54,835.27	2.00
应收票据	145,887.15	4.63	153,557.60	4.98	88,073.04	3.04	26,837.30	0.98
应收账款	159,099.64	5.05	130,912.75	4.24	80,433.94	2.78	88,200.25	3.22
预付款项	144,659.85	4.59	134,503.24	4.36	88,428.45	3.06	87,207.07	3.19
其他应收款	179,436.53	5.69	172,638.70	5.59	198,449.14	6.86	316,361.98	11.56
存货	1,119,002.90	35.49	1,109,167.14	35.94	1,200,420.04	41.48	1,095,237.43	4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77.23	0.72	25,777.57	0.84	35,898.98	1.24	43,944.00	1.61
其他流动资产	153,158.64	4.86	364,797.16	11.82	225,883.14	7.81	137,219.12	5.01
流动资产合计	3,152,755.22	100.00	3,085,826.14	100.00	2,894,047.97	100.00	2,736,504.77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736,504.77 万元、2,894,047.97 万元、3,085,826.14 万元及 3,152,755.22 万元。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存货、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其中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占比较高。

#### ①货币资金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886,662.33 万元、851,265.79 万元、739,075.39 万元和 820,088.70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2.40%、29.41%、23.95%和 26.01%，主要构成为银行存款。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基本保持稳定，波动较小，2017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当年偿还银行借款和债券规模增加所致。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54,835.27 万元、125,195.46 万元、255,396.59 万元和 408,644.57 万元，主要构成为发行人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396.59	125,195.46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	3,452.56	-
权益工具投资	233,121.12	112,886.30
衍生金融资产	1,670.32	7,848.98
其他	17,152.59	4,460.19
合计	255,396.59	125,195.46

其中，债券工具投资未发行人子公司紫金矿业对债券的投资；权益工具投资未发行人及子公司紫金矿业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进行的股票投资；衍生金融资产为子公司紫金矿业购买的远期合约、期货合约等；其他为紫金矿业以短期获利为目的的进行的基金投资。

2017年，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同比增长104.00%，主要系紫金矿业收购紫金全球基金所致。

### ③存货

发行人的存货主要是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房地产开发成本等。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的存货余额分别为1,095,237.43万元、1,200,420.04万元、1,109,167.14万元和1,119,002.90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40.02%、41.48%、35.94%和35.49%。2016年末，发行人存货较2015年增长9.60%，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紫金矿业的原材料和在产品有所增加。

2017年公司存货较上年末减少91,252.9万元，主要是由于紫金矿业下属房地产项目销售结转成本，公司房地产开发成本减少73,566.62万元。

### 发行人存货及跌价准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9,647.43	8,367.24	341,280.18	418,251.14	7,145.94	411,105.20
在产品	509,459.10	2,528.91	506,930.20	419,506.40	2,501.45	417,004.95
产成品	95,743.60	2,187.98	93,555.62	117,829.59	5,738.72	112,090.87
房地产开发成本	167,045.58	-	167,045.58	240,612.20	-	240,612.20
周转材料	278.88	-	278.88	19,515.05	-	19,515.05
低值易耗品	76.68	-	76.68	91.77	-	91.77
合计	1,122,251.27	13,084.13	1,109,167.14	1,215,806.15	15,386.11	1,200,420.04

### ④应收账款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8,200.25万元、80,433.94万元、130,912.75万元和159,099.6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22%、2.78%、4.24%和5.05%。公司子公司紫金矿业的应收账款占合并报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98%以上，紫金矿业金锭销售全部为现销，交易日结账，其他产品如阴极铜、锌锭和精矿等则采用赊销，信用期通常为1至6个月。紫金矿业严格监控未偿还的应收账款，定期检查逾期结余，加上紫金矿业应收账款与为数众多的多元化客户相关，不存在信用风险集中的问题。

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62.76%，主要由于紫金矿业销售收入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126,110.13	95.48%	76,493.21	94.34%
1至2年(含2年)	4,611.02	3.49%	2,100.27	2.59%
2至3年(含3年)	217.91	0.16%	1,401.73	1.73%
3年以上	1,136.74	0.86%	1,085.66	1.34%
合计	132,075.79	100.00%	81,080.89	100.00%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3.04	-	646.95	-
合计	130,912.75	-	80,433.94	-

#### 发行人2017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厦门天元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	24.99	一年以内
洲际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14,103.07	10.68	一年以内
紫森(厦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789.24	4.38	一年以内
车里雅宾斯克锌冶炼厂	4,539.08	3.44	一年以内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74.82	2.86	一年以内
合计	61,206.21	46.35	

#### ⑤预付款项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87,207.07万元、88,428.45万元、134,503.24万元和144,659.8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9%、3.06%、4.36%和4.59%。2017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年初大幅增长52.10%，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紫金矿业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

### 发行人 2017 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位情况

单位：万元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香港璞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669.45	13.8
中国黄金集团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11,914.83	8.81
石家庄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5,812.38	4.3
河池市明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386.40	3.24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96
合计	44,783.06	33.11

#### ⑥其他应收款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16,361.98万元、198,449.14万元、172,638.70万元和179,436.5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56%、6.86%、5.59%和5.69%。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代垫材料款、应收少数股东款、外部单位借款、应收合营及联营公司款、应收处置资产款、已平仓期货盈利等款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末账面余额	2016 年末账面余额
代垫材料款	10,596.24	10,824.89
应收少数股东款	7,874.20	7,680.92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2,783.35	2,455.45
外部单位借款	67,674.51	100,822.51
应收合营及联营公司	33,589.22	32,938.62
押金及保证金	9,724.87	11,584.98
应收利息	933.10	389.65
应收处置资产款	17,074.81	11,780.83
待摊费用	12,197.93	10,598.51
已平仓期货盈利	4,014.68	3,093.05
其他	29,641.56	25,132.40
合计	196,104.47	217,301.8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形成原因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类别	回款计划
紫金铜冠	应收合营及联营公司	25,011.16	1年以内及1至2年及2至3年及3年以上	12.75%	经营性	紫金铜冠投资项目长期未能开发, 预计难以收回
上杭交通建设投资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20,000.00	2年至3年及3年以上	10.2%	非经营性	计划两年内收回
上杭县汇杭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16,453.65	2-3年	8.39%	非经营性	计划两年内收回
上杭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借款	6,000.00	2-3年	3.06%	非经营性	计划两年内收回
龙口市锦河工贸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5,470.00	3年以上	2.79%	经营性	按协议约定收回
合计		72,934.81		37.1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款项性质	回款计划
1	其他应收款	67,674.51	非经营性	计划近年内偿还或按协议偿还
2	其他应收款	128,429.96	经营性	按照协议规定偿还或处理

截至2017年末, 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67,674.51万元, 主要为母公司和紫金矿业的外部单位借款。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外部借款金额在300万元(含300万元)以内的, 由计划财务部审查同意后, 报财务总监审批, 经财务总监同意后资金划转; 借款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 由计划财务部审查, 财务总监签字同意后报董事长审批, 经董事长同意后资金划转。报告期内发生的外部借款, 发行人均严格按照上述规定, 进行严格的审批管理, 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确保公司的应收款项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并控制相关风险。同时, 发行人已同应收对象就上述应收款制定明确的回款安排, 确保资金到期收回。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 公司承诺将严格落实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确保募集资金不用于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同时, 公司还将继续加强日常资金使用管理, 不随意增加其他应收款, 严格控制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 如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发生,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并按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在债券存续期内, 若发生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的,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非经营

性其他应收款的新增情况进行披露，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 ⑦其他流动资产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37,219.12万元、225,883.14万元、364,797.16万元和153,158.64万元，主要构成为期货保证金、预缴税款、理财产品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增长加快，主要系子公司紫金矿业执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规模变动所致。2018年一季度，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科目。

###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6,822,223.77万元、7,116,727.67万元、6,669,227.85万元和6,729,123.94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等构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6,711.42	3.96	139,429.22	2.09	144,840.29	2.04	129,911.55	1.90
长期股权投资	678,540.21	10.08	666,328.20	9.99	777,379.27	10.92	682,741.20	10.01
投资性房地产	71,501.06	1.06	72,047.45	1.08	91,793.37	1.29	16,840.25	0.25
固定资产	3,191,551.55	47.43	3,293,820.66	49.39	3,525,630.42	49.54	3,252,264.94	47.67
在建工程	351,814.87	5.23	314,352.74	4.71	401,837.55	5.65	618,361.59	9.06
无形资产	989,421.19	14.70	999,137.35	14.98	1,034,818.01	14.54	1,033,793.80	15.15
商誉	46,359.77	0.69	46,359.77	0.70	46,359.77	0.65	49,675.87	0.73
长期待摊费用	110,317.40	1.64	112,479.86	1.69	118,913.04	1.67	108,777.66	1.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54.58	1.25	84,775.51	1.27	87,541.69	1.23	79,467.09	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8,542.28	13.65	922,827.92	13.84	867,396.26	12.19	826,074.21	1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29,123.94	100.00	6,669,227.85	100.00	7,116,727.67	100.00	6,822,223.77	100.00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129,911.55万元、144,840.29万元、139,429.22万元和266,711.42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1.90%、2.04%、2.09%和3.96%，全部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5-2017年，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波动较小，主要系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理财产品规模波动、股票投资价格以及汇率变动引起。2018年一季度，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大幅增长 91.29%，主要是由于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部分“权益工具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发行人2017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876.82	-	27,876.82	59,056.23	-	59,056.23
按成本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7,793.47	6,241.07	111,552.40	86,911.19	1,127.13	85,784.05
合计	145,670.29	6,241.07	139,429.22	145,967.42	1,127.13	144,840.29

②长期股权投资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682,741.20万元、777,379.27万元、666,328.20万元和678,540.21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0.02%、10.92%、9.99%和10.08%。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规模总体保持稳定，2016年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境外合营企业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对龙岩马坑、长沙赛恩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追加投资等因素所致；2017年末较年初减少111,051.07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合营企业四博基金完成重组，并更名为紫金全球基金，子公司紫金矿业将紫金全球基金纳入合并范围，不再列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

发行人2017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7年末	2016年末
1. 合营企业		
金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664.91	152,831.13
四博紫金矿业基金（国际）	-	66,854.86
山东国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16,574.59	17,214.03
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	22,017.43	17,357.45

贵州福能紫金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481.69	7,481.69
贵州西南紫金黄金开发有限公司	2,029.30	1,967.84
福建龙湖渔业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918.82	929.79
金山四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41.50
卡莫阿	157,066.67	181,878.39
福建紫金萃福珠宝发展有限公司	347.22	290.00
PorgeraServiceCompany	49.17	-
<b>小计</b>	<b>352,149.80</b>	<b>446,846.68</b>
2. 联营企业	-	-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8,606.89	78,773.82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7,420.23	37,090.59
厦门紫金铜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569.73	36,447.39
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610.13	25,976.14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824.38	20,819.29
万城商务东升庙有限责任公司	19,985.54	18,454.87
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	13,300.69	13,380.67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1,927.44	14,748.43
延边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7,433.73	7,232.55
新疆喀纳斯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809.42	7,768.35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	27,200.00
松潘县紫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924.98	3,924.98
珙春金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647.91	4,695.73
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322.12
奎屯御通物流有限公司	97.07	100.00
紫森（厦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76.31	196.97
福建金岳慧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1.58	294.10
长沙赛恩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260.63	16,875.83
福建省龙德新能源股份有限	1,010.00	-
赣闽有色金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121.72	3,461.46
福建省蛟腾实业有限公司	4,670.03	4,769.29
<b>小计</b>	<b>314,178.40</b>	<b>330,532.59</b>
<b>合计</b>	<b>666,328.20</b>	<b>777,379.27</b>

### ③固定资产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252,264.94万元、3,525,630.42万元、3,293,820.66万元和3,191,551.5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7.67%、49.54%、49.39%和47.43%。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矿山构筑物及建筑物、发电设备及输电系统、机器设备、装修、办公及

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除矿山构筑物及建筑物之折旧采用产量法，按其设计的估计生产量计提折旧或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形成的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直线法平均提列，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体较为稳定。2016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年初增长8.4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公司投产及扩大再生产，从基建期转入生产运营期。2017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余额同比减少6.57%，主要系部分固定资产因老旧而处置或报废所致。

#### ④在建工程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618,361.59万元、401,837.55万元、314,352.74万元和351,814.87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9.06%、5.65%、4.71%和5.23%。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呈快速下降趋势，其中2016年末较2015年末减少216,524.05万元，减幅为35.02%，主要系部分在建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并已转入固定资产所致。2017年公司在建工程继续下降21.77%，主要系当年对金昊铁业基建工程计提了55,947.78万元的减值准备。

#### ⑤无形资产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33,793.80万元、1,034,818.01万元、999,137.35万元和989,421.19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5.15%、14.54%、14.98%和14.70%。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构成为子公司紫金矿业的探矿及采矿权、土地使用权、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及其他。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规模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2017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年初下降3.45%，主要系公司部分矿山采矿权和探矿权存在减值迹象，计提的减值准备增长所致。

### 发行人2017年末无形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探矿及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1,148,447.32	227,847.23	17,887.63	1,394,182.18
累计摊销	293,124.20	42,582.95	3,410.01	339,117.16
减值准备	48,410.63	-	7,517.03	55,927.67

账面价值	806,912.49	185,264.28	6,960.58	999,137.35
------	------------	------------	----------	------------

### ⑥长期待摊费用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108,777.66万元、118,913.04万元、112,479.86万元和110,317.4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59%、1.67%、1.69%和1.64%。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土地补偿费、巷道开拓费、阴阳极板摊销费、林木补偿费等。其中土地补偿费为发行人因矿山生产建设需要而占用林地所支付的补偿费，摊销年限是5-50年；巷道开拓费、阴阳极板摊销费用、林木补偿费等其他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摊销年限为5-50年。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无较大变化。

### ⑦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826,074.21万元、867,396.26万元、922,827.92万元和918,542.2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2.11%、12.19%、13.84%和13.65%。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构成为勘探开发成本、长期应收款、预付工程款等。

## 发行人2017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勘探开发成本	226,320.40	239,346.29
预付投资款	28,320.00	28,670.00
预付龙湖综合开发权款	11,742.33	11,742.33
长期应收款	332,986.10	245,870.15
预付固定资产与工程款	230,056.51	234,944.34
矿山恢复保证金	16,312.05	16,760.25
预付土地使用权款	12,672.44	4,671.50
预付款证款	2,306.43	3,932.90
预计一年内不排产的存货	41,966.53	65,530.12
理财产品(一年以上)	18,952.82	12,738.97
其他	1,192.33	3,189.40
合计	922,827.92	867,396.26

## 2、负债情况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6,142,088.71万元、6,777,688.69万元、6,007,518.96万元和6,092,544.13万元，除2016年外，公司

总体负债水平保持稳定。2016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长10.35%，主要系当年债券发行规模大幅增加所致。从债务结构来看，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比相对较高，但呈逐年下降的趋势，表明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调整债务结构，合理提高中长期债务的比重，长短期债务结构有所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231,644.85	20.22	1,015,587.30	16.91	1,235,004.03	18.22	595,947.48	9.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6,683.38	3.72	231,424.49	3.85	9,314.05	0.14	680,487.29	11.08
应付账款	357,607.76	5.87	422,297.78	7.03	481,186.94	7.10	460,725.75	7.50
预收款项	226,401.44	3.72	214,735.47	3.57	209,082.20	3.08	192,076.70	3.13
应交税费	116,786.77	1.92	117,655.81	1.96	50,082.62	0.74	86,407.10	1.41
其他应付款	417,912.50	6.86	458,987.73	7.64	452,730.54	6.68	486,828.20	7.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929.89	7.89	495,183.44	8.24	660,920.98	9.75	713,791.86	11.62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27,692.82</b>	<b>51.34</b>	<b>3,040,809.12</b>	<b>50.62</b>	<b>3,691,925.25</b>	<b>54.47</b>	<b>3,408,845.48</b>	<b>55.50</b>
长期借款	930,922.08	15.28	901,389.68	15.00	770,492.33	11.37	1,275,955.35	20.77
应付债券	1,784,605.87	29.29	1,813,507.76	30.19	2,093,579.41	30.89	1,155,488.94	18.81
预计负债	83,621.17	1.37	86,101.43	1.43	87,131.17	1.29	72,040.44	1.1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964,851.31</b>	<b>48.66</b>	<b>2,966,709.84</b>	<b>49.38</b>	<b>3,085,763.44</b>	<b>45.53</b>	<b>2,733,243.24</b>	<b>44.50</b>
<b>负债合计</b>	<b>6,092,544.13</b>	<b>100.00</b>	<b>6,007,518.96</b>	<b>100.00</b>	<b>6,777,688.69</b>	<b>100.00</b>	<b>6,142,088.71</b>	<b>100.00</b>

### (1) 流动负债分析

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3,408,845.48万元、3,691,925.25万元、3,040,809.12万元和3,127,692.82万元。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中短期借款占比相对较高。

#### ①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是发行人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2015-2017年及2018年3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595,947.48万元、1,235,004.03万元、1,015,587.30万元和1,231,644.85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9.70%、18.22%、16.91%和20.22%。2016年发行人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主要系当年公司将黄金租赁业务调

整至“短期借款”科目核算所致。

### 发行人 2017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68,032.58	502,240.63
质押借款	26,769.50	-
黄金租赁	686,385.22	730,813.40
保证借款	20,000.00	-
应收票据贴现	14,400.00	1,950.00
合计	1,015,587.30	1,235,004.03

发行人短期借款中黄金租赁占比最高，主要模式为子公司紫金矿业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合同租入黄金，并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卖出所租赁黄金融得资金，在租赁到期日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买入相同数量和规格的黄金以偿还银行，黄金租赁期为 1 年以内（包括 1 年）。紫金矿业在租入黄金时会同时与提供黄金租赁的同一家银行签订与该黄金租赁对应的相同数量、规格和到期日的远期合约，约定到期日紫金矿业以约定的人民币价格从该银行购入相同数量和规格的黄金，用以归还所租赁黄金。该业务模式下，黄金租赁期间的黄金价格波动风险完全由银行承担，公司只承担约定的黄金租赁费及相关手续费，因此将租入的黄金计入短期借款。

#### ②应付账款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460,725.75 万元、481,186.94 万元、422,297.78 万元和 357,607.76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50%、7.10%、7.03%和 5.87%。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未结算工程款等，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对应付款项的支付较为及时。

#### ③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设备款、第三方往来款、应付利息等。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486,828.20 万元、452,730.54 万元、458,987.73 万元和 417,912.50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7.93%、6.68%、7.64%和 6.86%。发行人最近三年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变动幅度不大。

#### 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713,791.86 万元、660,920.98 万元、495,183.44 万元和 480,929.89 万元，占负债

总额比重分别为 11.62%、9.75%、8.24%和 7.89%。该科目余额的波动均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减所致。

####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分别为 680,487.29 万元、9,314.05 万元、231,424.49 万元和 226,683.38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 11.08%、0.14%、3.85%和 3.72%，主要构成为黄金租赁及衍生金融工具。

2016 年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当年公司黄金租赁业务模式调整，计入短期借款核算。2017 年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大幅增长，主要系当年未附远期合约的黄金租赁业务增加 22.32 亿元。

## (2) 非流动负债分析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预计负债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733,243.24 万元、3,085,763.44 万元、2,966,709.84 万元和 2,964,851.31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44.50%、45.53%、49.38%和 48.66%。

### ①长期借款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275,955.35 万元、770,492.33 万元、901,389.68 万元和 930,922.08 万元。2016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 347,576.51 万元，减幅 37.57%，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所致。发行人长期借款以银行信用借款为主，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发行人 2017 年末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873,125.49	942,126.29
保证借款	184,645.00	193,010.00
抵押、质押借款	54,000.00	199,596.51
合计	1,111,770.49	1,334,732.8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380.81	564,240.47
长期借款账面余额	901,389.68	770,492.33

### ②应付债券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1,155,488.94 万

元、2,093,579.41 万元、1,813,507.76 万元和 1,784,605.87 万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18.81%、30.89%、30.19%和 29.29%。2016 年公司应付债券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当年公司对外投资规模较大，公司发行了多期公司债券以满足资金需求。

## （二）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964.29	10,211,492.72	8,754,738.60	8,255,39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0,474.39	9,135,268.83	7,801,083.37	7,274,592.7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0,489.90</b>	<b>1,076,223.89</b>	<b>953,655.22</b>	<b>980,805.93</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917.04	217,295.69	166,487.89	426,479.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239.72	819,189.50	1,034,441.96	1,133,736.6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1,322.67</b>	<b>-601,893.81</b>	<b>-867,954.07</b>	<b>-707,257.35</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899.01	1,813,708.27	2,369,604.24	2,337,03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33.87	2,375,054.16	2,478,198.79	2,281,354.9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265.14</b>	<b>-561,345.89</b>	<b>-108,594.55</b>	<b>55,678.89</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3,929.91</b>	<b>-97,110.29</b>	<b>2,326.55</b>	<b>332,297.19</b>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80,805.93 万元、953,655.22 万元、1,076,223.89 万元和 160,489.9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均为正，且保持在较高水平。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0,211,492.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64%，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1,076,223.89 万元，增长 12.85%，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紫金矿业产能增加、价格上涨，同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7,257.35 万元、-867,954.07 万元、-601,893.81 万元和-181,322.67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总体呈净流出的状态，且规模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资源并购及项目投资力度较大，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678.89 万元、-108,594.55 万元、-561,345.89 万元和 72,265.14 万元。2016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主要系当年偿还到期债务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进一步扩大，主要系当年债券发行规模大幅下降，融资规模相比上年大幅减少所致。

### （三）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比率（倍）	1.01	1.01	0.78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65	0.46	0.48
资产负债率（%）	61.65%	61.58%	67.70%	64.26%
EBITDA（万元）	-	1,058,282.19	800,340.60	686,681.52
EBITDA 利息倍数（倍）	-	5.24	3.90	3.60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00	1.81	1.80

####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5-2017 年，发行人速动比率分别为 0.48、0.46 和 0.65，流动比率分别为 0.80、0.78 和 1.01。其中：发行人 2017 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6 年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规模有所下降。总体而言，发行人近三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投资规模的扩大导致短期借款较多。公司拟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继续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中长期债务比例，使债务结构更加合理，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26%、67.70%、61.58%和 61.65%，资产负债率保持在稳定、合理的水平。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负债率有所下降，且长短期债务比（短期债务/长期债务）亦逐渐下降，表明公司债务结构由以短期债务为主向长短期债务协调搭配过渡。公司子公司紫金矿业的矿山资源开发项目建设周期长，长短期债务协调搭配的债务结构符合公司长期

发展的需要。

目前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指标仍处于合理水平，虽然随着子公司紫金矿业资源并购及项目投资的增多，其融资需求可能会增加，资产负债率也可能相应上升，但考虑到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其长期偿债能力有保障。

### 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5-2017 年，发行人 EBITDA 总额分别为 686,681.52 万元、800,340.60 万元和 1,058,282.19，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60、3.90 及 5.24。报告期内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系数逐年提高，整体偿债能力逐步加强，主要得益于公司稳定增长的盈利能力。

### 4、投资控股型架构影响分析

2015-2017 年，发行人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2.75 万元、5,953.24 万元和 4,473.46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40,163.05 万元、19,493.31 万元和 14,593.74 万元，主要来自投资收益。2015~2017，母公司分别收到紫金矿业上年度现金分红 4.37 亿元、3.28 亿元和 3.45 亿元，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了有力保障。

根据紫金矿业制定的《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度）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规划”），除特殊情况外，紫金矿业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60%，原则上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不含上年未分配利润）的 15%。同时分红规划约定，紫金矿业董事会原则上每三年制订一次分红回报规划，若外部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没有发生较大变化，可以参照最近一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执行，不另行制订分红回报规划。紫金矿业作为国内金、铜矿产开发龙头企业，近年来经营收益良好，盈利能力逐年增强，未来分红规模有望继续保持。

作为投资控股型企业，发行人母公司盈利能力相对较弱，每年收到的投资收益仅能满足部分偿债资金需求，未来可能需要通过持续融资来满足偿债需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母公司本部银行授信总额 53 亿元，已使用 8.4 亿元，未使用 44.6 亿元，公司可以通过银行贷款满足部分偿债资金需求；作为控股型企业，得益于子公司紫金矿业稳定的发展势头，发行人目前资质优良，直接融资渠道通畅，未来可以通过多种渠道持续融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

行人持有紫金矿业股票约 59.61 亿股，持股比例为 25.88%，其中已质押约 2.89 亿股，未质押股票约 56.72 亿股，按 2018 年 8 月 8 日收盘价计算，未质押股票市值约 192.28 亿元。如果发行人未来出现偿付困难的情形，可通过变现部分股权的方式作为本期债券的偿付资金。总体来看，发行人母公司偿债能力较强，本期债券未来偿债资金来源、偿债安排具有可行性。

#### 5、发行人偿债能力总体评价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根据企业发展状况控制负债规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未来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偿债能力将有望进一步提高。

公司计划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调整债务结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因此本期债券的发行将显著改善公司负债的期限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

#### （四）营运能力分析

根据合并口径数据，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80	89.70	93.83	70.31
存货周转率	1.74	7.07	6.10	6.40
总资产周转率	0.23	0.96	0.81	0.83

注：2018 年 1-3 月的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0.31、93.83、89.70 和 15.80。近三年及最新一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好水平，表明该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周转流通较快、具有较快实现销售的能力。2016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实现了较好的效果。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40、6.10、7.07 和 1.74，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3、0.81、0.96 和 0.23，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2017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增长较快，主要系紫金矿业主营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出现加大幅度增长所致。

## （五）盈利能力分析

### 1、主要经营数据及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2,291,020.10	9,478,611.09	7,911,882.31	7,447,049.83
营业成本	1,937,495.46	8,160,695.61	6,996,743.94	6,816,753.33
销售费用	23,480.47	77,021.11	68,971.25	70,707.10
管理费用	67,049.81	303,908.43	287,300.97	267,045.20
财务费用	69,664.16	235,049.66	92,738.83	141,324.65
资产减值损失	570.01	228,154.26	56,161.38	47,068.51
投资收益	-5,195.65	16,858.34	-192,914.34	162,250.54
营业利润	170,155.85	457,834.32	201,696.80	169,927.77
营业外收入	155.45	5,831.71	25,623.04	43,764.59
营业外支出	7,423.99	51,782.86	43,992.08	28,411.13
利润总额	162,887.31	411,883.17	183,327.76	185,281.23
净利润	132,442.29	278,954.65	140,500.26	79,431.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63.61	44,820.90	20,584.96	-10,376.89
非经常性损益	-	28,483.46	22,625.80	27,239.07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毛利率	15.43%	13.90%	11.57%	8.46%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3.70%	11.26%	8.21%
总资产报酬率	-	6.64%	3.83%	3.91%
净资产收益率	3.51%	7.99%	4.23%	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18%	3.55%	1.50%

注：2018年1-3月的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 2、主要经营情况分析

收入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447,049.83 万元、7,911,882.31 万元、9,478,611.09 万元和 2,291,020.1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2017 年增速较快，主要得益于子公司紫金矿业矿产品产量和价格的上升以及公司经营和管理效率的提升。

费用方面，2015-2017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70,707.10 万元、68,971.25 万元和 77,021.11 万元，管理费用分别为 267,045.20 万元、287,300.97 万元和 303,908.43 万元，财务费用分别为 141,324.65 万元、92,738.83 万元和 235,049.66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基本保持稳定增长势头，与公司营业收入一致；公司财务费用波动较大，主要受汇兑损益影响，截至 2017 年末子公司紫金矿业外币货币性资产约 57.61 亿元，外币货币性负债余额约人民币 103.54 亿元。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主要系当年紫金矿业汇兑收益增加所致；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大幅增长 153.45%，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公司持有的外汇负债出现账面浮动汇兑损失。

汇兑损益方面，2015-2017 年，发行人汇兑损失分别为-7,471.62 万元、-69,524.99 万元和 68,850.10 万元，波动较大，主要来自紫金矿业境外子公司。2016 年汇兑收益主要原因为当年紫金矿业子公司金山香港向母公司借入人民币 101 亿元，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从年初的 0.83 上升至 0.89，产生汇兑收益人民币 48,884.95 万元；紫金矿业境外子公司中塔泽拉夫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款以美元结算，当年美元升值，导致汇兑收益人民币 8,749.46 万元。

2017 年紫金矿业出现了较大规模的汇兑损失，主要为金山香港对紫金矿业尚有 44 亿元人民币借款，另有 1.84 亿美元借款及 3 千万澳元借款，因当年人民币对港币的汇率由年初的 1.1179 变为年底的 1.1769，加上美元及澳元对港币的汇率变化，导致产生汇兑损失 34,129.69 万元；紫金矿业境外子公司中塔泽拉夫尚有限责任公司对紫金矿业及金峰香港存在长期借款人民币 18 亿元，美元汇率从起初 6.937 下降至年末 6.5342，产生汇兑损失约人民币 10,117.80 万元。除上述因素外，因汇率变动，紫金矿业及其合并子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负债也产生了一定的汇兑损益。

目前发行人外汇敞口主要是紫金矿业海外公司的人民币负债、紫金矿业总部美元资产和冶炼事业部的外币融资敞口。紫金矿业已成立了货币金融专业指导小组，积极开展工作，规范货币金融业务，加大对汇率、利率风险监督和指导；在国际汇率市场激烈波动情况下，引进专业人才，推进外汇交易专业化管理；建立冶炼企业贸易融资及汇率利率风险控制联系机制，让下属各单位实现贸易融资与市场变化的有效衔接，减少汇率利率风险；通过债转股，远期外汇交易等化解香港公司人民币负债账面汇率风险；此外紫金矿业还通过远期外汇交易锁定远期美元购人民币汇率，部分化解了香港公司人民币负债的汇率风险。

资产减值损失方面，2015-2017 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47,068.51 万元、56,161.38 万元和 228,154.26 万元，主要构成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

程等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2017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171,992.88万元，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紫金矿业对主要矿山的改扩建项目持续推进，当年对合并范围内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分别确认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105,806万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61,409万元，无形资产减值损失32,855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15,671万元。

利润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185,281.23万元、183,327.76万元、411,883.17万元和162,887.31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79,431.33万元、140,500.26万元、278,954.65万元和132,442.29万元。公司2017年利润总额较上年大幅增长224.67%，净利润增长98.54%，主要系由于当年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有色金属价格上涨所致。

盈利能力方面，2015-2017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8.46%、11.57%和13.90%，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8.21%、11.26%和13.70%。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提高，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主要矿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拥有有良好的矿产资源保障和现实生产能力，形成了一批成熟的在产和在产矿山及铜锌冶炼厂，主要产品成本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矿产品毛利率较高。

### 3、投资收益分析

2015-2017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162,250.54万元、-192,914.34万元、16,858.34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发行人近三年投资收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96.78	6,753.71	-4,551.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816.70	-1,405.52	26,852.0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099.05	-220,647.78	122,902.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35.58	5,742.20	5,453.8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245.19	7,354.86	10,602.60
其他	2,356.71	9,288.19	990.45

合计	16,858.34	-192,914.34	162,250.54
----	-----------	-------------	------------

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金融衍生工具投资，且波动幅度较大。2015 年公司投资收益为 122,902.94 万元，主要由于当年产品套期保值收益同比大幅增加所致。2016 年投资收益为-192,914.34 万元，主要是由于套期保值业务以及黄金租赁业务发生较大亏损。

子公司紫金矿业运用远期合约、期货合约对冶炼加工金属的采购和销售以及除金、铜外的其他矿产金属的销售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相关产品价格发生重大波动的风险；运用货币衍生合约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紫金矿业已制定了《集团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办法》，该办法明确规定了公司总部及权属单位进行套期保值交易坚持“只做保值不做投机”的基本原则，即贵金属及有色金属套期保值业务依托现货生产计划，通过恰当的套期保值交易，在一定程度上锁定集团公司产品利润，规避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外汇、利率套期保值业务根据市场行情，确定适当的套期保值交易以规避汇率和利率的大幅波动对集团资产和负债的影响。

紫金矿业董事会每年授权下属企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规模，2018 年度授权规模如下：（1）矿产品：根据紫金矿业 2018 年金、银、铜、锌的矿产品计划产量，由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最大持仓量为前述产品年计划产量的 10%；（2）冶炼加工商品：最大敞口量不超过全系统已生成价格总量的 10%，由冶炼企业确定具体量化的敞口数量；（3）期货套利：由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开展大宗商品期货套利交易，最大单边保证金不超过 1.5 亿人民币（含银行授信）；（4）外汇风险管理：非贸易项下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持仓金额不超过 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贸易项下应根据实际贸易业务做好汇率风险控制；对于开展的外汇套利业务，持仓金额不超过 1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对于其它可能产生外汇风险的情形，由紫金矿业货币金融指导小组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决策。

## （六）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 1、未来业务目标

作为上杭县政府直属国有独资公司，公司将以紫金矿业等上市公司股权为依

托，通过有效的投资、融资、经营和规范运作，不断强化和完善公司的专业化资本运作功能，切实提高公司投资收益率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使公司真正成为县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主体。

公司未来将有计划、有步骤地探索国有资本项目孵化器功能，积极储备与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对接的高成长性项目，优化投资结构，增加国有资本收益，争取在证券市场和金融领域股权投资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 2、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 (1) 紫金矿业业务

子公司紫金矿业在黄金等有色金属领域具有很强的行业地位及规模优势。公司以下属子公司紫金矿业为平台运营矿产资源开发业务。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持有紫金矿业股份总数约 59.61 亿股，占其总股本的 25.8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紫金矿业总资产为 893.15 亿元，净资产为 376.43 亿元。2017 年，紫金矿业实现营业收入 945.49 亿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08 亿元。紫金矿业是以黄金及铜、锌、铁等基础金属矿产资源勘探和开发为主的矿业集团，矿产金、铜、锌产量均位居国内企业前三名。未来紫金矿业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将逐渐变得多元化，整体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将有所增强。

### (2) 公司已转型成为国有投资控股企业

作为上杭县财政局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代表政府对所投资和授权监管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公司将发挥国有资本优势，逐步向资金管理、股权管理、项目投资和境外业务开展等领域发展。总体来看，公司目前已转型成为国有投资控股企业。未来公司将在资本运作方面将不断进行开拓，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寻求合理方案。

## 五、有息负债分析

### (一) 有息债务总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 4,220,760.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余额（万元）	占比
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	1,201,445.29	28.47%
企业债	62,695.21	1.49%
中期票据	829,261.79	19.65%
金融机构借款：		
短期借款	1,015,587.30	24.0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111,770.49	26.34%
<b>合计</b>	<b>4,220,760.09</b>	<b>100.00%</b>

公司有息债务包括公司债、中期票据、企业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债务融资方式较为多样，融资渠道畅通，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和金融机构借款是公司有息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

## （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情况

从期限结构来看，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以一年以上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为主，合计占有息债务比重为 64.32%。具体情况如下：

有息债务	余额（万元）	占比
一年以内：		
短期借款	1,015,587.30	2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275.35	11.62%
一年以上：		
长期借款	901,389.68	21.36%
应付债券	1,813,507.76	42.97%
<b>合计</b>	<b>4,220,760.09</b>	<b>100.00%</b>

## （三）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分析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中，信用债务为 3,234,560.37 万元，占发行人整个有息债务比重为 76.63%，信用债务占比较高。发行人有息负债融资方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性质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合计	占比
信用借款	268,032.58	873,125.49	2,093,402.30	3,234,560.37	76.63%
质押借款	26,769.50	54,000.00	-	80,769.50	1.91%
黄金租赁融资	686,385.22	-	-	686,385.22	16.26%
保证借款	20,000.00	184,645.00	-	204,645.00	4.85%
应收票据贴现	14,400.00	-	-	14,400.00	0.34%
<b>合计</b>	<b>1,015,587.30</b>	<b>1,111,770.49</b>	<b>2,093,402.30</b>	<b>4,220,760.09</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续期内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期限	到期日期
PR 闽兴杭	2013-3-26	12	6.2%	6 年	2019-3-26
13 紫金矿业 MTN001	2013-10-22	15	5.7%	5 年	2018-10-24
13 紫金矿业 MTN002	2013-10-22	10	5.7%	5 年	2018-10-24
14 紫金矿业 MTN002	2014-9-3	10	5.5%	5 年	2019-9-5
14 紫金矿业 MTN001	2014-9-3	15	5.55%	5 年	2019-9-5
15 紫金矿业 MTN001	2015-9-9	13	4.4%	5 年	2020-9-11
15 紫金矿业 MTN002	2015-9-9	20	4.4%	5 年	2020-9-11
15 兴杭 01	2015-11-11	20	4.09%	5 年	2020-11-12
16 紫金 02	2016-3-17	20	3.37%	5 年	2021-3-18
16 紫金 01	2016-3-17	30	2.99%	5 年	2021-3-18
16 兴杭债	2016-6-24	20	3.28%	5 年	2021-6-28
16 紫金 04	2016-7-13	12	3.45%	5 年	2021-7-15
16 紫金 03	2016-7-13	18	3.05%	5 年	2021-7-15

#### （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①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②假设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5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③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25 亿元，其中 2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④假设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
- ⑤假设财务数据基准日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日之间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 1、对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报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3,085,826.14	3,135,826.14	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69,227.85	6,669,227.85	
资产合计	9,755,053.99	9,805,053.99	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40,809.12	3,040,809.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66,709.84	3,016,709.84	50,000.00
负债合计	6,007,518.96	6,057,518.96	50,000.00
资产负债率(%)	61.58%	61.78%	0.20%
流动比率(倍)	1.01	1.03	0.02

## 2、对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原报表)	2017年12月31日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220,285.68	270,285.68	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685.44	503,685.44	
资产合计	723,971.11	773,971.11	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6,558.43	126,558.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008.81	548,008.81	50,000.00
负债合计	624,567.24	674,567.24	50,000.00
资产负债率(%)	86.27%	87.16%	0.89%
流动比率(倍)	1.74	2.14	0.40

## 六、其他重要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资本承诺	-	-
已签约但未拨备	165,679.65	81,218.42
合计	165,679.65	81,218.42

注：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金额中与购建厂房、机器设备及矿山构筑物相关的资本承诺为人民币138.80万元。

### (二) 或有事项

#### 1、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性质	金额(万元)
瓮福紫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联营企业	14,480.00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省属国有企业	22,925.67
福建朝阳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5,000.00
福建清景铜箔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6,120.00

担保对象	性质	金额（万元）
上杭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杭县国有企业	2,800.00
福建兴朝阳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4,000.00
上杭县兴杭工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杭县国有企业	34,700.00
上杭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杭县国有企业	42,300.00
上杭县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上杭县国有企业	20,100.00
上杭蛟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84,645.00
兴诚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	28,481.60
合计	-	365,552.27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对福建朝阳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兴朝阳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履行代偿义务，合计代偿金额 9,000 万元。

## 2、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七、资产权利限制情况分析

## 1、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抵押、质押及其他权利限制合计 82,777.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479.50	紫金矿业闭矿生态复原准备金、保证金
存货	1,003.40	法院冻结
固定资产	6,001.07	融资租赁抵押、法院冻结
无形资产	12,981.87	融资租赁抵押、法院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12.05	矿山恢复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000.00	应收票据质押
合计	82,777.90	-

## 2、本公司所持紫金矿业股权质押情况

2017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信托借款合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 5.40 个亿的贷款，贷款期限为：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将合法持有的紫金矿业 28,938.91 万股股票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紫金矿业的股票质押累计数量为 28,938.91 万股。

##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上杭县国资委批复同意，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公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形式。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债务名称	合同编号	起息时间	拟偿还金额 (万元)
1	云南国际信托贷款	云信信 2017-1250 号-DK	2017-05-22	50,000.00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应经正式内部程序提交，设置至

少两级审批，最后经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批准。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20%或50,000万以下的，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3.1条款所述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20%或50,000万，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发行人调整用于偿还债务具体明细条目的，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3.1条款所述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

## 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确保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发行人已采取安排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方式，建立募集资金监管机制，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具体如下：

（一）发行人已安排兴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按照已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核准的用途。

（二）发行人将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约定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监督募集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只能用于核准的用途，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三）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证协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

## 六、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 1、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

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不考虑相关费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

债率为61.78%，仍处于较合理水平；流动比率由1.01增长至1.03，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

## 2、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获得较低成本的中长期资金

利用多种渠道筹集资金是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也是完善公司投融资体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前提和保障。通过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募集较低成本中长期资金，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拓展直接债务融资渠道。

## 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地方融资平台，不用于偿还政府性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违规占用。

##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保证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置备于发行人办公场所，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

以下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

###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就发行人变更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取消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条款、上调利率条款和回售条款；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当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应采取的债权保障措施以及是否接受发行人的提议作出决议；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企业破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享有的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4、对更换、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5、对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作出决议，变更内容不会对债券持有人权益造成重大影响的除外；

6、就是否同意发行人调整债券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作出决议，具体如下：

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20%或 50,000 万以下的，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3.1 条款所述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总额 20%或 50,000 万，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7、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8、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9、行使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赋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职权。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息；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6）增信机构、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7）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8）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9）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项下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持有人会议。同意召集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法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单独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合并发出召开该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发行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

5、召集人应当至少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交易日按照监管部门规定的方式发布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 债券发行情况；

(2) 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 会议时间和地点；

(4)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受托管理人应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5) 会议拟审议议案。议案应当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6)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7) 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 5 个交易日；

(8)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9) 委托事项。债券持有人委托参会的，参会人员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6、会议召集人可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个交易日前发出，并且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7、于债权登记日在证券登记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8、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应在发行人住所地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召开。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

9、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 (三) 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六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决定。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 8 个交易日，将内容完整的提案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书面提案之日起 2 日内对提案人的资格、提案内容是否符合法律规定、是否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相关等事项进行审议。召集人审议通过的，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监管部门规定的方式发布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公告提案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如提案人为债券持有人）和新增提

案的内容。提案人应当保证提案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提出会议议案或临时议案的，在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前，该等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本次债券不得低于本次债券总额 10%，并应当在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前申请在上述期间锁定其持有的本次债券。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六条和第七条规定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和/或决议。

3、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若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发行人及上述发行人股东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持有的本次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等关联方及债券增信机构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资信评级机构可以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持续跟踪债券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披露跟踪评级结果。

经会议召集人同意，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法规另有规定或会议召集人同意的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有权就相关事项进

行说明。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持有本次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是否具有表决权和/或表决权的范围；
-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6、召集人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应由发行人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

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张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主持会议。

3、发行人应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4、会议召集人应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名称(或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张数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记录

1、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享有一票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议案应当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议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通知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议案,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多填、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监票人两人,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计票和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荐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监票人、1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1名发行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5、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

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6、会议主持人如果对决议的表决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7、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经超过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可生效。

8、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

9、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1) 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召集人名称或姓名；
- (2) 会议主席、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和监票人的姓名以及会议议程；
- (3)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及占发行人本次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 (4) 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
-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 (6) 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 (7)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0、债券持有人书面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次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期限届满后，应当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将上述资料移交发行人。

11、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向全体债券持有人通报。

1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按

照监管部门规定的形式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发行人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本节仅列示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置备于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电话：021-38565953

传真：021-68583070

联系人：陈高威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兴业证券除与发行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之外，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

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应经正式内部程序提交，设置至少两级审批，最后经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批准。

(2) 发行人调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或者将用于募投项目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调整金额在募集资金总额 20%或 50,000 万以下的，应履行受托管理协议 3.3.1 条款所述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调整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20%或 50,000 万，或者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发行人调整用于偿还债务具体明细条目的，应履行受托管理协议 3.3.1 条款所述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

4、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13)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1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6)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7) 本次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1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6、发行人应当协助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7、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8、发行人在本次债券信用风险管理中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1) 发行人应当制定债券还本付息管理制度（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安排专人负责债券还本付息事项。发行人应当将债券还本付息负责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书面告知受托管理人；

(2) 发行人应当提前落实偿债资金，按期还本付息，不得逃废债务。本次债券设置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发行人应严格按照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的偿债保障金提取的起止时间、提取频度、提取金额落实偿债保障金提取事宜。发行人应在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日（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前 20 个工作日，根据受托管理协议附件一的格式及内容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偿债资金安排情况说明表》，明确说明发行人还本付息安排及偿债资金落实情况；

(3) 发行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包括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约定的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

(4) 发行人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并化解可能影响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

的风险事项，及时处置预计或已经违约的债券风险事件；

(5) 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发行人应当接受并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开展风险排查，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如实说明相关情况；

(6) 法律、法规和规则等规定或者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9、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10、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后续偿债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1) 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 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 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 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11、发行人应对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

12、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3、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4、发行人应当根据受托管理协议第 4.18 条的规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15、发行人应当履行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

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 就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 每半年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 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

(4) 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

(5) 约见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进行谈话。

3、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受托管理人应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4、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将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按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互联网网站,同时将上述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信息或信息摘要刊登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

5、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出现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加强债券信用风险管理,履行如下风险管理职责:

(1) 建立债券信用风险管理制度,设立专门机构或岗位从事信用风险管理

相关工作；

(2) 对本次债券持续动态开展监测、排查，进行风险分类管理（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风险类或违约类）。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本次债券风险分类情况，通过现场、非现场或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对本次债券信用风险状况程度进行排查；

(3) 发现影响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及时督促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机构披露相关信息，进行风险预警；

(4) 按照规定或约定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必要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时披露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

(5) 协调、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等采取有效措施化解信用风险或处置违约事件。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制定切实可行的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避免预案存在相互冲突或责任推诿等情形；在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制定及实施过程中，受托管理人应与发行人及增信机构加强沟通，密切协作，充分征求各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并根据利益相关方的意见以及风险化解或处置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调整和完善预案；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涉及需要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规定或约定及时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6) 根据相关规定、约定或投资者委托，代表投资者维护合法权益；

(7) 法律、法规和规则等规定或者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8、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9、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10、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第 3.9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产生

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可以要求发行人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提供担保，发行人应予以配合。若发行人不予配合，受托管理人可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要求债券持有人提供担保。

11、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2、发行人为本次债券设定担保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3、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4、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5、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6、除上述各项外，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1）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2）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7、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18、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发行人负担。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 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 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 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 (4) 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受托管理人的，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之后第十五个工作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受托管理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4、受托管理人在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受托管理人在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 **(四)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因故无法按时披露的，应当提前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延期披露公告，说明延期披露的原因及其影响。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2)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5)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6)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8) 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9)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第 3.5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或约定，及时就债券信用风险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重点说明相关重大事项及其对投资者权益的具体影响，以及已采取、拟采取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 **（五）债券违约与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债券违约事件：

- (1) 在本次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 (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超过三十日仍未解除；
- (3) 发行人出售其全部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 (4)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 (5)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本次债券的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提供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
- (6)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管理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7)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

次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如果受托管理协议下的债券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条款规定，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决议豁免发行人的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 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计算的复利；或

(2) 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3、如果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第 10.7.1 条约定的债券违约事件且自该债券违约事件发生之日起持续三十个工作日仍未消除，受托管理人可自行，或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

##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 一、发行人及发行人相关人员声明

#### (一)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



李建

发行人：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二)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李 建



林 聪



丘杭虎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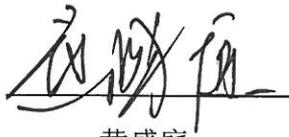
2018 年 10 月 29 日

##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王发英

  
黄盛庭

  
陈诗韵

  
李婷

  
钟其寿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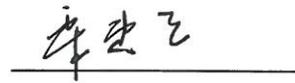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建



林聪



黎惠兰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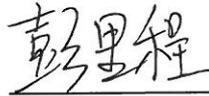
## 二、主承销商声明

### 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签名）：



彭里程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杨华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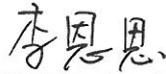
2018年10月25日

##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恩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黄德良



###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律师：



王锦红



王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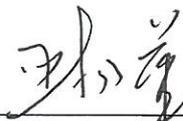
王锦红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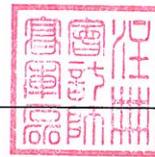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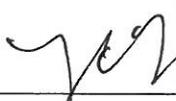
  
巫扬华



  
高军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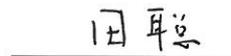
2018年10月25日

## 五、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签字）：

  
侯一甲

  
田 聪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闫 衍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 六、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束，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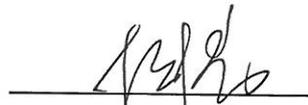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彭里程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杨华辉



2018年10月25日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福建政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